

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九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1、公司股份转让受限提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不足一年，故同时作为公司发起人的现所有股东于公司成立满一年之前不可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无可以报价转让的股份。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符开星和王一鸣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76.69% 的股份，且符开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一鸣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通过不当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控制公司的经营决策，或与公司发生不规范的关联交易，则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开星、王一鸣夫妇做出承诺，不会利用其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通过不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培育和销售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肥猪，饲料是公司生产的主要物资。为降低饲料运输成本及合格供应商找寻成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饲料采购关联交易金额较大。报告期内，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5 月份，公司与劲能生物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分别为 1835.58 万元、1368.40 万元和 524.11 万元，占当年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53.90%、40.39%和 32.08%。虽然关联交易的金额和占比均呈逐年下降趋势，但绝对额仍然较大。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一定缺陷，关联交易未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减小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并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同时，公司积极寻找其他合格的供应

商。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已和三家饲料供应企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并进行饲料采购。

4、养殖疫情的风险

生猪养殖行业常见疫病主要有蓝耳病、伪狂犬病、猪瘟、猪圆环病毒病等，疫病的发生会给公司造成巨大损失。公司自成立以来便高度重视养殖场的疫病防控工作，建立了生物安全部，专业负责各养殖场的卫生防疫和安全生产工作。公司由生物安全部组织实施了《生物安全手册》，并根据公司各养殖场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在养殖场选址及规划布局、消毒、疫病监测和疫情紧急处理等方面提出了严格的标准。

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疫情，但是并不排除未来发生动物疫情的可能，一旦发生疫情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饲料，而玉米、豆粕为饲料的主要组成部分。

近年来，我国玉米、豆粕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如果受到不利天气变化的影响导致玉米、大豆产量下降或受到玉米、豆粕下游的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玉米或豆粕价格将会大幅波动。从长期来看，生猪价格及种猪价格会消化饲料、玉米、豆粕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造成的影响。但是从短期来看，饲料中玉米与豆粕价格的上涨，将会对种猪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及净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通过消除企业内部的成本、寻求新的供应渠道、适度调整饲料库存、延伸产业链等措施，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

6、生猪和猪肉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种猪和肥猪两种类型，种猪是生猪养殖行业上游和基础。猪肉价格具有呈周期性波动的特点。生猪行业的规模化养殖需要投入大量的专用固定资产，其发展需要稳定的价格市场环境，当猪肉价格持续走低而陷入低迷期，甚至跌破养殖成本底线时，将对生猪规模化养殖企业造成不利影响。猪肉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会形成对生猪养殖产业链的影响，不利于行业长期稳定的发展。

公司将通过适度调节种猪、育肥猪的转栏和销售比例，拓展销售渠道，加强育种、疫情防疫等环节，降低生产成本、强化公司成本优势，减少猪肉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7、养殖场及土地租赁的相关风险

公司租赁的养殖场及土地分别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和晋中市灵石县。虽然公司养殖场及土地的租赁均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但是仍然存在因政策变化，租赁的养殖场及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针对养殖场及土地租赁事项，公司取得了养殖场及土地所在地相关所有权人或主管部门的证明，公司养殖场及土地租赁事项发包方均履行了合法的程序，签订的合同真实有效。

8、不能办理房产所有权证书的风险

公司部分房产系为猪舍管理而建设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建于租用的农用地之上，故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由于该部分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书，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六马科技及其子公司分别取得了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人民政府、北京市房山区农业局、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政府和山西省灵石县静升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证明各公司养殖场其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均为规模化养殖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所用，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

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开星、王一鸣夫妇承诺：“若发生因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而导致公司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所受到的处罚由本人个人承担。”

9、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重视人才，并从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两个方面扩充公司人才队伍，培养和积聚了一批优秀高效的管理团队和研发技术团队，形成了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由于养猪行业工作环境相对隔离，容易出现懂技术、有能力的技术人员流失。因此，如果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稳定发展。

为了不断完善人才建设，加强员工凝聚力，公司设立了香扉合伙和六加合伙两个合伙企业作为股权激励的平台，开展有效的员工激励计划。同时，公司加强员工福利机制的建设，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完善公司人力资源建设，有效防范人才流失的风险。

10、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责任公司时期，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未设董事会及监事会。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在公司治理

方面存在缺陷，如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届次记录不清、没有定期召开股东会等；有限公司未建立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1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5
一、基本情况.....	15
二、股票挂牌情况.....	16
（一）股票挂牌概况.....	16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6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7
（四）股票转让方式.....	17
三、股权结构.....	17
（一）股权结构图.....	17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8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情况.....	19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3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3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30
五、公司重要的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30
（一）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30
（二）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2
（三）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33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34
（一）董事基本情况.....	34
（二）监事基本情况.....	35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6
（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36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7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1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41
（一）主营业务.....	41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42
（三）公司获得的荣誉.....	45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46
(一) 公司内部架构情况	46
(二) 生产流程	47
(三) 疫病防控及安全生产情况	4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4
(一) 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54
(二) 公司主要资产、资质情况	56
(三) 业务资质情况	62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62
(五) 固定资产情况	62
(六) 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	63
(七) 员工情况	63
四、业务经营情况	64
(一) 营业收入构成	64
(二) 主要产品的规模及销售收入	65
(三)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65
(四)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66
(五)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6
(六)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69
(七) 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	73
五、公司商业模式	73
六、行业基本情况	75
(一) 行业概况	75
(二) 行业发展趋势	81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82
(四) 风险特征	84
(五)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84
(六)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87
(七) 公司发展规划	8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91
二、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92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92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4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95
（一）业务独立	95
（二）资产独立	95
（三）人员独立	95
（四）财务独立	96
（五）机构独立	96
五、同业竞争情况	96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96
（二）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的安排	97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所采取的措施	98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98
（二）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情况	98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9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	1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10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0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10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0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10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103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103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03
（一）董事变动情况	103
（二）监事变动情况	104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	10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5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105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	10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5
（三）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106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31
（一）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1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64
（三）税项.....	164
三、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65
（一）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如下：.....	165
（二）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持股比例及投资额情况.....	165
（三）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165
（四）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65
（五）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165
（六）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165
（七）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165
（八）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65
（九）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66
（十）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6
（十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6
（十二）本期出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	166
（十三）本期出售股权未丧失控制权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166
（十四）投资性主体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	166
（十五）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166
（十六）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166
（十七）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166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66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66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69
（三）公司收入、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171
（四）公司主要费用的变化情况.....	176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78
（六）公司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80
（七）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82
（八）主要负债情况.....	203

(九) 所有者权益情况.....	212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16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216
(二)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219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23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23
六、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3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24
(二) 其他重要事项.....	224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24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24
(一)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224
(二)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225
(三)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25
九、主要控股子公司财务数据.....	225
(一)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225
(二)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225
(三)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226
十、风险因素及对策.....	22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30
第六节 附件.....	236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六马科技、公司、股份公司、 本公司、申请人	指	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六马科技有限	指	本公司整体变更前的有限责任公司，即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六马及其下属公司	指	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符开星先生、王一鸣女士
控股股东	指	符开星先生
一伍科技	指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香扉合伙	指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双胞胎	指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瑞普生物	指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六加合伙	指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伍家投资	指	北京伍家投资有限公司
劲能生物	指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本次挂牌	指	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行为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渤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亚太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康达律所、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	指	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5 月
美国华多、华多联合有限公司	指	美国 Waldo United LLC 公司
六马华多	指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山西六马	指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六马	指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六马	指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核心群	指	为加快原种场世代更替，提高选育进展水平，在原种场内根据群体规模选择出的优秀猪群。
曾祖代	指	是育种工作开始的基础群，主要指大白、长白、杜洛克纯种公、母猪。
祖代	指	主要用于种猪的扩繁，是用来生产父母代母猪的种公、母猪。
父母代	指	用于生产商品猪的种母猪，有较强的繁殖性能。
终端公猪	指	在杂交繁育体系中生产商品猪时使用的父本，称终端公猪。终端公猪在改善商品猪生长速度、降低料肉比等方面有重要意义。
杜洛克种猪	指	原产于美国，具有毛色棕红、结构匀称紧凑、四肢粗壮、体躯深广、肌肉发达，适应性强的特点，是优秀的父本种猪。
白杜洛克种猪	指	通过杂交选育出的新品种，被毛基本全白，肉质上乘，同时具有杜洛克猪的体型和生长特点。
大白种猪、大白	指	也称大约克猪。因体型高大，被毛全白，故称大白猪。

		具有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胴体瘦肉率高，产仔数多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猪使用。
长白种猪、长白	指	也称兰德瑞斯猪。因体躯长，被毛白色，故称长白猪。具有产仔数多、饲料转化率、胴体瘦肉率高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使用。
雷霆公猪	指	公司选育的特有的一种大体型高效率终端公猪，具有四肢粗壮，性欲旺盛，精子活力强，其产出的商品猪具有载肉能力强、大体重出栏的特点。
九吨母猪	指	六马选育出的特色专门化品系通过配合力测定选育出的一种特有的杂交父母代母猪，初生重大，仔猪建壮，其产出的商品猪具有生长速度快、大体型的特点。
后备种猪	指	通过性能测定及遗传评估初步留作种用初次配种前的青年公母猪。
Herdsman 软件	指	Herdsman 软件是为商品养殖场和种养殖场设计的生产记录系统，用于帮助提高养殖场的生产育种管理水平。
木乃伊	指	母猪在妊娠中、后期，胚胎由于某种原因死亡，而不能被子宫吸收，形成的干尸，临床上称木乃伊。
带猪消毒	指	猪在栋舍内时的定期消毒
仔猪	指	从出生到 23 日龄断奶的小猪，在产房阶段同分娩母猪共同饲养，前期采食以母乳为主，后期添加辅料，体重一般在 10KG 以内。
保育猪	指	为 25-70 日龄左右的生长猪，体重在 10—30kg 左右，在保育舍进行饲养，是断奶仔猪与育肥猪的过渡阶段。
育肥猪	指	仔猪 30KG 左右从保育舍下网到出售前的育成猪，此阶段 85%以上的猪只将待活体测定后进行种猪选留及出售，又称为“种猪选育”段，也是猪只体成熟的发育阶段，在种猪选育舍进行饲养。
淘猪	指	不再满足公司育种需要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公司肥猪的一类。
孕期 PRV	指	PRV 是猪伪狂犬病毒，孕期 PRV 是母猪怀孕期间感染 PRV 的状态或风险，有垂直传播的可能，也可导致母猪流产等繁殖障碍性疾病。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符开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1 年 11 月 0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277.375 万元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六马村
邮编	101300
公司电话	010-82663662
公司传真	010-82663662
互联网网址	http://www.lumagroup.cn/
电子信箱	bjliuma@163.com
董事会秘书	许晨
所属行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畜牧业（分类代码：A03）所属范围下的猪的饲养（分类代码：A0313）；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畜牧业（分类代码：A03）；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畜牧业（分类代码：A03）所属范围下的猪的饲养（分类代码 A0313）
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养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养殖业（野生动物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培育和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肥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1025706299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12,773,750 股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

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后，应遵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转让规则。”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 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股份 转让系统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1	符开星	5,400,000	42.27	否	0
2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3,240,000	25.36	否	0
3	北京香摩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100,000	8.61	否	0
4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687,500	5.38	否	0
5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7,500	5.38	否	0
6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660,000	5.17	否	0
7	王万伟	600,000	4.70	否	0
8	原航	206,250	1.62	否	0
9	曲存厚	192,500	1.51	否	0
合计		12,773,750	100.00	——	0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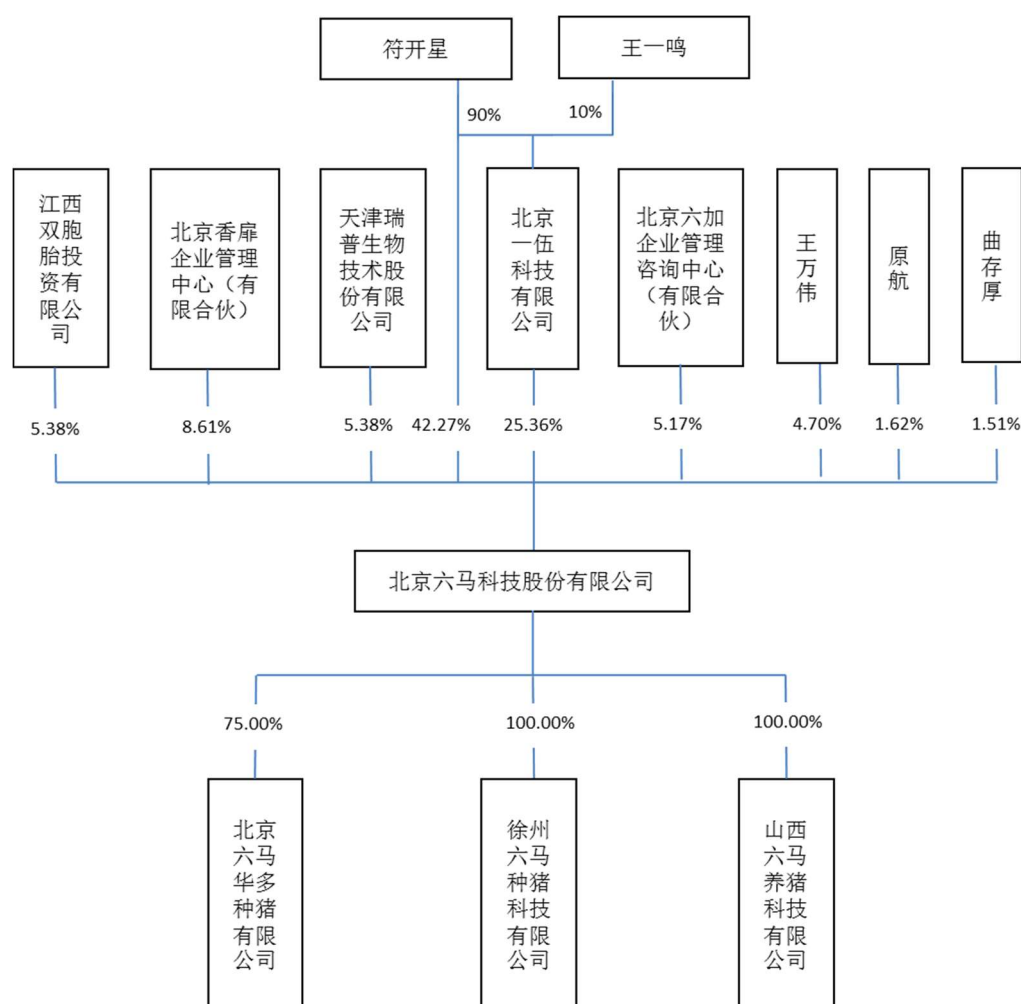
除上述《公司法》、《业务规则》、《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外，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无其他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四) 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股票挂牌后将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转让。

三、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符开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42.27%；通过一伍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16,00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83%；持有香摩企业管理中心股权 67.6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82%；持有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股权 6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3%；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4.15%，为公司控股股东。

王一鸣女士通过一伍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4,00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4%，同时任职公司副总经理。

符开星先生与王一鸣女士系夫妻关系，因此认定符开星先生与王一鸣女士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符开星先生：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畜牧师。1987年7月至1993年10月任北京市畜牧局兽医处科员；1993年11月至1995年9月任北京欣谊畜牧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5年10月至2000年4月任北京市新世纪农业高科技研究所所长；2005年3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5月起任劲能生物董事长；2014年9月起任六马华多董事长；2014年3月起任山西六马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4月起任一伍科技董事长；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一鸣女士：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7年10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二商集团科员；2004年5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年7月起任劲能生物董事；2014年9月起任六马华多种董事；2014年3月起任山西六马监事；2014年4月起任一伍科技董事；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符开星	5,400,000	42.27	自然人股东
2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3,240,000	25.36	法人股东
3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0,000	8.61	法人股东
4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687,500	5.38	法人股东
5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7,500	5.38	法人股东
6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60,000	5.17	法人股东
7	王万伟	600,000	4.70	自然人股东
8	原航	206,250	1.62	自然人股东
9	曲存厚	192,500	1.51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2,773,750	100.00	——

本公司上述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法人股东

（1）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法定代表人符开星，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97552476P，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2 号 7 层 706 室。经营范围：技术转让；软件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一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符开星	540	90.00
2	王一鸣	60	10.00
合计		600	100.00

（2）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2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守军，注册资本为 38,914.6281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30357968N，公司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九道 1 号，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对高科技产业投资；兽药、添加剂预混合饲料销售；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兽药、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瑞普生物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3）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为邓书甄，注册资本为 24,7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3593757091Y，公司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上高县工业园。经营范围：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及管理服务；资产经营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证经营）。

江西双胞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西双胞胎实业有限公司	24,700	100.00
合计		24,700	100.00

（4）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04 月 05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符开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04NER1U，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中心街 25 号。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营销策划；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香扉合伙的出资份额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符开星	121.725	67.625%
2	魏向黎	5.625	3.125%
3	郝金成	5.625	3.125%
4	杨学敏	5.625	3.125%
5	张 勤	4.50	2.50%
6	闫之春	4.50	2.50%
7	李 敏	3.60	2.00%
8	张刘振	3.60	2.00%
9	王本均	3.60	2.00%
10	王 敏	2.25	1.25%
11	高玉明	2.25	1.25%
12	李 斌	2.25	1.25%
13	董 垒	2.25	1.25%
14	杨亚运	2.25	1.25%
15	范文娜	2.25	1.25%
16	李金萍	2.25	1.25%
17	王红梅	2.25	1.25%
18	弥世荣	2.25	1.25%
19	高海涛	1.35	0.75%
合计		180.00	100.00%

(5)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04 月 13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符开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4PU915，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路 19-2 六层 6031 房间。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公共关系服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文化咨询；体育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8 年 03 月 30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六加合伙的出资份额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符开星	68.7494	62.50%
2	包大伟	2.2917	2.0833%
3	陈小董	2.2917	2.0833%
4	翟晓贝	2.2917	2.0833%
5	侯锁成	2.2917	2.0833%
6	雷俊涛	2.2917	2.0833%
7	李瑞恒	2.2917	2.0833%
8	刘 斌	2.2917	2.0833%
9	刘玉龙	2.2917	2.0833%
10	聂海霞	2.2917	2.0833%
11	赵淑苹	2.2917	2.0833%
12	田 伟	2.2917	2.0833%
13	汪治广	2.2917	2.0833%
14	王庆芳	2.2917	2.0833%
15	王现锋	2.2917	2.0833%
16	吴 鹰	2.2917	2.0833%
17	许 晨	2.2917	2.0833%
18	薛广敖	2.2917	2.0833%

19	齐少波	2.2917	2.0833%
合计		110.00	100.00%

公司的合伙企业股东香扉合伙以及六加合伙系公司成立的用于员工激励的持股平台企业，两家合伙企业的各合伙人均系公司管理层、内部员工及专家技术人员，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根据前述规定进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2、自然人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国籍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符开星	中国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	11010819660218****	540.00	42.27
2	王万伟	中国	江苏省沛县胡寨镇邢庄258号	32032219680705****	60.00	4.70
3	原航	中国	北京市西城区丰融园17楼	11010819901103****	20.625	1.61
4	曲存厚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55号楼	11010819540317****	19.25	1.51

(四)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符开星先生持有公司股东北京一伍 90%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东香扉合伙 67.625%的出资比例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公司股东六加合伙 62.499%的出资比例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一伍、香扉合伙、六加合伙三位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符开星先生，符开星先生、一伍科技、香扉合伙、六加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王万伟先生持有公司 4.7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符开星胞妹的配偶。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1 年 11 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1 年 9 月 25 日，北京市顺义区工商局出具(京顺)企名预核(内)字【2001】第 1054464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北京六马养猪科

技有限公司”。

2001年10月25日，北京明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2001）验字第2-218号《验资报告》，对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的货币出资人民币50万元予以审验。

2001年11月1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1102221336927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法定代表人孙启军，经营范围为“养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养殖业（野生动物除外）；加工饲料”，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六马村。

有限公司设立时共有三位股东，其中，法人股东北京新世纪劲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40万元，占注册资本80%；自然人股东孙启军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10%；自然人股东吴全才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10%。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形式
北京新世纪劲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	40	80.00	货币资金
孙启军	5	5	10.00	货币资金
吴全才	5	5	10.00	货币资金
合计	50	50	100.00	—

2、2002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2年11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孙启军、吴全才分别与自然人王万伟和祖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股东孙启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于王万伟先生，股东吴全才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于祖胜先生。

2002年11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转让事宜，并同意免去孙启军执行董事职务，选举王万伟为执行董事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002年12月9日，北京工商局顺义分局准予公司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2221336927。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北京新世纪劲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	80.00
王万伟	5	10.00

祖胜	5	10.00
合计	50	100.00

3、2003 年 10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10 月 27 日，有限公司股东北京新世纪劲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自然人符开星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经双方协商，北京新世纪劲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愿将其在有限公司的全部出资转让于符开星先生。

2003 年 10 月 27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03 年 12 月 19 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准予公司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2221336927。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开星	40	80.00
王万伟	5	10.00
祖胜	5	10.00
合计	50	100.00

4、2005 年 3 月，有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

2005 年 3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免去王万伟执行董事职务，选举符开星为新的执行董事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005 年 3 月 29 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准予公司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2221336927。

5、2012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24 日，有限公司股东祖胜与股东符开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东祖胜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转让于股东符开星。该协议经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公证。

2012 年 12 月 24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3 年 1 月 15 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准予公司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13003369277。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符开星	45	90.00
王万伟	5	10.00
合计	50	100.00

6、2014年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月16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变增至60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股东符开星以货币方式出资495万元，股东王万伟以货币方式出资55万元。

2014年1月17日，北京恒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京恒验【2014】038号验资报告，确认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伍佰伍拾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4年1月20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准予公司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13003369277。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开星	540	540	90.00
王万伟	60	60	10.00
合计	600	600	100.00

7、2015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11月10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500万元，注册资本由原来的600万元变更为1100万元。

2015年11月11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1025706299。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开星	540	540	49.10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500	500	45.45
王万伟	60	60	5.45
合计	1,100	1,100	100.00

8、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一伍科技与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转让协议》，约定股东一伍科技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中的176万元转让于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6年3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6年4月12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1025706299。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开星	540	49.10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324	29.45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6	16.00
王万伟	60	5.45
合计	1,100	100.00

9、2016年4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4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转让协议》，约定股东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中的66万元转让于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16年4月2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6年4月28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1025706299。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开星	540	49.10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324	29.45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	10.00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6	6.00
王万伟	60	5.45
合计	1,100	100.00

10、2016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12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100 万元增加至 1277.375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 177.375 万元，由曲存厚、原航、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认缴。其中曲存厚向公司出资 280 万元，19.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60.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原航向公司出资 300 万元，20.6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79.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出资 1000 万元，68.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31.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出资 1000 万元，68.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31.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5 月 19 日，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1025706299。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开星	540	42.27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324	25.36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	8.61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68.75	5.38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75	5.38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6	5.17
王万伟	60	4.70
原航	20.625	1.62
曲存厚	19.25	1.51
合计	1,277.375	100.00

11、2016 年 8 月，股份公司成立

2016 年 6 月 1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核发（京顺）名称变核（内）字[2016]第 0026668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7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 B 审字（2016）1629 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49,671,140.86 元。

2016年8月3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亚评报字（2016）23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有限公司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5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83,069,181.24元。

2016年8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中12,773,750元按1:1的比例折合为12,773,750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股份公司股本为12,773,750元，其余36,897,390.86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8月18日，符开星、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王万伟、原航、曲存厚9位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就设立股份公司事宜进行了约定。

2016年8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按有限公司净资产中12,773,750元折合12,773,750股股份设立股份公司及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及第一届监事会组成人员等议案，并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6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亚会B验字（2016）0616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净资产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277.375万元。

2016年9月2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局顺义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1025706299。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符开星	5,400,000	42.27	净资产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3,240,000	25.36	净资产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0,000	8.61	净资产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687,500	5.38	净资产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7,500	5.38	净资产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60,000	5.17	净资产
王万伟	600,000	4.70	净资产

原航	206,250	1.62	净资产
曲存厚	192,500	1.51	净资产
合计	12,773,750	100.00	—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代持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五、公司重要的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务滋村南
法定代表人	符开星
注册资本	633.6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养殖种猪。((该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为内资企业，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变更为 i 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设立

2012 年 10 月 23 日，六马华多全体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约定公司注册资本 633.6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其中股东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认缴 475.2 万元，占注册资本 75%；股东王一鸣认缴 158.4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首期出资 126.72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由王一鸣以货币出资 31.68 万元，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95.04 万元。剩余注册资本应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前缴纳完毕。

2012 年 10 月 23，北京中永焱会计师事务所于日出具的编号为（2012）中永

焱验字 4120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0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首期缴纳的注册资本。

2012 年 10 月 29 日，六马华多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633.60 万元。注册号为 110111015359054。

本次设立相关的工商登记等手续办理完毕。六马华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475.20	95.04	75.00	货币
王一鸣	158.40	31.68	25.00	货币
合计	633.60	126.72	100.00	-

2014 年 6 月 11 日，股东王一鸣女士以货币出资的形式缴纳了剩余认购股份 126.72 万元；股东六马科技有限以货币出资的形式缴纳了剩余认购股份 380.16 万元。

(2) 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15 日，股东王一鸣与华多联合有限公司（Waldo United LLC）签订《股权并购协议》将所持六马华多 25%的股权转让给华多联合有限公司。同日，股东会决议通过。2015 年 2 月 6 日，北京市房山区商务委员会出具房商外资审【2015】6 号《关于并购设立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通过股权并购方式变更设立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原股东（王一鸣）与在美国注册的华多联合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2 月 12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了商外资京字【2015】2002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 年 4 月 3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110111015359054 的营业执照。本次变动后，六马华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475.20	475.20	75.00	货币
华多联合有限公司	158.40	158.40	25.00	货币
合计	633.60	633.60	100.00	-

3、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最近一年一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6/5/31 2016 年 1-5 月	24,483,200.85	-5,929,206.12	9,327,936.20	609,710.86
2015/12/31 2015 年度	21,341,382.04	-6,538,916.98	18,020,998.60	-6,486,177.79

（二）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沙塘村东
法定代表人	王万伟
注册资本	6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 年 04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种猪育种、养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设立

2010 年 4 月 19 日，徐州六马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注册号为 320323000060552。上述出资已经徐州彭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出具的编号为徐彭会所验字（2010）第 2184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本次设立相关的工商登记等手续办理完毕。徐州六马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	-

（2）企业住所变更

2014 年 7 月 14 日，徐州六马向徐州市铜山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企业住所，变更后徐州六马企业住所变更为：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沙塘村东。

（3）增加注册资本

2014 年 9 月 10 日，徐州六马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免去李敏执行董事职务，委派王万伟为公司执行董事。同时，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到

600 万元，新增加的 500 万元全部由股东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并修改公司章程。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全部缴纳完毕。

同日，公司向徐州市铜山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办理完毕。

3、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最近一年一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6/5/31 2016 年 1-5 月	30,391,398.85	13,983,263.66	16,258,413.70	3,522,230.52
2015/12/31 2015 年度	23,917,450.00	10,461,033.14	26,002,292.85	1,185,989.33

（三）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晋中市灵石县静升镇柳树原村
法定代表人	符开星
注册资本	6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 日
经营范围	生猪规模饲养，养殖技术开发、咨询，提供养殖技术服务，销售：种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设立

2014 年 4 月 2 日，山西六马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注册号为 140729250011109。

本次设立相关的工商登记等手续办理完毕。山西六马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75.00	货币
王一鸣	150.00	150.00	25.00	货币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

（2）股权转让

2016年1月30日，股东王一鸣与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一鸣将其持有的山西六马2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同日，山西六马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协议》事项及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设立相关的工商登记等手续办理完毕。本次变动后，山西六马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货币

3、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最近一年一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6/5/31 2016年1-5月	8,622,850.79	631,254.87	2,919,686.30	-177,778.95
2015/12/31 2015年度	8,537,772.19	809,033.82	4,402,114.60	-2,902,673.69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符开星先生、王万伟先生、魏向黎先生、闫之春先生、郝金成先生等5名董事组成，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自2016年8月22日至2019年8月21日。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符开星先生：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转让说明书“三、股权结构”之“(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王万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10月至2006年6月任有限公司经理；2006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4年1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年9月至今任徐州六马执行董事；2014年9月至今任六马华多监事；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魏向黎先生：董事，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畜牧师。1987年9月至2002年12月任北京市东风农场畜牧水产公司副

经理、经理；2003年1月起任劲能生物董事；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闫之春先生：董事，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7年3月至2014年7月任美国谷物协会技术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北京正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郝金成先生：董事，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10月至2005年6月任劲能生物品管部经理；2005年7月至2009年5月任托佩克中国种猪公司饲料服务部经理；2009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徐州六马总经理；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本届监事会由张刘振先生、杨亚运先生和李金萍女士3名监事组成，其中张刘振先生和杨亚运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李金萍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8月22日至2019年8月21日。三名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张刘振先生：监事会主席、市场部经理，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7月至2001年6月任河南省周口市供销社养殖场技术副厂长；2001年7月至2003年8月任河南周口泛亚农大饲料公司生产经理；2003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劲能生物客户主管；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任劲能生物企划发展部经理；2011年6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15年11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亚运先生：监事，199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六马华多生产场长；2011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山西得天缘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生产场长；2013年4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场长；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副经理；2016年1月至7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场长，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生产场长；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李金萍女士：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

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3月任北京浩邦猪人工授精服务有限公司销售内勤、实验员；2009年4月至2010年7月任北京中顺景盛养殖有限公司实验室主任；2010年10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符开星先生、王万伟先生、王一鸣女士、杨学敏女士、许晨先生5人组成，任期三年，自2016年8月22日至2019年8月21日。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符开星先生：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转让说明书“三、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王一鸣女士：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转让说明书“三、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王万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转让说明书“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杨学敏女士：财务总监，195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76年8月至2001年9月历任北京糕点食品工业公司财务科科员、审计科副科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01年10月至2004年2月任北京二商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处副处长；2004年3月至2009年3月任北京二商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副处长；2009年4月至2013年4月任北京二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2014年4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许晨先生：董事会秘书，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期货一部客户经理；2011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北京康博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北京众诚同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9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郝金成先生、王红梅女士、弥世荣女士三名，具体情

况如下：

郝金成先生：董事，基本情况见本节转让说明书“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王红梅女士：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种猪测定员三级。2011年9月至2013年11月任有限公司生物安全部主管；2013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生物安全部副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生物安全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生物安全部经理。

弥世荣女士：199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在读。2013年7月至2014年11月任有限公司育种部育种专员；2014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育种部育种主管；2016年2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育种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育种部经理。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B审字（2016）1629号相关财务指标依据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022.38	6,469.81	6,512.27
负债总计（万元）	3,676.27	5,311.03	5,925.0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46.11	1,158.78	587.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789.92	1,467.83	631.57
每股净资产（元/股）	3.40	1.05	0.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3.75	1.33	1.05
资产负债率	45.83%	82.09%	90.98%
流动比率（倍）	0.68	0.33	0.45
速动比率（倍）	0.21	0.07	0.16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717.45	7,046.73	6,634.60
净利润（万元）	(1,625.71)	71.10	(3,282.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40.95)	335.76	(2,929.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3.80	(264.35)	(2,818.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55	0.31	(2,466.10)
毛利率（%）	49.67	17.56	8.11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02.27	39.92	-112.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6.14	0.04	-9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9)	0.52	(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9)	0.52	(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54	(0.34)	(4.4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0.69	0.99	0.52
存货周转率（次）	1.21	3.76	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79.65	(168.14)	(154.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2	(0.15)	(0.26)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8、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公式计算；

9、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 $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住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电话	022-28451851
传真	022-28451619
项目负责人	孙春辉
项目组其他成员	黄煜、张鹏、王金龙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付洋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 40 号 C 座 40-3 四-五层
电话	010-50867666
传真	010-50867980
经办人	娄爱东、马钰锋
（三）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子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B2) 座 301 室
电话	010-88312386
传真	010-88312386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孝念、吕瑞青
（四）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钧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2 门 1401
电话	010—88312680
传真	0371—65931376
经办注册评估师	郭宏，王明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彦龙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股票交易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培育和销售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肥猪。公司经营范围为：养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养殖业（野生动物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自成立以来，便专注于大体型种猪的改良和培育工作，致力于种猪核心种群的繁育和扩繁。经过近 15 年的发展，公司在大体型配套系种猪培育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基于基因组选择平台培育出优良肉质专门化品系、高生长及高繁殖大白和长白专门化品系等多个系列，受到了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认同。公司为中国畜牧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畜牧业协会猪业分会常务理事单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种群基础种猪数量约为 3500 头。

子公司六马华多系公司与外方投资 Waldo United LLC（美国华多）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75%。Waldo United LLC（美国华多）是一家有着悠久历史的专门从事猪遗传育种的公司。美国华多总经理 Max 及美国育种专家 Socha 博士每季度到六马华多及集团各场进行现场生产及育种工作指导，公司通过多年与美国华多公司的合作，不断借鉴了美国华多的生产管理模式及育种方案，做到了中美同步育种。

公司大体型种猪基因研发项目已取得了阶段性成果。2015 年 6 月，公司和北京市畜牧总站等四家单位共同承担了北京市科委“基于基因组选择平台的种猪繁育体系建立与应用”的项目任务，其中公司承担的为“大体型种猪杂交繁育体系建立与产业化示范”子课题。2016 年 4 月，中国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始了“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场”评估工作，子公司六马华多成功入围“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并于 2016 年 5 月通过了专家组现场审查和评估工作。

此外，公司各子公司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2015 年营业收入（元）	2015 年营业收入占比（%）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人数
1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18,020,998.60	25.57	47
2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26,002,292.85	36.90	41
3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4,402,114.60	6.25	20

公司三个子公司的业务与六马科技业务一致，均为培育和销售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商品猪。2015 年全年，子公司六马华多营业收入占比为 25.57%，子公司徐州六马营业收入占比为 36.90%，子公司山西六马营业收入占比为 6.25%。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杜洛克种猪、大白种猪、长白种猪、白色杜洛克种猪肥猪及公司特色研发产品。

2008 年 12 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了长白种猪、大白种猪及杜洛克种猪评定和销售的国家标准，从种猪的外貌特征、生产性能、种用价值和种猪出场要求等方面做出了规定。公司种猪销售严格执行上述标准，对于少量不符合标准的种猪转为肥猪销售。

公司的核心客户为父母代养殖场，同时为一些商品养殖场提供优质的终端父本，公司以自身产品优良的基因和高效的生产效率，配合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为客户创造了价值，成为他们值得信赖的合作伙伴。

1、杜洛克

体型外貌方面，肩宽胸深、背宽体长，臀大尻圆，四肢粗壮有力，强健的骨骼和四肢稳健地支撑着厚重的身躯；生长性能方面，生长速度快，料肉比低，大体型杜洛克在 100 公斤后仍有保持快速增长的性能，其生产出的商品猪较其他品种有更大的出栏体重。



2、大白

全身被毛白色，背腰平直，体躯修长，前驱宽广，后驱丰满，四肢高大粗壮有力，整体呈大体型。繁殖能力强，特别是初生重大，哺乳性能强，无论是作为父本还是母本都有良好的性能表现。



3、长白

全身被毛白色，体躯修长，背腰平直，后躯发达，腿臀丰满，体质结实，四肢坚实，抗应激能力强，外观清秀美观，整体呈大体型；繁殖性能方面，仔猪出生重大，泌乳性能好，有效乳头 7-8 对，两次分娩间隔短。



4、白色杜洛克

全身被毛白色，允许有少量黑色斑点，外形保持杜洛克原有特征，适应性强，四肢粗壮结实，少肢蹄病；作为终端公猪，其产出的商品猪，肉质鲜嫩、风味好、口感顺滑，肌内脂肪丰满，适口性好。



5、肥猪

生长测定后性能不符合种猪标准或体型外貌不符合种猪选择标准的个体以及淘汰种猪（淘猪）。



6、特色研发产品

（1）雷霆公猪

公司选育的特有的一种大体型高效率终端公猪，具有四肢粗壮，性欲旺盛，精子活力强，其产出的商品猪具有载肉能力强、大体重出栏的特点。



（2）九吨母猪

六马选育出的特色专门化品系通过配合力测定选育出的一种特有的杂交父母代母猪，初生重大，仔猪健壮，其产出的商品猪具有生长速度快、大体型的特点。



（三）公司获得的荣誉

2008 年奥运会期间，公司被选定为“2008 奥运会餐饮供应企业”；2009 年农业部制定了《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09-2020）实施方案》，计划从 2010 年到 2016 年在全国范围内分批完成 100 家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的评估遴选，公司于 2011 年被遴选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5 年 6 月，公司和北京市畜牧总站等四家单位共同承担了北京市科委“基于基因组选择平台的种猪繁育体系建立与应用”的项目任务，其中公司承担的为“大体型种猪杂交繁育体系建立与产业化示范”子课题；2015 年 12 月，被北京市农业局、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评选为“北京市‘菜篮子’工程优级农业标准化基地”；2016 年 4 月，中国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心开始“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场”评估工作，子公司六马华多成功入围“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并于2016年5月通过了专家组现场审查和评估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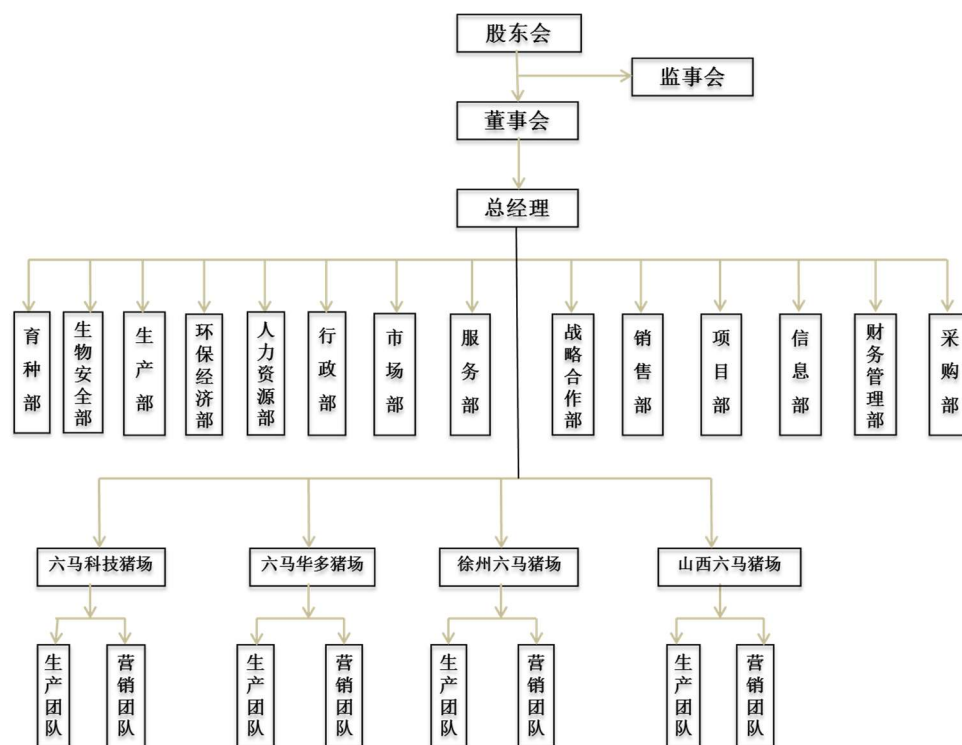
公司近年来获得的其他荣誉如下：

序号	获得时间	颁发机构	荣誉名称
1	2010.09	中国畜牧业协会	第一届全国养猪行业百强优秀企业
2	2012.08	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 畜牧业经济专业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度畜牧业经济引领企业
3	2012.09	中国猪e网	种猪企业口碑百强（最熟悉国际种猪五大品牌）
4	2012.09	中国猪e网	种猪企业口碑百强（杜洛克种猪五大品牌）
5	2012.09	中国猪e网	种猪企业口碑百强（大白种猪十大品牌）
6	2013.05	“中国畜产品安全日”活动组委会	中国畜产品安全科技奖
7	2013.07	中国畜牧业协会	第十一届（2013）中国畜牧业博览会 优秀合作伙伴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架构情况

1、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生产流程

公司坚持以终端消费者的消费需要为培养高效率、大体型种猪基因的育种方向，坚持提高种猪的繁殖性能、生长性能、胴体品质和肉质风味。经过长时间的研发积累，公司基于基因组选择平台培育出优良肉质专门化品系、高生长及高繁殖大白和长白专门化品系等多个系列产品。公司产品在猪肉品质、生长速度、体型外貌及饲料利用率等方面具有优势。

公司是规模化种猪养殖育种企业，制定了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和育种管理规范。通过对生产各个环节的科学设计、制定育种计划，规范管理，实现了规范化、标准化生产。

1、主要生产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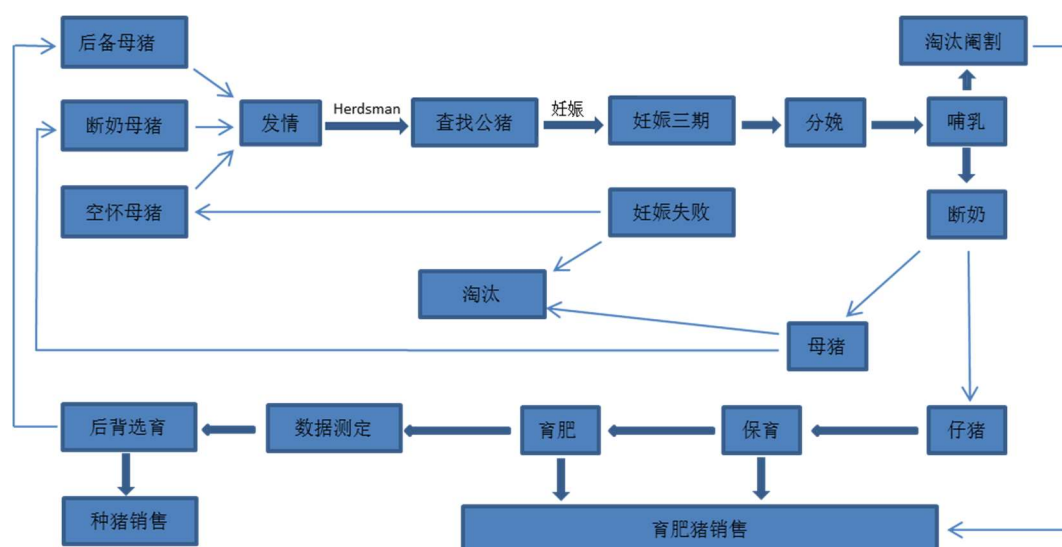
公司对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进行了持续的跟踪和调查，依据其对种猪性能的不同要求，科学的制定了各品类的研发和生产计划。公司生产全部采用人工授精方式进行种猪配种工作，基于自有优质种猪，有目的的进行配种，使优秀基因在群体内迅速扩大。同时，在种猪配种过程中，通过合理制定选配计划，严格控制近交系数，提高了猪群的整齐度及选育效果。在生产中，公司根据猪群不同阶段的生长特点制定了科学的饲料投放方案，使用现代化先进自动喂料设备，温度自动控制设备，通风换气设备，为种猪的生长提供适宜的环境。在生产管理中，采

用数据可视化管理，对猪群的生产成绩定期分析，适时采取措施，促进生产成绩的提高。在生物安全方面，定期对蓝耳，伪狂犬，猪瘟等进行检测，为生产安全提供一定的保障。在人员管理方面，使用绩效激励制度，有效带动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生产效率。当猪群在育肥猪阶段达到 100kg 左右时，根据对猪体体重、背膘、眼肌面积等方面数据测定的结果，把猪群分为种猪和肥猪两类产品进行销售。

2、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生产母猪可分为三种类型，后备母猪、断奶母猪和空怀母猪。通过静立反射和外部观测发现生产母猪发情情况后，根据母猪耳号输入 Herdsman 系统，查找最佳的配对公猪。使用由系统确定公猪的备用精液（育种部采集）进行人工受精。完成人工受精后，生产母猪进入孕期即妊娠期。妊娠期共包含三期，一般第一个月为妊娠前期，主要饲养目标为恢复母猪体况，保证胚胎顺利着床；在妊娠中期，主要的目标是维持母猪体况；妊娠 90 天以后，进入妊娠后期阶段，主要是母猪乳腺和胎儿发育。在妊娠 110 天要消毒进入产房准备分娩，母猪的妊娠期一般是 114 天左右，饲养人员要准备分娩工具，做好接产工作。分娩结束后，母猪进入泌乳期，经过 23 天泌乳期，仔猪断奶进入保育期，母猪断奶后会在 7 天内重新参与到配种流程中。仔猪缺少来自母乳抗体保护，因此，在此阶段要进行猪瘟、伪狂犬、口蹄疫的免疫。在仔猪 75-80 日龄，保育猪转到种猪选育栋舍，进一步加强免疫，在 160 日龄左右，育肥猪在 100kg 左右，要对体重，背膘，眼肌面积，体高，体长，管围，胸围，体宽等进行育种测定，并且数据输入到 Herdsman 软件，进行指数分析，为选留后备猪和种猪销售做准备工作。后备猪选留，还需要结合数据，现场评定选择，确定后进行采血化验，检测合格后，进入繁殖场隔离舍。经过 2 个月驯化后进入繁殖群，参与配种工作，进入下一个生产流程。

生产流程图如下所示：



(三) 疫病防控及安全生产情况

生物安全是防止病原传入养殖场，并防止病原在养殖场内进一步扩散而采取的一系列防控措施。制定生物安全措施的目的就是将病原阻止在场外，避免猪群发病，并降低疾病的感染风险。公司自成立以来便高度重视养殖场的疫病防控工作，建立了生物安全部，专业负责场区的卫生防疫和安全生产工作。公司由生物安全部组织编制并实施《生物安全手册》，并根据公司各养殖场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在养殖场选址及规划布局、养殖场消毒、疫病监测和疫情紧急处理等方面提出了严格的标准。公司建立了“养重于防、防重于治”的理念，组织实施了生物安全报表报告制度，要求公司各养殖场生物安全负责人定期汇报养殖场内的卫生消毒、免疫记录和采样记录等资料，确保做好养殖场内的生物安全工作。

1、养殖场选址及规划布局

养殖场的场址是控制疾病的关键因素之一。阻止疾病传播的天然屏障就是尽可能使养殖场座落在相对隔离的区域内。新建养殖场在建场之初，应根据养殖场的性质、规模、生产的特点等实际情况考虑建场的地点，使场址符合相关要求。选择场址的标准：地势高燥，背风向阳，水源充足，水质良好，排水排污方便，供电、交通、通讯便利，远离公共场所、居民区、城镇、学校 2000 米以上，远离医院、畜产品加工厂、垃圾及污水处理场所 3000 米以上，周围有围墙或其它有效屏障。

养殖场规划布局总的原则是，在保证防疫卫生要求的前提下，按最佳生产联系安排各功能区和各类建筑物的位置。各功能区要相互隔离；人员、猪群、物资

运转应采取单一流向，进料和出粪道严格分开；同时还要考虑主风向、地势和栋舍间隔距离等。一般情况下，整个养殖场可分为五个区：管理区、生活区、生产区、隔离区和环保区。生产区包括种猪舍、产仔哺乳舍、保育舍、生长育肥舍、人工授精室、值班室等。猪舍排列顺序：种公猪舍、配种及观察舍→妊娠舍→分娩舍→保育舍→育成育肥舍→销售。公司在各区之间设置了防疫屏障，各区之间间隔 200 米以上。

2、批次生产

批次生产就是将原有连续式管理模式每天或每周都有断奶、配种及分娩的工作改为集中的时间内完成生产工作且间隔分明有规律，这种生产方式可以有效的阻断疾病的传播。猪舍管理采用全进全出的模式，即将同一时期内配种的猪同一时期分娩、同一时间断奶、同一时间下保育的有规律的生产模式，批次间不可混养，这种全进全出的饲养模式可以有效提高猪群的健康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但是要注意的是配种数量、后备猪的补充、断奶后母猪的发情率这些关键数据要严格把握。

3、养殖场消毒

消毒是有效杀灭或阻断有害病原感染猪只必要的方法，有计划的消毒流程以及合理的使用消毒药，是利用这一途径的前提。

（1）带猪消毒

带猪消毒为常规消毒，每周 1、3、5 各一次，主要使用药品：过氧乙酸、复合醛、百胜 30、卫可。每 2 周更换一次，使用量按说明量为准，如遇特殊情况可酌情处理。

（2）环境消毒

环境消毒为常规消毒，包括室外一切可以消毒到的地方，要求每周二、六各 1 次（特殊情况例外），主要使用 3%火碱溶液。

（3）进场车辆消毒

进场车辆消毒为例行消毒措施，主要使用过氧乙酸、复合醛、百胜 30、卫可。根据季节调整用药，一般冬季用过氧乙酸，夏季用百胜 30，春秋季节用复合醛，使用浓度按说明浓度。

（4）熏蒸消毒

根据必要而定，一般情况下每月每栋消毒一次。用甲醛与高锰酸钾，比例为

每立方米 7 克高锰酸钾、13 毫升甲醛（40%），每 100 立方米应至少有一个器皿，且先将甲醛倒入，然后将高锰酸钾用纸包好一并放入，消毒时室内温度应在 25℃ 以上，湿度应在 80%—70%。

（5）脚踏盆消毒：

用 3%火碱，每栋舍门口应有一个盆。进入或离开猪舍应将脚浸入脚踏盆中进行消毒。

4、疫病监测

通过对抗体水平的监测、评价免疫注射的质量，从而为免疫程序的制定提供科学的依据，同时有助于发现猪群中隐性感染者。

（1）季度检测

每年的 3、6、9、12 月全场抽检猪瘟、伪狂犬、蓝耳。

猪群采血阶段		检测内容	检测数量
基础公猪		抗体：猪瘟、伪狂犬野毒； 抗原：猪瘟、蓝耳	全部
隔离 1 个月的后备母猪		抗体：猪瘟、蓝耳、伪狂犬野毒； 抗原：猪瘟、蓝耳	1、<100 头基础母猪群的场，最小检测量，每个阶段 5 头； 2、>100 头基础母猪的场，每个阶段的采样比例为 10%；
基础母猪	妊娠前期	抗体：猪瘟、伪狂犬野毒、蓝耳； 抗原：蓝耳、乙脑	
	妊娠中期		
	妊娠后期		
	产后 20 天和空怀猪		
	40 日龄	抗体：猪瘟、伪狂犬野毒	
	95 日龄	抗体：猪瘟	
	110 日龄	抗体：猪瘟、伪狂犬野毒、蓝耳	
	130 日龄	抗原：蓝耳	
育肥	160 日龄	抗体：猪瘟、蓝耳、伪狂犬野毒； 抗原：蓝耳、流行性腹泻	

（2）月度检测

对于蓝耳阴性场，每月抽检一批仔猪，检测猪瘟、伪狂犬、蓝耳。公司要求每月检测一次公猪的伪狂犬野毒。

阶段	头数	检测内容（抗体）
----	----	----------

成年+后备公猪群		全部	伪狂犬野毒
仔猪	20 日龄	15	猪瘟、蓝耳
	65 日龄	15	蓝耳
	110 日龄	15	猪瘟、伪狂犬野毒、蓝耳

（3）不定时跟踪检测

对于在季度或月度抽检中抗体水平不合格（尤其对于猪瘟）的猪群，连续跟踪检测 3 批（20 头/批），用于修订免疫程序，发病时随时监测。在发生疾病时，可采取病死猪的相关组织进行细菌分离、培养、鉴定，然后进行药敏试验，以筛选出敏感的防治药物，从而提高药物防治的效率。

（4）种猪售前检测

各场种猪在出场前，对于一次出场头数为 50 头及以上的，母猪按 20%的比例进行抽检、公猪全部检测，保证出栏种猪的合格。

（5）高感染风险时的检测

A、秋冬季节，蓝耳病原的跟踪监测

猪群阶段	头数	检测内容	采集样本
130 日龄	30	蓝耳抗原	血清、唾液
后备猪	30	蓝耳抗原	血清、唾液

B、冬季，流行性腹泻/传染性胃肠炎等腹泻病原的跟踪监测

序号	样本类型	采集区域	细处	采集数量	样本编号	混样
1	腹泻猪的粪便	种群	粪便	20	1-2	每 10 个样本混成一个样
2		产房仔猪	粪便	20	3-4	
3		育肥	粪便	20	5-6	
4	通道	装猪台	点地面	10	7-8	
5		赶猪通道	点地面	10	9	
6	车辆	1-2 辆外来拉猪车	车胎、车厢地板	10	10	
7		料车车轮	车轮胎	10	11	
8		粪车	车胎、车内表面	10	12	
9	靴子	工作靴	靴底、鞋面	10	13	

5、疫情处理

在养殖场内易发且影响大的疫病主要有流行性腹泻、口蹄疫、蓝耳病和伪狂犬等，公司成立至今尚未发生大规模疫病爆发情形。

（1）流行性腹泻：

此疫病为以粪便传播为主要途径的接触性传染病，首发在育肥阶段、损失在哺乳仔猪。防范措施为跟踪监测、设有隔离场的养殖基地进行后备猪感染驯化、后备猪集中选留和分胎次饲养。

控制措施为依照紧急返饲、隔离、消毒、10 日龄内发病仔猪集中淘汰、10 日龄以上仔猪提前断奶、产房母猪下床空栏、彻底的清洗栋舍、消毒干燥等举措阻断病毒的蔓延，将伤亡控制在两个批次或最小发生范围。

（2）蓝耳病

蓝耳病为一种常见的流行病，此病的流通传播途径较为广泛，空气、接触、外来引种等均可将本病传入。该病会引起后备猪的发情利用率降低、妊娠母猪的流产、死亡、死胎、木乃伊比例升高，诱发仔猪的呼吸道疾病并降低猪的生长速度等严重的问题。

预防措施：季节性的后备猪集中选留驯化、减毒活疫苗的有效利用、谨慎引种、全进全出等措施是主要的防控措施。

发生后的控制：主要以紧急免疫+防止继发感染为主；同时确定主要流行毒株，选择合适的疫苗进行注射；对保育猪进行部分清群；妊娠母猪进行分胎次饲养等措施是有效的方式。

（3）猪伪狂犬

猪伪狂犬是一种流行病，鼻腔黏膜和口腔是主要的入侵部位，结膜感染可能导致动物的快速发病，精液也是主要的传播途径。在孕期 PRV 可以通过胎盘进行垂直传播且主要发生在怀孕的最后 3 个月。这种病毒还可以通过初乳传染，从而引起母猪的流产等繁殖障碍性疾病，使产房和保育死亡率增加、育肥呼吸道问题以及料比增加。

预防举措：谨慎引种，弱毒疫苗的免疫对于防止疫病的感染是有效的；防控以及净化策略主要是通过“免疫+检测+加强免疫+淘汰+阴性后备的更新”来完成。

控制措施：阴性后备猪的补充、阴性种猪的数量保证是控制该疫情的基础，再加上有效疫苗的计划性免疫，阳性猪只的尽早离群，实验室的确定性监测也是控制的主要措施。

6、病死猪处理流程

公司对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利用物理、化学等方法处理病死动物尸体及相关动物产品，消灭其所携带的病原体，消除猪只尸体及其附属物危害。公司根

根据国家法律相关规定以及本单位无害化处理制度采取的处理方案主要有深埋法和签约政府集中烧制两种：

(1) 深埋法



公司参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 81-2001)进行无害化处理。按照要求，公司病死猪尸体处理设施为混凝土结构安全填埋井，深度及直径大于标准规定：两处填埋井规格分别为 $\Phi 4.5\text{m} \times 8\text{m}$ 和 $\Phi 3\text{m} \times 4.5\text{m}$ ；距离养殖区约 20m。井口加盖密封，进行填埋时在每次投入畜禽尸体后覆盖一层厚度约 10cm 的熟石灰。

(2) 签约政府集中烧制

养殖场所在地政府在场外建立了尸体存放冷库、将有专人定期到现场进行收集处理。下图为冷藏室。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经过长期的研发积累，公司的产品在基因和生长效率上具有独特优势。六马大体型种猪在生长速度和胴体品质上具有核心的优势，在生猪体重达到 100kg 以上时仍可以保持较高的生长速度。

1、特色专门化品系的选育技术

公司通过集成种猪选育、性能测定、分子育种、饲养管理等技术，现已成功选育出六马大体型高繁长白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生长杜洛克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繁大白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生长长白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生长大白种猪、六马大体型优秀肉质白色杜洛克种猪等六个各具特色的专门化品系。并通过疫病净化技术，在六个专门化品系中实现了猪瘟和伪狂犬无野毒，蓝耳病抗原抗体全阴性。公司将以六个各具特色的专门化品系为核心，结合“大体型种猪杂交繁育体系建立与产业化示范”项目继续探索六马大体型配套系路线。

2、常规育种技术与分子育种技术紧密结合

六马充分利用现有的种猪资源，通过动物 BLUP 模型对基础群繁殖性能进行分析，建立了高产仔专门化品系。通过对体重、背膘厚及眼肌面积的测定，借助 Herdsman 育种软件，针对育肥后期生长速度仍然较快的个体进行选留，建立了高生长速度专门化品系。通过对群体结构分析，数据统计并以此为基础组建核心群。通过屠宰测定、肉质检测等方法，建立了高屠宰率、瘦肉率的专门化品系。

3、大体型配套系研发

公司致力于打造大体型种猪的研发建设，并于 2013 年开始了六马大体型配套系的研发进程。基于 6 个专门化品系的选育及有针对的对各专门化品系间进行杂交配合力测定的工作基础，六马科技作为“大体型种猪杂交繁育体系的建立与产业化示范”子课题的承接单位与北京市畜牧总站等其他三家单位共同承接了北京市科委“基于基因组选择平台的种猪繁育体系建立与应用”项目。公司研发的雷霆公猪及九吨母猪已陆续向社会推广销售，六马大体型配套系初具成果。同时，公司还将不断对选育出的杂交组合进行配合力测定，保证六马大体型配套系的稳定性，逐步完善并形成拥有六马自主知识产权的“六马大体型配套系种猪”。

4、种猪性能测定及选留技术

持续准确的测定是提高种猪选育水准的基础，而连续测定和高精准的选择则是优良基因种猪育种成败的关键。目前，公司主要采取场内测定的形式，以周为单位制定测定计划。同时，为满足公司正常测定需要，还购进了先进的测定设备。

目前六马共有生长性能测定设备四套,测定的性状主要包括繁殖性状和生长性状。其中繁殖性状包括总产仔数、产活仔数、初生重、断奶数和 21 日龄断奶窝重;生长性状主要包括 100kg 体重日龄、背膘厚和眼肌面积。公司在大体型种猪的选育方面不仅关注生长速度同时也密切关注种猪的体尺性状,并将体尺测定工作逐渐加入到种猪的选育中,具体测定项目包括:体长、体高、胸围、腹围、胸宽、臀宽及管围 7 个指标。

公司坚持持续测定及高精度的种猪选择,严格把控后备猪选留过程,保证了六马种猪基因持续的提升。公司每年种猪生长性能测定量高达 10000 余条,为种公猪选留比例在 3%以内,种母猪选留比例在 20%以内提供了强大的大数据支撑。公司后备种猪的选留通过三个阶段严格把控,即出生 10 日龄,40 日龄及 100KG 体重日龄。在第一阶段,母系品种依据母系指数进行选留,父系品种依据终端及养殖场猪数进行选留。同时按照乳头数、出生个体体重和遗传缺陷等指标进行独立淘汰;第二阶段根据体型、外貌和遗传缺陷等指标进行独立淘汰;第三阶段根据生长性能测定成绩结合体尺测定成绩进行后备种猪的最终选留。

(二) 公司主要资产、资质情况

1、商标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 21 项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使用商品	注册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自然草皮;植物用种苗;活动物;种家禽;活家禽;植物种子;动物饲料;饲料;猪饲料;动物催肥剂;	3230467	2002.07.03	2013.07.07-2023.07.06	原始取得
2.		自然草皮;植物用种苗;活动物;种家禽;活家禽;植物种子;动物饲料;饲料;猪饲料;动物催肥剂。	3230468	2002.07.03	2013.07.07-2023.07.06	原始取得
3.		自然草皮;植物用种苗;活动物;活家禽;种家禽;植物种子;动物饲料;猪饲料;动物催肥剂;饲料	3230469	2002.07.03	2013.07.07-2023.07.06	继受取得
4.	五多	活动物;非医用饲料添加剂;动物食品;猪饲料;牲畜饲料;饲料;动物饲料;家畜催肥熟饲料;饲养备料;动物栖息用品。	5842611	2007.01.12	2009.07.14-2019.07.13	继受取得
5.	华尔多	人工授精;饮食营养指导;动物育种;动物饲养;人工	5842605	2007.01.12	2010.02.14-2020.02.13	继受取得

序号	商标	使用商品	注册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授精(替动物); 兽医辅助; 宠物饲养; 试管受精(替动物); 植物养护; 卫生设备出租。				
6.	华多	人工授精; 饮食营养指导; 动物育种; 动物饲养; 兽医辅助; 试管受精(替动物); 宠物饲养; 人工授精(替动物); 植物养护; 卫生设备出租。	5842606	2007.01.12	2010.02.14-2020.02.13	继受取得
7.	我多	人工授精; 饮食营养指导; 动物育种; 动物饲养; 兽医辅助; 试管受精(替动物); 宠物饲养; 人工授精(替动物); 植物养护; 卫生设备出租。	5842607	2007.01.12	2010.02.14-2020.02.13	继受取得
8.	LM-Waldo	活动物; 非医用饲料添加剂; 动物食品; 猪饲料; 牲畜饲料; 饲料; 动物饲料; 家畜催肥熟饲料; 饲养备料; 动物栖息用品。	5842610	2007.01.12	2009.07.14-2019.07.13	继受取得
9.	五多	人工授精; 饮食营养指导; 动物育种; 动物饲养; 人工授精(替动物); 兽医辅助; 宠物饲养; 试管受精(替动物); 植物养护; 卫生设备出租;	5842609	2007.01.12	2010.02.14-2020.02.13	继受取得
10.	我多	活动物; 非医用饲料添加剂; 动物食品; 猪饲料; 牲畜饲料; 饲料; 动物饲料; 家畜催肥熟饲料; 饲养备料; 动物栖息用品;	5842613	2007.01.12	2009.07.14-2019.07.13	继受取得
11.	华尔多	活动物; 非医用饲料添加剂; 动物食品; 猪饲料; 牲畜饲料; 饲料; 动物饲料; 家畜催肥熟饲料; 饲养备料; 动物栖息用品。	5842612	2007.01.12	2010.05.28-2020.05.27	继受取得
12.	我多	猪肉食品; 肉; 火腿; 猪肉; 鱼制食品; 肉罐头; 蛋; 牛奶; 食用猪油; 食物蛋白。	5850913	2007.01.17	2009.04.13-2019.07.13	继受取得
13.	五多	猪肉食品; 肉; 火腿; 猪肉; 鱼制食品; 肉罐头; 蛋; 牛奶; 食用猪油; 食物蛋白。	5850914	2007.01.17	2009.07.14-2019.07.13	继受取得
14.		鱼子; 虾(活); 龙虾(活); 海参(活的); 活鱼; 供展览用动物; 展出动物; 种家禽; 活家禽; 活动物。	3913791	2004.02.17	2015.11.28-2025.11.27	原始取得
15.	华多	猪肉食品; 肉; 火腿; 猪肉; 鱼制食品; 肉罐头; 蛋; 牛奶; 食用猪油; 食物蛋白;	5850916	2007.01.17	2009.07.14-2019.07.13	继受取得

序号	商标	使用商品	注册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6.	LM-Waldo	人工授精；饮食营养指导；动物育种；动物饲养；人工授精(替动物)；兽医辅助；宠物饲养；试管受精(替动物)；植物养护；卫生设备出租。	5842608	2007.01.17	2010.02.14-2020.02.13	继受取得
17.	LM-Waldo	猪肉食品；肉；火腿；猪肉；鱼制食品；肉罐头；蛋；牛奶；食用猪油；食物蛋白。	5850915	2007.01.17	2009.07.14-2019.07.13	继受取得
18.	六马	动物育种；人工授精(替动物)；兽医辅助；试管受精(替动物)。	5893365	2007.02.06	2010.07.14-2020.07.13	继受取得
19.		自然草皮；籽苗；活家禽；活动物；植物种子；动物催肥剂；猪饲料；动物饲料；饲料；动物栖息用干草。	11099178	2012.06.20	2013.11.7-2023.11.6	原始取得
20.	LM 六马	寻找赞助	11099177	2012.06.20	2013.12.14-2023.12.13	原始取得
21.	LM 六马	饮食营养指导；动物育种；动物饲养；人工授精(替动物)；兽医辅助；宠物饲养；试管受精(替动物)；人工授精(替动物)；植物养护；卫生设备出租	11099176	2012.06.20	2014.05.07-2024.05.06	原始取得

2、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公司	一种不含猪源性原料的乳猪教槽料	201410043059.9	发明专利	继受取得	2014 0129	2015 1209

3、养殖场及土地租赁情况

(1) 六马科技

公司主要经营场地为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的猪场，养殖场地为租赁取得。公司分别与大孙各庄镇畜牧公司、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村委会及付桂阳签署租赁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①后六马村北的猪场

2001年8月1日，有限公司与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畜牧公司签订《养猪场承租合同书》，约定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畜牧公司在后六马村北的闲置猪场由有限公司承租。乙方承租后，修复做试验场及种猪场使用。承租期限为2001年8月1日起至2031年7月31日止，租期30年。2001年8月2日，合同经大

孙各庄镇经管站盖章确认。

2016年6月27日，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证明该猪场由公司承租，土地所有权归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人民政府所有，镇政府授权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畜牧公司、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代为管理，行使土地管理权。

②猪场外四周 63.2 亩土地

2003年1月24日，有限公司与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村委会签订《承租土地合同书》，合同约定后陆马村村委会将位于村北原种子场，猪场外四周 63.2 亩的土地出租给公司，按照整体规划安排种猪生产与经营。承租期限为 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7 月 31 日。该承租合同经大孙各庄镇经管站盖章确认。

2016年8月4日，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证明该块土地所有权归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村民委员会所有，承租时由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确认，村委会已合法履行该土地发包程序。

③付桂阳 56.27 亩土地

2003年1月1日，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村委会与付桂阳签订《土地承包合同》，经村委会与付桂阳协商，在经过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同意后将村北原猪场至刘述云坟地块 133.4 亩和村北“北荒子”地块 80.7 亩，共 214.1 亩，承包给付桂阳用于发展种养业。承包期限为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33 年 1 月 1 日止，共 30 年。该承包合同经大孙各庄镇经管站盖章确认。2012 年 10 月 22 日，有限公司与付桂阳签订《土地承包流转协议》，协议约定付桂阳将上述承包土地中的部分（东侧南北向：原种猪场东侧排水沟中心线以南至排水沟共 165.27 米；西侧南北向：南北道田间路转弯处以南至排水沟共 134.57 米；东西方向南侧：长 276.62 米；东西方向北侧：长 234.26 米。此地块实际测量共计为 56.27 亩）转租给有限公司使用，经双方各自到大孙各庄镇土地科查证，该块土地不属于基本建设农田及政府规划用地的红线范围。承包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计 19 年。

2012 年 10 月 22 日，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村委会出具证明，证明上述有限公司承租的土地所有权归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承包使用权人为付桂阳，村委会认同付桂阳与公司签订的流转协议真实有效。

2016 年 8 月 4 日，大孙各庄镇政府出具说明，证明公司目前使用的位于北京

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六马村的养猪场，其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均为规模化养殖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所用，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不属于经营性粮食存储、加工和农机农资存放、维修场所、以农业为依托的休闲观光度假场所、各类庄园、酒庄、农家乐、各类农业园区中涉及建设永久性餐饮、住宿、会议、大型停车场、工厂化农产品加工、展销用地。

（2）六马华多

2012年9月12日，有限公司与北京市琉璃河资产经营公司、扈二红就有限公司租用北京市琉璃河资产经营公司土地与扈二红原猪场地地上物（附清单）用于种猪养殖事宜签订《租赁协议》。位于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务滋村南公路西侧39.07亩土地的所有权人为北京市琉璃河资产经营公司，猪场原地上物所有权人为扈二红，双方同意将土地和原地上物出租给有限公司用于种猪养殖产业。土地及地上物租赁期限维持不变，自2005年月1日至2035年4月30日止。

2016年8月19日，北京市琉璃河资产经营公司出具证明，证明位于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务滋村南公路西侧39.07亩土地由有限公司承租，该土地所有权归北京市琉璃河资产经营公司所有，北京市琉璃河资产经营公司有权对该土地进行出租，已履行土地出租相关程序。

2016年8月19日，北京市房山区农业局出具证明，证明六马华多目前使用的位于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务滋村南公路西侧39.07亩土地的养猪场，其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均为规模化养殖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所用，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

（3）山西六马

2007年11月10日，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与山西省灵石县静升镇柳树原村委签订了《承包土地荒山荒沟协议》。佑农牧业拟在山西省灵石县静升镇柳树原村兴办一现代化、科技含量高的种猪场园林生态园，经和柳树原村委充分协商达成协议，约定种猪场的选址在柳树原村核桃元沟，占地面积以实测现状图为准。承包期限为50年，从2007年11月至2057年11月。协议经灵石县静升镇农经站（灵石县静升镇农村财务服务中心）盖章确认。2010年12月10日，灵石县人民政府出具《占用土地通知书》，对关于佑农牧业养殖项目用地事宜进行了批复，同意了佑农牧业的土地租赁相关事宜。

2013年4月18日，有限公司与佑农牧业签订了《租赁合同》，约定佑农牧业

将其位于灵石县静升镇柳树原村的养猪场场地及其设备设施及附属建筑物等整体出租给公司。租赁期限为 20 年，自 2013 年 4 月 18 日起至 2033 年 4 月 17 日止。

2016 年 7 月 22 日，灵石县静升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指出猪场土地所有权归属静升镇柳树原村，由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承包，公司与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真实有效，村委会已经依法履行该土地的发包程序。

2016 年 8 月 8 日，灵石县静升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证明山西六马养猪场其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均为规模化养殖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所用，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

2016 年 8 月 4 日，灵石县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指出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与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养猪场租赁合同用于种猪培育，租期 20 年。经查核实，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从 2014 年 4 月 18 日开始经营猪场至今，未发现违反土地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受过本局行政处罚。

（4）徐州六马

2003 年 7 月 23 日，徐金华与大彭镇沙塘村民委员会签署《沙塘村养殖场产权及土地使用权拍卖转让合同》，双方约定沙塘村委会将沙塘村养殖场转让给徐金华。同时，将养殖场现有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徐金华使用，转让期限 40 年整，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44 年 12 月 31 日。该转让合同经江苏省铜山县公证处公证。

2009 年 7 月 1 日，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与徐金华签订《养猪场承租合同》，约定徐金华将其拥有的养猪场一座（位于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县大彭镇沙塘村）整体出租给公司，承租期限为 200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44 年 6 月 30 日止，租期 35 年。

2016 年 7 月 27 日，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证明猪场所在地土地性质为养殖用地，该土地所有权归大彭镇沙塘村民委员会所有，承包使用权人为徐金华，沙塘村村民委员会履行了合法的发包程序。徐金华与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养猪场承租合同》的流转协议真实有效。

2016 年 6 月 20 日，徐州市铜山区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徐州六马严格遵照国家土地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企业未发生违反国家有关土地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本局行政处罚。

2016年9月7日，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证明徐州六马目前使用的位于沙塘村东的养猪场一座，其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均为规模化养殖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所用，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

（三）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签发机关	证件名称	经营范围	签发日期/ 有效日期
1	公司	北京市农业局	“（2016）编号：京牧 060117”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大白、长白、杜洛克 纯种；大长、长大杂交一代母猪	2016.08.20- 2019.08.20
2	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局	“（顺）动防合字第 20120002 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种猪饲养	2012.01.16- 长期
3	六马华多	北京市农业局	“（2014）编号：京牧 090107”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大白、杜洛克 纯种	2014.03.15- 2017.03.15
4	六马华多	北京市房山区农业局	“（房）动防合字 20100007 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种猪养殖	2010.12.02- 长期
5	山西六马	灵石县畜牧兽医中心	“（2016）编号：晋 K06070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长大、大长二元母猪、杜长大三元商品仔猪	2016.07.08- 2019.07.07
6	山西六马	灵石县畜牧兽医中心	“（灵）动防（合）字第 16001 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生猪规模饲养	2016.01.25- 长期
7	徐州六马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3）编号：苏 S000106”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猪：大约克猪、长白猪、杜洛克猪（种猪）	2014.10.28- 2016.07.21
8	徐州六马	徐州市铜山区农业委员会	“（铜）动防合字 140010 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种猪养殖	2014.12.12- 长期

注：1、《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为三年，《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有效期为长期。

2、子公司徐州六马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已到期，目前正在续期当中，预计 2016 年 9 月底可取得。

3、上表中，公司《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及《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更名工作正在进行中。

公司已取得业务经营所需的全部资质，公司业务资质不存在瑕疵。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猪舍	5,965,574.53	1,227,914.08	4,737,660.45	79.42
2	2013 减排项目	1,150,000.00	36,560.40	1,113,439.60	96.82
3	料线	644,308.80	334,705.62	309,603.18	48.05
4	封闭门系统等	522,138.68	13,778.66	508,360.02	97.36
5	产床	512,600.00	246,224.16	266,375.84	51.97
6	锅炉	385,000.00	196,963.89	188,036.11	48.84

（六）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如下：

品种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种公猪	1,616,402.48	216,978.49	1,399,423.99
种母猪	14,329,160.43	3,574,932.28	10,754,228.15
合计	15,945,562.91	3,791,910.77	12,153,652.14

（七）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六马科技及子公司员工共 183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分类标准	人员结构	2016 年 5 月 31 日	
		人数	比例（%）
岗位结构	行政及管理人员	52	28.41%
	研发及技术人员	23	12.57%
	生产人员	88	48.09%
	销售人员	6	3.28%
	财务人员	14	7.65%
员工总数		183	100%
学历结构	硕士及以上	9	4.92%
	本科	17	9.29%
	大专	49	26.78%

	中专及以下	108	59.01%
员工总数		183	100%
年龄结构	51 岁以上	69	37.70%
	41-50 岁	29	15.85%
	31-40 岁	32	17.49%
	30 岁以下	53	28.96%
员工总数		183	100%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设置生产、销售、管理人员，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

2、研发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目前的研发工作主要由育种部、生物安全部、生产部联合承担，因此研发费用单独归集核算。

2015 年 6 月，公司和北京市畜牧总站等四家单位共同承担了北京市科委“基于基因组选择平台的种猪繁育体系建立与应用”的项目任务，其中公司承担了“大体型种猪杂交繁育体系建立与产业化示范”的子课题，该项目周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1）郝金成，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2）王红梅，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3）弥世荣，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7,010,792.90	70,432,045.25	66,177,306.10
其他业务收入	163,690.00	35,251.00	168,728.49
合计	37,174,482.90	70,467,296.25	66,346,034.59

(二) 主要产品的规模及销售收入

产品名称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种猪	18,724,283.00	7,081,631.64	23,831,381.00	9,163,837.88	26,388,897.20	12,193,677.41
肥猪	18,286,509.90	11,629,061.80	46,600,664.25	48,932,503.46	39,788,408.90	48,768,434.00
猪精液	163,690.00	-	35,251.00	-	168,728.49	-
合计	37,174,482.90	18,710,693.47	70,467,296.25	58,096,341.34	66,346,034.59	60,962,111.41

(三)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1、2016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周玉兴	2,809,295.80	7.56
2	徐建国	1,929,201.00	5.19
3	刘永胜	1,007,886.30	2.71
4	刘继军	976,445.70	2.63
5	大同市国旺养殖有限公司	947,800.00	2.55
合计		7,670,628.80	20.64

2、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周玉兴	5,821,023.00	8.26
2	徐建国	3,823,308.60	5.43
3	王守辉	2,186,390.00	3.10
4	赵金桂	1,453,968.00	2.06
5	唐怀远	1,448,720.20	2.06
合计		14,733,409.80	20.91

3、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比（%）
----	----	-------	-------

1	秦翠翠	6,887,851.00	10.38
2	徐建国	6,084,475.20	9.17
3	王守辉	3,441,776.80	5.19
4	唐怀远	3,167,745.20	4.77
5	江苏加华种猪有限公司	3,147,428.00	4.74
合计		22,729,276.20	34.25

(四)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2016 年 1-5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41,123.50	32.08
2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2,039,624.00	12.49
3	北京三元禾丰牧业有限公司	907,750.00	5.56
4	森茂达（北京）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533,600.00	3.27
5	北京华冠商业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522,138.68	3.20
合计		9,244,236.18	56.59

2、2015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84,022.60	40.39
2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3,970,548.00	11.72
3	徐州正大饲料有限公司	2,342,735.20	6.91
4	北京三元禾丰牧业有限公司	1,744,652.80	5.15
5	连云港通威饲料有限公司	610,400.00	1.80
合计		22,352,358.60	65.97

3、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占比（%）
1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55,813.24	53.90
2	徐州神农饲料有限公司	953,034.96	2.80
3	韩圣军	934,139.22	2.74
4	蔚县同川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867,680.00	2.55
5	王惠芳	494,598.00	1.45
合计		21,605,265.42	63.44

(五)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货商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饲料采购	履行完毕
2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饲料采购	履行完毕
3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饲料采购	履行完毕
4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饲料采购	正在履行
6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饲料采购	正在履行
7	北京三元禾丰牧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饲料采购	正在履行
8	北京圣乐动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饲料采购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金额超过 30 万元）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河间宇松养殖有限公司	2014.11.22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2	辽宁省北镇市畜牧技术推广站	2014.08.06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3	扶余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2014.10.27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4	成县大兴科技养殖有限公司	2015.03.02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5	巴彦淖尔市荣威种养殖有限公司	2016.05.10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6	齐齐哈尔向阳养殖场	2015.05.13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7	通化市东昌区金泉养殖专业合作社	2015.08.01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8	云南大理翼通宏茂牧业有限公司	2015.10.15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9	辽宁绥中旭生牧业有限公司	2015.11.16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10	宋文涛	2016.04.03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11	大同市国旺养殖有限公司	2016.04.18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12	陈子福	2016.04.22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13	大同市国旺养殖有限公司	2016.05.27	种猪购销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金额 500 万元以上）履行情况如下表所：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人	贷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162689	8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2 个月	履行完毕
2	公司	农业银行知春路支行	11010120130000564	600	2013.06.06 — 2014.06.06	履行完毕
3	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214968	7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2 个月	履行完毕
4	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2014 年海授字第 018 号	500	2014.06.06 — 2016.06.02	正在履行
5	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216951	5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2 个月	履行完毕
6	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277836	7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 年	履行完毕
7	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279099	7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 年	履行完毕
8	六马华多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28258	5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 年	履行完毕
9	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340809	7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 年	正在履行
10	六马华多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0335176	500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 年	正在履行

4、抵押担保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抵押担保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保证人	被保证人	担保内容	保证方式	完成情况
1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	编号 0162689《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2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	编号 0214968《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3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	编号 0216951《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4	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	2014 年海授字第 018 号	信用担保	履行完毕
5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	编号 0277836《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6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	编号 0279099《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7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六马华多	编号 0282258《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8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六马华多	编号 0335716《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9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	编号 0340809《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	-----------------	----	------------------	--------	------

（六）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培育和销售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肥猪。公司经营范围为：养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养殖业（野生动物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畜牧业”，进一步可细分为“猪的饲养”，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污染物处理和再利用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废弃物主要包括粪便及污水两个方面。粪污处理方面坚持雨污分离，清粪方式采用干清粪。

公司与养殖场所在地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村委会签订粪污处理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因养殖产生的动物粪便和污水由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后陆马村村委会负责处理，用于本村 1200 亩林地灌溉。

公司始终秉持“生产为主，造福周边”的思想，响应国家政策，在发挥生产潜能的同时，充分利用周边村落土地消纳公司产生的粪污，实现养殖场粪污的循环利用。

3、公司及子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六马科技

2004 年 11 月 10 日，北京市顺义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环评验收的批复》（顺环验字【2004】34 号）。该批复指出：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养殖废水经处理后，达到《畜禽养殖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的要求；排污口设置等现场管理符合环保要求。

2016 年 9 月 1 日，主办券商及律师走访了北京市顺义区环保局，就公司涉及的环保事项进行了咨询，得到了如下的答复：

“一、关于环评批复事项

顺义区环保局不曾为辖区内养殖业企业办理过环评批复，目前也不会受理相

关养殖企业关于环评批复的申请。环保局对于养殖企业的环保要求为：（1）养殖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2）自觉做好养殖场区的环境治理；（3）做好资源的循环利用，减小对环境的影响，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二、关于排污许可证事项

顺义区环保局暂不为辖区内企业办理排污许可证，该政策尚未实际实施，目前也没有出台相关细则，企业也无需做相关准备工作。

三、关于无违法违规证明开具事项

顺义区环保局自 2014 年以后不再为企业上市、新三板挂牌等事项开具守法证明，企业经营期间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会在环保局网站上进行公示。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可在环保局网站上查询准备上市或新三板挂牌公司经营期间受到处罚的相关情况，如没有信息则表明企业未受到过环保部门的相关处罚。”

六马科技成立至今并未因未办理建设环评批复受到北京市及顺义区环保部门的处罚。同时经主办券商查询北京市环保局和顺义区环保局网站，公司成立至今也未受到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未发现公司存在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2）六马华多

2010 年 7 月 27 日，北京市房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2010 年 11 月 30 日，北京市房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指出：经监测，公司主要污染物废气、废水、固体污染物等达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中的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验收条件。

2016 年 7 月 1 日，北京市房山区环境监察支队出具了《关于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经营期间相关环保事项的情况说明》，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为我局辖区内经营的公司，该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未曾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过行政处罚；公司一直重视“三废”处理，按照废气、废水、废渣的不同来源，分别形成了较为完善且具有针对性的处理措施，并按照有关要求严格管控“三废”处理过程，“三废”处理相关制度落实良好、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养殖场猪舍选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猪舍内采用合适的节能节水环保设备，采用环保装置，

多方面提高了生猪对水、饲料的利用效率，从源头上减少废水排放；公司在生产养殖过程中基本实现了资源的循环利用，用于绿化和种植果树，不存在排放废水、污水的情形。

（3）徐州六马

2016年6月20日，徐州市铜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明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自2014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能够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相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受到调查或行政处罚。

（4）山西六马

2016年9月9日，灵石县环保局出具了《关于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两万头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复原则上同意了技术审查会议通过的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及该项目技术评估报告，并要求工程完工后，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完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4、排污许可证情况

（1）六马科技及六马华多

2016年9月1日，主办券商及律师走访了顺义区环保局，相关部门回复目前顺义区环保局暂不为辖区内企业办理排污许可证，该政策尚未实际实施。

经主办券商查询北京市环保局网站，“北京市大气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水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两项许可尚未实施，待国家和本市具体办法颁布后公布实施”。

因此，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六马科技及六马华多公司暂时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2）徐州六马

2015年11月1日，《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管理办法（试行）》开始施行，依据该办法，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应取得排污许可证。

依据《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管理办法（试行）》，子公司徐州六马应取得排污许可证。截至2016年9月26日，徐州六马已将相关申请资料交由徐州市铜山区环境保护局。并取得由徐州市铜山区环境保护局开具的证明，确认徐州六马具备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条件，预计2016年10月中旬可以取得临时排污许可证。

（3）山西六马

2016年4月12日，山西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公布《山西省环境保护条例（修订草案）》，对企业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二章 监督管理之第九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公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以及环境监测、环境统计、行政处罚、排污费征收等信息。

第三章 环境质量监控之第十三条排放污染物实行排污许可制度规定：

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禁止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违反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

2013年6月19日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发布了《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排污企业主要污染物初始排污权核定办法（修订）》的通知》，对《山西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初始分配核定办法（试行）》进行修订和补充。其中，核定对象中说明：初始排污权核定对象主要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中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3个门类41个行业范围内，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依法应当领取排污许可证的工业排污单位。

山西六马并不在核定对象范围内，因此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山西省灵石县环保局共核发130份排污许可证，并未对辖区内养殖企业核发排污许可证。

5、控股股东关于环保事项的承诺

控股股东符开星先生就公司环境保护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经公司走访顺义区环保局得到回复：顺义区环保局不曾为辖区内养殖业企业办理过环评批复，目前也不会受理相关养殖企业关于环评批复的申请；顺义区环保局暂不为辖区内企业办理排污许可证，该政策尚未实际实施，目前也没有出台相关细则，企业也无需做相关准备工作。

经查阅北京市环保局网站，“北京市大气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水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两项许可尚未实施，待国家和本市具体办法颁布后公布实施”。

六马科技公司因政策等客观原因暂未取得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和排污许可证，待相关政策出台实施后，本人将积极协助公司办理相关环评批复和排污许可证等手续，所发生费用由本人个人承担。

如果公司因上述环保事项受到环保部门处罚，所发生的费用由本人承担。”

（七）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

2015年7月27日，北京市房山区农业局对六马华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房农（兽药）罚[2015]1号），因六马华多订购试用一种用于仔猪链球菌和葡萄球菌感染的治疗的兽药青霉素类抗生素“注射用苯唑西林钠”产品外包装不符《兽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规定，对六马华多作出1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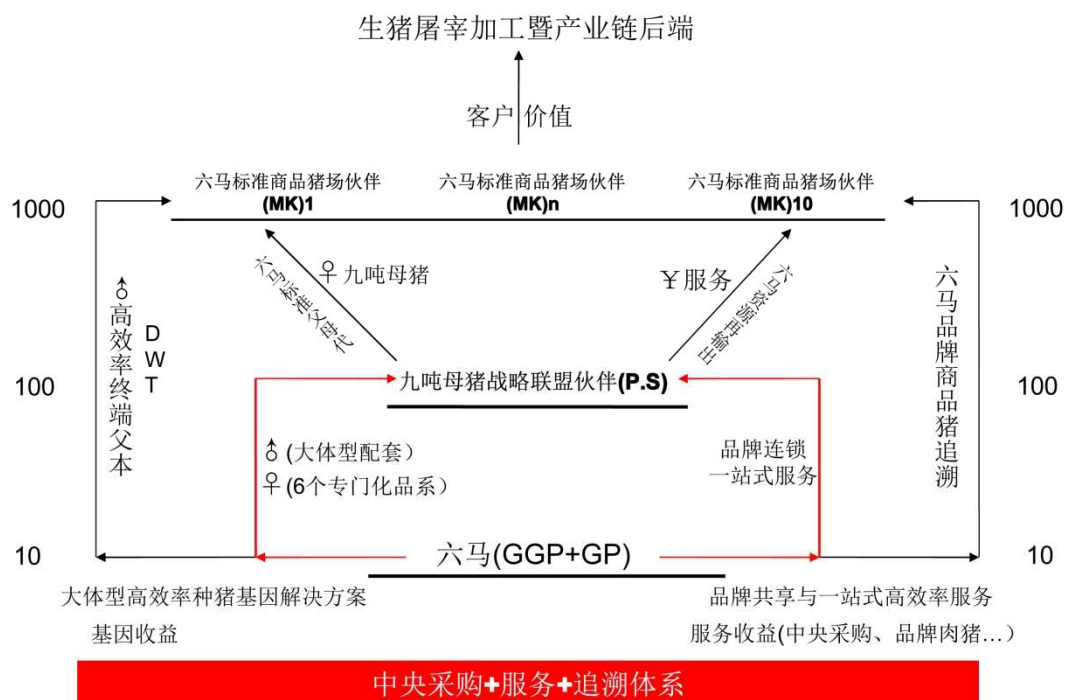
六马华多已及时缴纳该罚款，并积极检讨、及时改正，采取了对不合规药品进行检查、对相关责任人员追究责任、落实整改工作的措施。

经办律师认为，北京市房山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对六马华所作的该行政处罚属于一般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且六马华多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及时采取了对不合规药品进行检查、对相关责任人员追究责任、落实整改工作的措施，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发展的商业模式，其产品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重点在于以市场为导向，提高生产效率和品质，积累经验，逐步开拓产品市场。随着公司业务的日益发展，逐步形成了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管理层注重对商业模式的提炼与创新，以“大体型肉质好”的种猪基因、信息化技术数据管理、养猪生产流程解决方案等“六马养猪模式”为驱动，逐步打造出适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商业模式——“十百千”产业链生态圈战略。



1、销售模式

六马依据自身基因及技术优势，为下游父母代种猪生产企业提供高效率种猪基因解决方案，提供品牌与一站式高效服务。六马为“百”家父母代战略联盟养殖场提供终端公猪及自身研发的6个专门化品系等优质的祖代种猪，使之利用六马大体型配套研发成果为商品猪养殖场生产出优质的九吨母猪等父母代种猪。同时，六马为“千”家商品猪养殖场提供高效率的终端父本公猪，使之受益于六马的基因优势，形成可追根溯源的六马品牌商品猪体系，提升客户产品价值。

2、采购模式

目前公司的采购主要包括饲料、兽药、工程物资和生产物资等方面，其中饲料的采购占据了公司采购总额的绝大部分。每年初，采购部会同其他主要部门制定年度的生产用品采购计划，报至总经理处，经总经理审核通过后，在市场上寻找合适的供应商，并与之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具体的生产过程中，各厂区生产、生物安全等部门根据实际需要填写物资采购申请，汇总至本部门经理处，由部门经理统一梳理本部门所需物品后，报至采购部，经采购部审核后，向供应商发出订单予以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并根据自身情况不断完善，指导具体的采购流程。

3、盈利模式

公司致力优质种猪的繁育与研发，通过自主研发具有优秀基因的种猪，保证公司产品具有充足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通过自行繁育、保育、育肥等步骤，在种猪生长过程中根据种猪不同的生长阶段喂食饲料、投放药物、控制疫情、进行数据采集及数据分析等过程，挑选出优质合格的种猪向父母代种猪养殖场等下游客户进行销售。

同时，在公司“十百千”产业链生态圈战略的商业模式下，公司通过与不同区域的父母代种猪养殖场合作，进一步辐射并覆盖该合作伙伴所处区域内的商品猪养殖场，为其提供具有“六马基因”的优质父母代母猪。

六、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公司从事的种猪繁育与销售业务，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划分，公司属于畜牧业（行业代码：A0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标准，公司属于“A03 畜牧业”，进一步可细分为“猪的饲养（行业代码：A031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A03 畜牧业”，进一步可细分为“猪的饲养（行业代码：A0313）”。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生猪养殖属于畜牧业，我国畜牧行业实行国家统一领导，分级管理体制。行业主管部门为农业部畜牧业司，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和制定、行业结构与布局调整、组织拟定行业标准与技术规划、专业生产许可的管理等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畜牧业监督管理工作。

中国畜牧业协会为畜牧行业内的自律性组织，下设猪业分会。猪业分会的主要职责为：制定实施生猪业行业行为规范，建立行业自律机制；协调会员间关系，营造行业有序竞争环境，促进行业健康发展；调研发布业内信息、发展动态和趋势，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协调行业的国际贸易，保护行业利益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近年来，我国对畜牧业、饲料行业、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的规范不断健全和完善，逐步建立了多层次的法律法规体系。

序号	实施时间	颁布部门	名称
1	2002. 04. 29	农业部质检总局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
2	2003. 03. 01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3	2004. 11. 01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
4	2006. 07. 01	农业部	《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
5	2006. 07. 01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6	2006. 11. 01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7	2008. 01. 01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8	2010. 05. 01	农业部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9	2010. 06. 06	农业部	《关于加强种畜禽生产经营管理的意见》
10	2011. 03. 23	农业部	《农业部畜禽标准化示范场管理办法（试行）》
11	2012. 05. 01	国务院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12	2014. 11. 02	国务院	《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意见》
13	2015. 10. 01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14	2015. 10. 30	农业部	《家畜遗传材料生产许可办法》

（3）行业发展的主要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09-2020）〉实施方案》	农业部	2010. 03. 12	2016 年前完成 100 家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在群纯种猪登记，逐步形成连续完整的种猪系谱档案，并动态跟踪种群变化情况。
《农业部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平稳健康持续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通知》	农业部	2011. 08. 02	种业是生猪产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和基础。当前，我部正组织编制《全国养殖业良种工程“十二五”建设规划》，把生猪良种繁育体系建设作为重要的建设内容，继续支持生猪原良种场建设。
《关于稳定生猪生产的意见》	农业部	2013. 05. 20	要继续总结推广适合本地发展的生猪适度规模养殖模式，坚持科技引领、农牧结合，逐步实现生猪养殖设施化、生产规范化和粪污综合处理资源化利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意见》	国务院	2014. 10. 31	坚持统筹规划与属地负责相结合、政府监管与市场运作相结合、财政补助与保险联动相结合、集中处理与自行处理相结合，尽快建成覆盖饲养、屠宰、经营、运输等各环节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构建科学完备、运转高效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
《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15. 02. 01	加大对生猪、奶牛、肉牛、肉羊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建设支持力度，实施畜禽良种工程，加快推进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畜禽养殖，增强畜牧业竞争力。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政策。
《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	农业部 发改委 科技部 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 环境保护部 水利部 国家林业局	2015. 05. 27	综合治理养殖污染。支持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开展标准化改造和建设，提高畜禽粪污收集和处理机械化水平，实施雨污分流、粪污资源化利用，控制畜禽养殖污染排放
《2016 年畜牧业工作要点》	农业部	2016. 01. 27	推进生猪区域布局调整优化，加快生猪产业转型升级。
《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农业部	2016. 04. 18	深入实施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以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为主体、区域性种猪站为纽带、全国种猪遗传评估中心为中枢，同步推进企业集团育种和联合育种。
《关于做好 2016 年现代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	农业部 财政部	2016. 06. 01	畜禽良种是现代畜牧业生产的基础。2016 年，继续支持生猪、奶牛、肉牛、羊、牦牛良种更新和奶牛胚胎引进。

2、行业基本情况

猪为六畜之首，猪粮安天下。生猪的生产养殖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猪肉是城乡居民的重要食品。我国既是养猪大国，也是猪肉消费大国，生猪的饲养量和猪肉的消费量均占世界总量的一半左右。猪业各生产环节的健康发展，对于保障市场供应、增加农民收入和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畜牧业呈现迅速发展势头，特别是生猪生产发展对满足城乡居民畜产品需求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生猪行业的

生产和发展，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大，产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在政策和市场双重的积极作用下，我国猪业行业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生产效率大幅提升。

（1）猪肉的产量稳定增长

“十二五”期间，我国生猪产量保持了稳定增长，生猪存栏量、出栏量和猪肉产量稳居世界第一位，有力保障了城乡居民猪肉消费需求。2015年我国猪肉产量5487万吨，占全部肉类比重63.63%，继续保持了肉类供给的主体地位。

2010-2015年全国生猪生产情况

年份	生猪存栏 (万头)	生猪出栏 (万头)	猪肉	
			产量(万吨)	占肉类比重(%)
2010	46,460	66,686	5,071	63.98
2011	46,767	66,170	5,053	63.53
2012	47,592	69,789	5,342	63.70
2013	47,411	71,557	5,493	64.44
2014	46,583	73,510	5,671	65.14
2015	45,113	70,825	5,487	63.62

数据来源：《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生产效率明显提升

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不断提高。在规模养殖场建设等政策的带动下，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发展步伐明显加快。近年来，猪业养殖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自动饲养、环境控制等现代化设施设备广泛应用，年出栏500头以上的规模养殖比重稳定上升。

种业发展基础进一步巩固。生猪遗传改良计划持续推进，引进品种本土化进程加快，分子育种技术应用取得明显进展，育种能力不断提升。目前，农业部在全国范围内确定了96家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育种群存栏达15万头。经专家组测定，公司于2011年被确定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

（3）信息化建设取得积极进展

生猪规模养殖户养殖档案管理不断规范，并逐步实现从纸质档案向数字档案的转变，为构建猪肉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奠定了基础。全国种猪遗传评估信息平台的不完善，初步实现了种猪良种登记、生产性能等数据信息的电子化管理和网

络化评估。猪饲料原料营养成分基础数据不断充实，精准配方水平持续提高。物联网、互联网等信息技术逐步推广应用，养殖、销售、服务等线上线下结合，提升了生产效率和管理效能。

（4）质量安全和疾病防控成效显著

持续开展饲料专项整治，实施抗生素残留和瘦肉精监测，推行屠宰检疫和肉品品质检验制度，规模养殖场和屠宰企业生产管理更加规范，猪肉质量安全水平持续提高。2015 年，畜产品质量监测合格率 99.4%，畜产品中“瘦肉精”监测合格率 99.9%。生猪疫病防控措施不断加强，猪蓝耳病、猪瘟等生猪疫病得到有效控制，疾病流行强度逐年下降，发病频次大幅降低，发病范围显著缩小。

3、种猪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商品猪育种选育工作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生猪遗传改良工作稳步推进，种猪质量明显改善，瘦肉型猪生产水平不断提高，养殖效益明显增加，养猪业得到持续稳定发展，为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满足城乡居民猪肉产品消费和增加农民收入做出了重要贡献。

（1）积累了丰富的品种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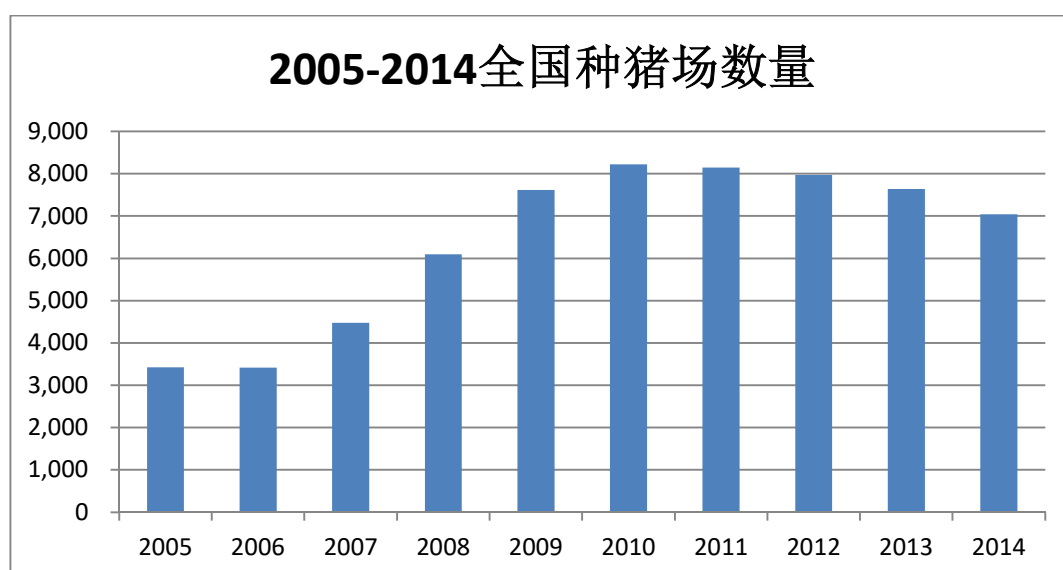
我国是世界上地方猪种资源最多的国家，具备发展生猪生产得天独厚的优势，长期以来在丰富国内品种资源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在有效保护地方品种的同时积极培育了苏太猪等一批新的品种和配套系。在引进外来品种方面，我国进行了诸多成功有益的尝试。先后从丹麦、美国、英国、法国等国家引进了大白、长白、杜洛克、皮特兰等世界著名瘦肉型猪品种。这些品种已基本适应我国不同地区的生态条件，为开展我国生猪遗传改良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生猪良种繁育体系初步建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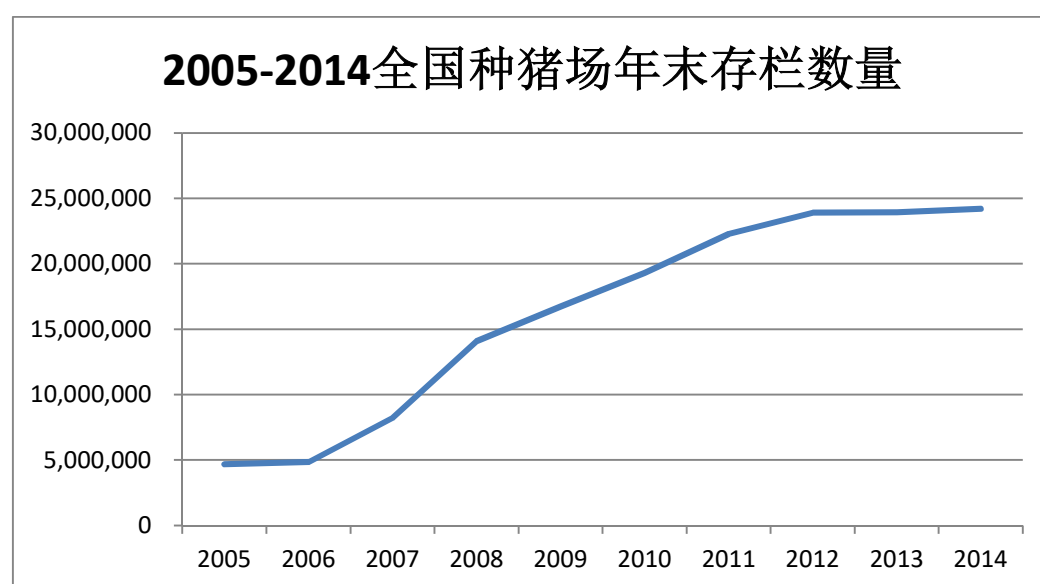
养猪业是畜牧业的支柱产业，良种是生猪生产发展的基础。为进一步完善生猪良种繁育体系，加快生猪遗传改良进程，提高生猪生产水平，增加养猪效益，我国在生猪良种繁育体系的建设上开展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2009 年农业部实施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16 年前分批完成 100 家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的评估遴选。其中，2009～2012 年：开展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的认证，筛选出高生产力水平的核心育种群 5 万头，配套相关育种设施设备。2013～2016 年：形成纯种基础母猪总存栏达 10 万头的国家生猪核心育种群，形成相对稳定的育种基础群体。经专家组评定，公司于上述计划实施的第二个年度便被农

业部认定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3）种猪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生猪产业链包括育种、养殖、加工流通和消费四个环节。育种环节包括核心群育种、祖代猪育种和父母代猪育种；养殖环节主要是指商品猪养殖；加工流通环节包括生猪屠宰加工和生鲜肉销售；消费环节指整个市场对猪肉以及加工制品的需求和消费。生猪产业链由上至下逐渐集中，上游养殖行业最为分散，下游屠宰加工行业较为集中，最终形成了包括养殖、屠宰、加工至肉制品消费的完整、系统的商业链条。

1) 上游行业

种猪养殖的上游行业是饲料原料、兽药及疫苗行业。种猪养殖同上游行业的发展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上游行业的发展有利于种猪养殖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提高。同时，本行业的繁荣也将反过来促进上游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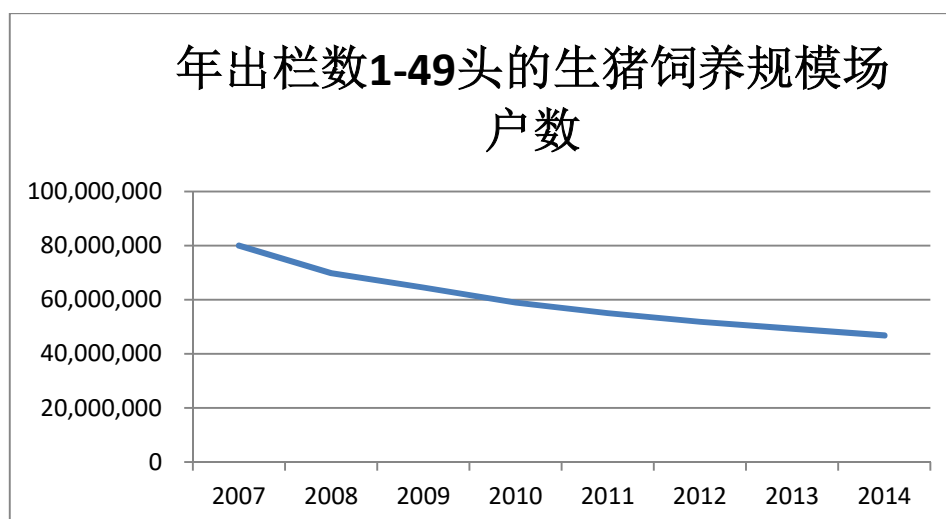
2) 下游行业

本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种猪扩繁、商品猪养殖行业。下游行业的经济效益、产品质量与种猪育种及扩繁的质量息息相关。同时，下游行业的发展也将直接影响种猪育种企业的发展。

(二) 行业发展趋势

1、规模化养殖将逐步代替农户散养模式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在历史上主要以农村农民散户养殖为主。近年来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和劳动力市场发生的深刻变化，农村农户散养的机会成本越来越高。同时，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散户养殖的模式已难以满足人们对猪肉消费日益增长的数量和质量要求。规模化养殖将成为未来猪业发展的主要趋势。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前向一体化进程加快

随着人们对猪肉消费数量和质量要求的提高，生猪养殖行业与上游饲料行业的一体化进程也逐渐显现并加快。饲料行业的发展对于提高生猪养殖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有着重要的意义，生猪养殖企业与上游饲料企业相结合有利于提高培育自身核心竞争优势，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3、全程可追溯的质量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问题近年来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猪肉作为我国最重要的肉类品种，其品质安全情况关乎国计民生。近年来我国消费者对畜产品的要求日趋提高，行业监管部门开始着手建立并完善畜产品质量可追溯信息系统，加快建设全程畜产品可跟踪机制。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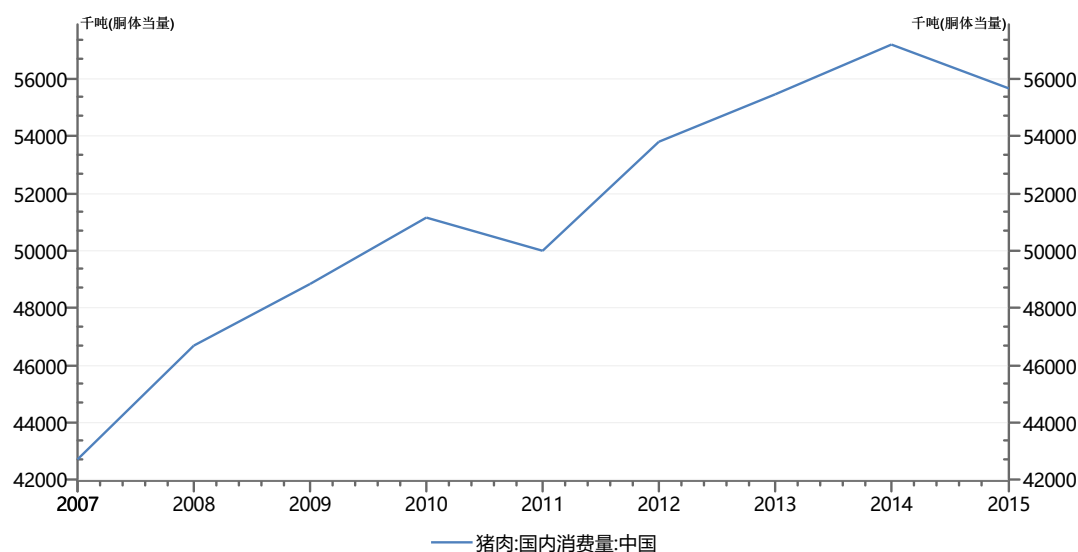
（1）政策支持

生猪生产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猪肉占整个肉类产量的比重一直稳定在 64%左右，是肉类消费的主要来源，是我国城乡居民不可或缺的“菜篮子”产品。长期以来，我国猪肉产量稳居世界第一位，约占世界总量的一半。发展生猪生产，对保障市场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均制定出台诸多政策，在税收优惠、资金扶持和技术指导方面提供大力支持，鼓励行业朝着规模化、专业化、产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的方向发展。

（2）市场规模巨大

生猪生产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猪肉是城乡居民的重要食品。我国既是养猪大国，同时也是猪肉消费大国，生猪饲养量和猪肉消费量均占世界总量的一半左右，有着巨大的市场规模。

从产量来看，近年来我国生猪出栏量和猪肉产量虽然有波动性调整，但从整体看呈上升趋势，猪肉占有肉类总产量的比重始终保持在 60%以上的高位。从消费端来看，国内猪肉消费量近年来呈稳定上升趋势，与 2007 年相比，2015 年国内猪肉消费总量在不到 10 年的时间里增长了 30%。



随着我国工业化和城镇化步伐的加快,我国城乡居民畜产品消费需求出现新的变化:农村居民口粮消费继续下降,畜产品消费快速增加,城市居民畜产品消费不断升级,优质安全畜产品需求不断增加。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扩大内需和城乡统筹发展等战略深入实施,猪肉消费需求仍将继续刚性增长。猪肉消费需求的增长将带动种猪育种与扩繁企业的发展。

(3) 科技进步带动育种技术发展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于肉制品的需求从简单的量的需求开始逐步向口味、营养等品质需求层面过渡,这对生猪规模化提出了新的挑战。保证猪肉口味和营养的关键在于种猪基因的改良和育种技术的发展,而随着科技的进步,各种现代化设备和仪器的使用极大地方便和促进了种猪育种技术的发展和育种水平的提高。同时,规模化养殖企业自身经验数据的积累形成自身宝贵的大数据资源,这也极大促进了行业朝着品质化方向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环境压力加大

生猪养殖粪便特别是污水产生量大,处理成本高,污染治理难度大。随着规模化、集约化程度不断提高,农牧结合不紧密和区域布局不合理等问题逐步显现,生猪养殖和环境保护矛盾日益突出。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境问题的日益关注,生猪养殖环境保护制度更加严格。

(2) 土地资源约束

随着我国农村耕地保护制度日益严格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人地矛盾进一步加深。建立一个规模化的生猪养殖生产基地会占用大量的土地资源，规模化猪业养殖的土地资源占用问题将成为制约其发展的重要因素。

（3）终端消费市场价格波动

猪肉价格具有呈周期性波动的特点。生猪行业的规模化养殖需要投入大量的专用固定资产，其发展需要稳定的价格市场环境，当猪肉价格持续走低而陷入低迷期，甚至跌破养殖成本底线时，将对生猪规模化养殖企业造成不利影响。猪肉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会形成对生猪养殖产业链的影响，不利于行业长期稳定的发展。

（四）风险特征

1、价格周期性波动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的特点以及生猪固有生长周期共同决定了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周期性波动。近年来，受内外部环境变化影响，猪价波动较大。2004 年以来，我国生猪价格经历了 3 次明显波动。当前时期，猪肉价格总体处于上行阶段。

近年来，我国猪肉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出现了一些新趋势。一方面，由于原材料价格和人工成本的上升，价格周期的低点在逐次提高；另一方面，由于养殖规模化程度的提高，价格周期具有延长的趋势。

2、疫病风险

疫情风险是我国畜牧行业面临的最重要挑战，同时也是猪业养殖业面临的主要风险。我国生猪疫病流行状况总体十分复杂，病种多，病原复杂，流行范围广，防控形势仍然严峻。蓝耳病、伪狂犬等重大疾病仍有发生，生猪流行性腹泻等常见病在时有发生，猪流感病毒等动物疾病传入风险依然存在。

（五）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随着近年来，猪肉终端消费市场的行情走高，生猪养殖企业及其上游种猪养殖企业数量增多，市场竞争加剧。同时，随着监管环境的日益严格，国家在环保、资质和饲养规模等方面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行业发展政策，这对市场上普遍存在的生产规模小、生产效率低、上产技术落后的生猪养殖企业提出了更加严峻的考验。猪业养殖企业的主要竞争将逐渐聚焦到品牌、育种技术、售后服务等方面，在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中，谁能为顾客创造价值，谁才能真正成为客户值得信赖的合

作伙伴。

1、主要竞争对手

(1) 河南枫华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枫华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经营范围为种猪和商品猪的养殖与销售；种猪改良、繁育、及推广；饲料生产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猪粪处理；生物有机肥、无机肥、有机无机复合肥生产销售；生物菌种开发、生产、销售；种猪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2)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0 日。经营范围为：大白（大约克夏）猪、杜洛克猪、长白猪（原种）生产及经营，生猪育种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凭有效许可证和批准文件经营，许可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农产品（不含食品）、建材、化工产品、刚才、木制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五金交电、农业机械的销售；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国家专项经营产品，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基因优势

公司致力于打造大体型种猪的研发建设，并于 2013 年开始了六马大体型配套系的研发进程。公司通过集成种猪选育、性能测定、分子育种、饲养管理等技术，现已成功选育出六马大体型高繁长白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生长杜洛克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繁大白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生长长白种猪、六马大体型高生长大白种猪、六马大体型优秀肉质白色杜洛克种猪等六个各具特色的专门化品系，六马大体型种猪在生长速度和胴体品质上具有核心的优势。

公司自 2001 年成立至今，始终专注于种猪育种培育工作，积累了丰富的育种经验，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2011 年公司成功入围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5 年 6 月公司承担了北京市科委“大体型种猪杂交繁育体系建立与产业化示范”研发项目。

(2) 育种技术优势

种猪性能的相关数据在育种改良方面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公司自成立以来便高度重视猪体性能等相关数据的积累，并运用 Herdsman 软件等先进的设备进

行数据分析，这使得公司积累的育种大数据资源在育种技术的提高上发挥出了巨大的作用。同时，公司在后备种猪的选取上执行了严格的标准，保证了核心种群的优良性。此外，公司注重与国内外同行业公司开展技术和管理交流，与美国华多等世界著名种猪育种公司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定期开展技术交流活动，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的育种技术水准。

（3）研发人才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吸收与培养，自成立以来每年都在各大专院校招聘优秀毕业生。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大专以上学历人员比例占比 40.98%，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4.92%。高素质专业人才的引进也为公司开展育种研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随着优秀年轻人才的不断引进，公司逐步形成一支拥有良好人才的研究及育种团队。

稳定、专业的育种团队有利于育种、养殖技术及经验的积累和传承，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

（4）生物安全优势

生物安全工作是养殖企业健康发展的关键保障。公司自成立以来便高度重视养殖场的疫病防控工作，建立了生物安全部，专业负责场区的卫生防疫和安全生产工作。公司由生物安全部组织实施了《生物安全手册》，并根据公司各养殖场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在养殖场选址及规划布局、养殖场消毒、疫病监测和疫情紧急处理等方面提出了严格的标准。

2016 年 4 月，中国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始了“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场”评估工作，六马华多成功入围“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并于 2016 年 5 月份通过了专家组现场审查和评估。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公司规模仍然偏小

公司成立至今已发展成为一个拥有核心种群 3500 头的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与行业内大型生猪养殖企业相比，公司规模仍然偏小，距离行业中大型企业仍有较大差距。在市场需求处于快速增长的情况下，公司需要抓住发展机遇，积极进行市场开拓，尽快把规模做大，从而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增强抗风险能力与竞争力。

（2）融资渠道单一

单一的融资渠道限制了公司规模快速扩大。为早日实现“十百千”产业链生态圈战略的布局，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及人力，而银行借贷和公司自身利润积累难以及时满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实现产业链布局的目标短期内将受到一定制约。

（六）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金壁垒

现代化、标准化规模养殖场的建设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物力，养殖场建成后种猪核心群的引进、养殖场环境卫生设施、疫情防疫监控设施的跟进也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前期投入较大。同时，猪业养殖周期相对较长，养殖场经营过程中购买饲料、疫苗等需要投入较多的流动资金，资金回款周期较长，企业现金流压力大。

2、技术壁垒

动物疫情是畜牧产业发展面临的重要风险，特别是重大疫情的爆发，将给畜牧养殖企业带来损失。因此疫情防治始终是规模化畜牧产业发展的重点工作。而疫情的预防、检测与控制需要先进的设备支撑，更重要的是对于这项工作经验和技术的积累。同时，优良种群的选育和改善也是种畜禽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体现，而这项工作的开展也需要长期的数据采集和经验技术的积累。

3、人才壁垒

专门从事猪业养殖、种猪企业优良种群培育和改善、疫情防控工作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培养需要时间，这就使得本行业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规模化、专业化的种猪养殖涉及较多专业技术领域，需要大量经验丰富的专门从事养殖、疫病防控及种猪育种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而这些人员经验的积累与培养需要较长的时间，使得规模化、专业化种猪育种及繁育与扩繁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4、核心种群壁垒

核心种群是生猪养殖企业育种工作的基础，关乎企业整体的生产性能，影响企业长期发展战略的制定。实现种猪行业的规模化养殖，核心种群需要足够的数量基础，更需要严格的品质保证，也只有拥有强大的核心种群，种猪企业才能做大做强。而核心种群的培育，对种源、育种方案和技术、育种人员的经验和素质

等都有着严格的要求和标准。

5、疫病防治壁垒

生猪养殖的关键一环就是疫病的防治与净化，规模化养殖场对于养殖环境与条件有着更高的要求。因此疫病的防范工作是规模化养殖场所面临的重大风险，这也是制约生猪规模化养殖发展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有效的建立疫病防治体系是生猪养殖的关键壁垒。

（七）公司发展规划

1、公司使命及发展愿景

公司使命：让养猪快乐。

发展愿景：打造世界级种猪科技基因公司；中国中小型养猪企业最信赖的服务伙伴。

价值观：创造客户价值、诚信负责、充满激情、勇于创新、乐于合作。

2、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经过长期的发展，通过不断的市场开拓与积累，逐步确定了适合自身发展并且能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商业模式——“十百千”产业链生态圈战略。

（1）业务发展布局及规划

公司立足于大体型、高效率种猪基因及六马标准化养猪模式等资源的研究及开发。逐步构建“十”家曾祖代纯种繁育核心场，构建六马大体型种猪选育基因核心群；聚焦各区域内具有活力及强劲爆发力的养猪企业；建立“百”家父母代战略联盟养殖场。通过标杆培养、深度服务、提升效率等手段，帮助父母代战略联盟养殖场成为区域“领导者”。面向产业链，六马优势资源在父母代战略联盟养殖场践行集成，并在区域内逐步向下游商品猪养殖场辐射，与父母代战略联盟养殖场共同努力，合作并服务“千”家六马大体型商品猪养殖场，形成曾祖代核心场—父母代繁育场—商品猪养殖场的产业链生态圈。

（2）人力资源建设及员工培训

公司目前正式员工 183 名，大专及以上学历共计 75 人，各部门人员的设置能够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为了实现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切实提高员工的专业素质和业务能力，公司管理层十分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工作，重视良好工作氛围的培养。在外部招聘市场上，公司将继续引进研发、育种、销售等行业内专业人才，

充实公司各专业化团队；在内部人才培养上，依据本行业的特点和本企业的文化风格，注重从内部挖掘培养各部门专业人才。定期开展员工培训和职业教育活动，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公司在内部成立“六马商学院”，通过遴选优秀员工进入商学院学习。由公司内部中高层管理人员或聘请外部专家，定期对学员进行公司文化、商业模式、育种研究、管理技能等方面的培训。

（3）继续重视研发建设

育种部作为公司的研发部门，共有育种研发人员 15 人，均为大专及以上学历，其中硕士研究生 7 人，具有种猪测定合格证 8 人。基因和育种技术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育种部在公司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公司将继续重视并全力进行“大体型配套系”的研发工作。从人才引进上，注重行业高精尖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从技术装备上，除了现有的 Herdsman 软件、种猪测定设备外，将根据需要购置所需专业设备，提高技术水平，增强技术优势。

（4）继续加强与同行业先进企业交流合作

利用与美国华多的合作关系，积极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学习国际先进企业的技术与管理，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积极开展与国内其他同行业企业的交流与合作，促进行业整体的进步与发展。抓住公司创建“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与北京市畜牧总站等单位共同承接北京市科委项目的机遇，借助公司“国家级生猪核心育种场”的优势，在国家疫控中心等行业监管部门的监督配合下，不断提高公司的生物安全水平。

（5）完善客户服务体系

客户是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础，公司成立了客户专业服务队伍，服务内容根据客户需要，涉及从生物安全风险评估、养殖场设计、引种安全到后续的阶段性生活管理计划服务、疫病监控与净化的协同等各个方面。公司力争利用自己资源及技术的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支持。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A	生产管理	1、后备管理 2、种群管理、产房管理； 3、驻场管理+持续服务；

B	数据	1、全场日报数据管理； 2、种群数据管理； 3、转群数据管理； 4、每月一次数据报告；
C	生物安全	1、一年 3 次检测； 2、一年一次的冬季预警跟踪监测，并提供分析报告；
D	生产数据管理系统	协助建立生产数据管理系统；
E	生产规划方案	1、生产流程规划； 2、配种方案（选配计划）；
F	全场大检查	不定期对客户现场进行效率提升诊断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时期，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未设董事会及监事会。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在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缺陷，如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届次记录不清、没有定期召开股东会等；有限公司未建立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但上述缺陷并不影响相关决议内容的有效性，不影响公司的决策能力，亦未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2016年8月5日，六马科技召开临时股东会，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以201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2日，六马科技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同时，创立大会还通过了关于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议案，选举了六马科技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中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同时，创立大会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和《关于确定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事宜。

2016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及《关于<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及选举董事长和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相关议案。

2016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5名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2名

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三会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开。会议记录均由全体股东、董事、监事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实际获得执行。

二、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二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说明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和主要内容等。《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事项负责人及工作职责、沟通方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等内容做出了详细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规定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相关内容而引发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中对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了如下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声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对于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可以参加讨论，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事宜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做出详细说明。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公司章程》中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了如下规定：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

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六马会计手册》等一系列制度，对公司会计岗位设置及人员职责、基本内部控制、会计工作交接及会计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

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差旅费报销制度》、《劳保用品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销售费用管理制度》、《生产管理手册》、《生物安全手册》、《引种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

《公司章程》第八章对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内部审计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等重要事项进行了规定。

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重大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担保及对外投资和融资项目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等方面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上述制度能够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符开星先生和王一鸣女士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符开星先生和王一鸣女士出具书面声明：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

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能够以自己的名义对外签订有关合同，独立经营，自主开展业务；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需要依靠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才能经营获利的情况。

（二）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拥有全部资产的产权，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

职或领取薪酬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并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

（五）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各自的职权范围，建立了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及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开星先生和王一鸣女士夫妇除投资公司外，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主要股东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1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符开星、王一鸣	2014. 04. 11	技术转让；软件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符开星、王万伟	2000.06.22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经济贸易咨询；出租办公用房；销售食用农产品；加工饲料（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符开星等 19 名自然人	2016.04.05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营销策划；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符开星等 19 名自然人	2016.04.13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公共关系服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文化咨询；体育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8 年 03 月 30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培育和销售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肥猪。上述企业经营范围与本公司经营范围不重合。因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的安排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外，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开星、王一鸣夫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为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现作出如下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投资于任何与本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三、本人不会利用公司主要股东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四、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公司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五、本人在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六、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和委托理财事项。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

他资源的行为发生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和安排。

1、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明确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及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应不断完善防范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长效机制，严格控制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行为发生。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严格按照本章程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彻底实现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的“五分开”；特别在财务核算和资金管理上，不得接受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直接干预，不得根据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指令调动资金。

公司总经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监事会以及财务部等相关部门，具体对公司财务过程、资金流程等进行监管，加强对公司日常财务行为的控制和监控，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

公司应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对涉及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和担保事项做出了细致规定，有效的防止了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声明与承诺》、《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的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声明与承诺签发之日，本人不存在占用六马科技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未予偿还的情形。

二、本人承诺，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关联交易、垫付费用、提供担保）直接或间接占用、转移六马科技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三、若因违反本声明与承诺而给六马科技造成损失，本人愿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 冻结情况
符开星	董事长、总经理	5,400,000	42.27	否
王万伟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	4.70	否
魏向黎	董事	—	—	否
郝金成	董事	—	—	否
闫之春	董事	—	—	否
张刘振	监事会主席	—	—	否

李金萍	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	—	否
杨亚运	监事	—	—	否
王一鸣	副总经理	—	—	否
杨学敏	财务总监	—	—	否
许晨	董事会秘书、财务副经理	—	—	否

注：（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符开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42.27%；通过一伍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1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22.83%；持有香扉企业管理中心股权 67.6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82%；持有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股权 6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3%；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4.15%。

（2）公司副总经理王一鸣女士通过一伍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4,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2.54%。

（3）公司董事魏向黎持有香扉合伙股权 3.1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27%；公司董事郝金成持有香扉合伙股权 3.1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27%；公司董事闫之春持有香扉合伙 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22%；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刘振持有香扉合伙股权 2%，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17%；公司监事李金萍持有香扉合伙 1.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11%；公司监事杨亚运持有香扉合伙股权 1.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11%；公司财务总监杨学敏持有香扉合伙 3.125%，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27%。

（4）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副经理许晨持有六加合伙 2.0833%，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11%。

符开星先生与王一鸣女士系夫妻关系，董事王万伟先生为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符开星先生胞妹之配偶，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符开星先生与王一鸣女士系夫妻关系，董事王万伟先生为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符开星先生胞妹之配偶。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了向公司做出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股份锁定的承诺外，不存

在其他同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符开星	董事长兼总经理	劲能股份	董事长
		六马华多	董事长
		山西六马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一伍科技	董事长
王一鸣	副总经理	劲能股份	董事
		六马华多	董事
		山西六马	监事
		一伍科技	董事
魏向黎	董事	劲能股份	董事
王万伟	董事、副总经理	六马华多	监事
		徐州六马	执行董事
		一伍科技	监事
郝金成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徐州六马	总经理
许晨	董事会秘书	伍家投资	董事
张刘振	监事会主席	伍家投资	监事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开星先生和王一鸣女士夫妇除公司外的对外投资情况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方式
王万伟	董事、副总经理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直接持有
魏向黎	董事	—	—	—
郝金成	董事	—	—	—

闫之春	董事	北京正准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100%	直接持有
张刘振	监事会主席	—	—	—
李金萍	监事、人力资源部 经理	—	—	—
杨亚运	监事	—	—	—
杨学敏	财务总监	—	—	—
许晨	董事会秘书、财务 副经理	北京伍家投资有限公司	10%	直接持有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公司业务分属不同的领域，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符开星先生持有公司主要供应商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 的股权；董事、副总经理王万伟持有公司主要供应商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的股权。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 年初，公司未设董事会，执行董事为符开星。

2016 年 8 月 22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符开星、王万伟、魏向黎、闫之春、郝金成五人为董事会成员，成立了公司新一届董事会。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初，公司仅设监事一名，由高雪峰担任。2015年11月1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免去高雪峰监事职务，选举张刘振为公司监事。

2016年8月20日，六马科技有限职工代表大会推选李金萍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8月22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选举张刘振、杨亚运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张刘振、杨亚运和李金萍三人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初，公司经理为王万伟。

2016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符开星为公司总经理，王万伟、王一鸣为公司副总经理，杨学敏为公司财务总监，许晨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

上述人员变化均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合法有效，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层较为稳定，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及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需要。相关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关于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产生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5 月的财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东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6）16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5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拥有实际控制权是指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利。

(1)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务滋村南	种猪养殖	633.60 万元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沙塘村东	种猪养殖	600.00 万元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静升镇柳树原村	生猪养殖	600.00 万元

(2) 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持股比例及投资额情况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75.00%	75.00%	475.20 万元	货币出资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00.00 万元	货币出资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00.00 万元	货币出资

(三) 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本章中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6）1629 号）。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44,527.12	1,111,861.54	3,960,667.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50,156.70	290,982.00	96,149.70
预付款项	780,819.56	478,654.34	526,640.6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755,154.80	1,792,233.02	5,145,225.81
存货	17,026,633.60	13,781,680.93	17,160,415.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4,857,291.78	17,455,411.84	26,889,099.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453,368.8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7,619,972.37	17,267,485.76	16,880,160.79
在建工程	2,136,388.41	1,803,357.21	2,192,515.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153,652.14	7,395,859.90	12,442,791.74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19,199,966.57	16,223,602.90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206,497.69	4,502,361.04	6,214,77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366,477.18	47,242,666.81	38,233,610.65
资产总计	80,223,768.96	64,698,078.65	65,122,709.8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23,027,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305,169.41	12,264,707.44	14,403,386.92
预收款项	4,380,584.00	889,250.01	2,796,000.21
应付职工薪酬	736,008.36	797,440.96	584,976.43
应交税费	810.53	863.52	545.93
应付利息			1,367,585.75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340,104.87	16,131,023.36	15,098,42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6,762,677.17	53,110,285.29	59,250,92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6,762,677.17	53,110,285.29	59,250,923.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73,750.00	11,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48,009,037.90	152,387.90	147,387.90
盈余公积	994,505.44	994,505.44	
未分配利润	-13,878,078.32	2,531,450.96	168,337.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899,215.01	14,678,344.29	6,315,725.89
少数股东权益	-4,438,123.23	-3,090,550.94	-443,940.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61,091.79	11,587,793.36	5,871,78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223,768.96	64,698,078.65	65,122,709.80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174,482.90	70,467,296.25	66,346,034.59

减：营业成本	18,710,693.47	58,096,341.34	60,962,111.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销售费用	1,243,065.79	1,695,735.93	3,416,330.75
管理费用	31,984,966.43	10,910,990.61	24,302,308.09
财务费用	1,051,051.28	3,135,756.26	1,910,456.71
资产减值损失	1,078,788.09	-63,213.26	303,499.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53,368.88)	(2,096,63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453,368.88)	(2,096,631.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94,082.16	-3,761,683.51	-26,645,303.31
加：营业外收入	895,702.00	5,050,799.95	2,984,329.42
减：营业外支出	258,721.40	578,108.93	9,158,999.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6,257,101.56	711,007.51	-32,819,973.54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57,101.56	711,007.51	-32,819,97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09,529.28	3,357,618.40	-29,292,033.49
少数股东损益	152,427.71	-2,646,610.89	-3,527,940.05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49)	0.52	(5.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49)	0.52	(5.29)
七、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	15,0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257,101.56	716,007.51	-32,804,97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09,529.28	3,362,618.40	-29,277,03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427.71	-2,646,610.89	-3,527,940.05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431,185.15	56,224,271.37	64,165,367.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4,739.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1,969.08	26,224,974.36	27,836,62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03,154.23	82,449,245.73	92,866,73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52,757.44	38,216,503.97	53,044,02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3,230.51	8,718,466.37	8,603,29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80.64	21,635.01	38,05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28,964.55	37,174,055.22	32,724,31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06,633.14	84,130,660.57	94,409,69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6,521.09	-1,681,414.84	-1,542,960.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1,496.20	748,295.80	2,104,482.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496.20	748,295.80	2,104,482.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496.20	-748,295.80	-2,069,48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27,000.00	22,466,8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	27,027,000.00	29,466,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96,912.25	24,340,242.18	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5,447.06	3,105,853.62	1,806,44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72,359.31	27,446,095.80	23,306,4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2,359.31	-419,095.80	6,160,3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2,665.58	-2,848,806.44	2,547,916.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1,861.54	3,960,667.98	1,412,75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4,527.12	1,111,861.54	3,960,667.9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 年 1-5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152,387.90	994,505.44		2,531,450.94		-3,090,550.94	11,587,79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	152,387.90	994,505.44		2,531,450.94		-3,090,550.94	11,587,79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773,750.00	47,856,650.00	-		-16,409,529.28		-1,347,572.29	31,873,298.44
(一) 净利润					-16,409,529.28		152,427.71	-16,257,101.56
(二) 其他综合收 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16,409,529.28		152,427.71	-16,257,101.56
(三)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773,750.00	47,856,650.00					-1,500,000.00	48,130,4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773,750.00	47,856,650.00					-	49,630,4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73,750.00	48,009,037.90	994,505.44		-13,878,078.33		-4,438,123.23	43,461,091.78

(2) 201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147,387.90			168,337.99		-443,940.05	5,871,78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147,387.90			168,337.99		-443,940.05	5,871,78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000,000.00	5,000.00	994,505.44		2,363,112.96		-2,646,610.89	5,716,007.51
(一) 净利润					3,357,618.40		-2,646,610.89	711,007.51
(二) 其他综合收 益		5,000.00					-	5,000.00
上述(一)和(二) 小计		5,000.00			3,357,618.40		-2,646,610.89	716,007.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994,505.44		-994,505.44			
1.提取盈余公积			994,505.44		-994,505.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	152,387.90	994,505.44		2,531,450.96		-3,090,550.94	11,587,793.36

(3) 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67,200.00	132,387.90			29,460,371.47		-	32,359,95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67,200.00	132,387.90			29,460,371.47		-	32,359,95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232,800.00	15,000.00			-29,292,033.49		-443,940.05	-26,488,173.54
(一) 净利润					-29,292,033.49		-3,527,940.05	-32,819,973.54
(二) 其他综合收 益		15,000.00					-	15,0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000.00			-29,292,033.49		-3,527,940.05	-32,804,973.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32,800.00						3,084,000.00	6,316,8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232,800.00						-	3,232,8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84,000.00	3,084,000.00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147,387.90			168,337.99		-443,940.05	5,871,785.8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8,720.01	373,519.96	3,705,74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	-	22,372.70
预付款项	57,010.00	260,420.00	101,12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725,826.73	17,719,294.00	8,580,525.70
存货	5,634,316.59	2,324,613.66	3,726,78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885,873.33	20,677,847.62	16,136,545.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752,000.00	15,252,000.00	15,705,368.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09,740.15	7,278,229.37	6,188,710.53
在建工程	-	-	1,574,41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4,903,664.16	2,083,839.62	3,231,037.65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5,743,141.04	5,053,834.38	-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37,183.89	2,030,913.04	2,161,86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695,729.24	31,748,816.41	28,911,390.06
资产总计	69,581,602.57	52,426,664.03	45,047,935.5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18,027,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0,669.38	2,689,961.19	2,922,143.68
预收款项	1,736,849.02	868,750.01	2,758,150.01
应付职工薪酬	305,142.52	305,142.51	317,537.51
应交税费	431.53	485.02	291.92
应付利息			1,367,585.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37,369.27	8,341,572.97	10,355,93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10,461.72	30,232,911.70	37,721,640.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910,461.72	30,232,911.70	37,721,640.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73,750.00	11,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48,009,037.90	152,387.90	147,387.9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4,505.44	994,505.44	
未分配利润	-12,106,152.49	10,046,858.99	1,178,906.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671,140.85	22,193,752.33	7,326,294.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581,602.57	52,426,664.03	45,047,935.5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187,597.10	25,005,155.20	32,959,404.89
减：营业成本	5,024,122.94	17,248,889.68	27,163,918.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509,716.00	616,697.21	862,955.63
管理费用	24,677,745.49	910,554.29	7,570,431.51
财务费用	947,196.84	329,092.64	1,446,396.16
资产减值损失	1,373,790.94	11,433.41	133,206.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53,368.88	-2,096,63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44,975.10	5,435,119.09	-6,314,134.70

加：营业外收入	218,007.00	4,523,649.97	2,578,739.40
减：营业外支出	26,043.37	96,311.35	8,963,626.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53,011.47	9,862,457.71	-12,699,021.6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53,011.47	9,862,457.71	-12,699,021.6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	15,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153,011.47	9,867,457.71	-12,684,021.6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77,837.85	22,500,339.25	33,817,633.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33,500.88	52,574,479.33	53,166,79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11,338.73	75,074,818.58	86,984,429.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7,301.66	8,189,372.37	29,176,203.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8,449.50	3,566,092.91	3,023,19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8.79	12,034.98	32,14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06,306.42	66,345,385.75	43,102,35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77,636.37	78,112,886.01	75,333,90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3,702.36	-3,038,067.43	11,650,525.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6,143.00	215,306.00	1,622,46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7,85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143.00	215,306.00	19,474,46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143.00	-215,306.00	-19,439,46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22,027,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	27,027,000.00	2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96,912.25	24,000,000.00	1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5,447.06	3,105,853.62	1,322,94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72,359.31	27,105,853.62	14,822,9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2,359.31	-78,853.62	10,677,0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5,200.05	-3,332,227.05	2,888,12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519.96	3,705,747.01	817,623.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8,720.01	373,519.96	3,705,747.0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 年 1-5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152,387.90		994,505.44		10,046,858.98	22,193,75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	152,387.90		994,505.44		10,046,858.98	22,193,752.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3,750.00	47,856,650.00				-22,153,011.47	27,477,388.53
（一）净利润						-22,153,011.47	-22,153,011.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153,011.47	-22,153,011.4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3,750.00	47,856,650.00					49,630,4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773,750.00	47,856,650.00					49,630,4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73,750.00	48,009,037.90		994,505.44		-12,106,152.49	49,671,140.85
----------	---------------	---------------	--	------------	--	----------------	---------------

(2) 201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147,387.90				1,178,906.71	7,326,29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147,387.90				1,178,906.71	7,326,294.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5,000.00		994,505.44		8,867,952.27	14,867,457.71
（一）净利润						9,862,457.71	9,862,457.71
（二）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					5,0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000.00				9,862,457.71	9,867,457.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94,505.44		-994,505.44	
1. 提取盈余公积				994,505.44		-994,505.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	152,387.90		994,505.44		10,046,858.99	22,193,752.33
----------	---------------	------------	--	------------	--	---------------	---------------

(3) 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132,387.90				13,877,928.32	14,510,316.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132,387.90				13,877,928.32	14,510,316.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	15,000.00				-12,699,021.61	-7,184,021.61
（一）净利润						-12,699,021.61	-12,699,021.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15,000.00				-	15,0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5,000.00				-12,699,021.61	-12,684,021.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0,000.00	-					5,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500,000.00	-					5,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147,387.90				1,178,906.71	7,326,294.61
----------	--------------	------------	--	--	--	--------------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 1 月-5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

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

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路、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1)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

项目。

3)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4)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

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

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

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①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

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30%（含 3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1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

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 2： 特殊性质及关联款项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的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9、存货

（1）存货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分类：

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仔猪、保育猪、育肥猪。

(3) 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①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②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③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④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⑤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⑥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⑦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⑧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⑨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目的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的劳务，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① 原材料

原材料主要包括用来喂食猪群的饲料、兽药、煤、机物料、化验用耗材。原材料成本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②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其生长阶段划分为仔猪、保育猪、育肥猪进行核算。仔猪，是指从出生到 23 日龄的哺乳期；保育猪，是指从 24 到 70-72 日龄的保育期；育肥猪，是指从 73 到 170 日龄的育成期；或未能被选留后备可对外销售的种猪、肥猪。

③ 直接成本与间接成本的核算

各阶段猪群按照五大成本要素归集成本，即饲料、兽药、工资及附加、燃料及动力和制造费用。其中：制造费用归集养殖场区租赁费、繁育场房设施的折旧费、修理费以及生产必须的机物料、水电费等。

a,直接成本饲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约为 65%-70%左右，这部分成本根据生产记录直接计入各阶段的猪群（各个产品）。

b,间接成本兽药、工资及附加、燃料及动力和制造费用四个成本要素，月末根据相应系数在各阶段猪群中进行分配。

公司对四个生产场临床兽药耗用统计结果做出总结分析，并按猪只各个生长阶段所需耗用的疫苗兽药归纳、提炼、整理出基本配方。根据生产实际出入库信息统计结果确认配方。根据长期生产临床实践总结出的配方，将其费用折算到每天、每月，并核算到月度头均成本。同时，以保育仔猪的头均月度耗用兽药价值为基数，其他生长阶段猪只与其比值形成相对核算系数。根据月均存栏确定猪只各生产阶段所用工时，以工时为基础测算猪只各生长阶段月度费用（工资及附加、燃料及动力和制造费用）分配金额、进而计算出每头猪只所承担的费用；以保育阶段每头平均费用为基础，测算各生长阶段平均头均费用占保育阶段头均费用的比例，将其比例确定为系数。

（5）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6）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消耗性生物资产及直接用于出售的产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

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②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

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

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1、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0	5.00	9.50—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00	23.75—9.50
生产设备	平均年限法	2—10	5.00	47.5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2—10	5.00	47.50—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

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

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生产性生物资产

（1）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

生产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分为成熟生物资产和未成熟生物资产核算。

成熟生物资产，是指已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仔猪的曾祖代纯种种猪；种猪按照三年的预定使用年限计提折旧，其预留残值为 10%。未成熟生物资产，是指经过严格测试、遴选，但尚未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还不能多年连续稳定繁育后代的后备种猪；后备种猪基本是 171 至 240 日龄期间，在未进入正常生产期间，需要继续归集生产成本；待经过科学测试可以进入正常生产期时，转入成熟生物资产。当种猪不能继续使用、后备种猪无法进入生产期时，以种猪折余价值、后备种猪成本价值转入消耗性生物资产，以淘汰种猪、淘汰后备猪出售

（2）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猪）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繁育的种猪。

（3）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猪	3.00	10.00	33.33

3) 生物资产减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1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A.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

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B.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C.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无形资产。

D.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E.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F.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G.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H.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J.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K.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6、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7、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

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

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

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1、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2、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③ 其他业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4）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

1) 公司收入包括：

种猪销售收入、肥猪销售收入、猪精液

2) 收入确认原则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④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 母公司；

(2) 子公司；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 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1)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

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2)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3)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6)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未对本期财务报告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税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为畜牧养殖业,属免税企业

三、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务滋村南	种猪养殖	633.60 万元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沙塘村东	种猪育种	600.00 万元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静升镇柳树原村	生猪养殖	600.00 万元

（二）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持股比例及投资额情况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75.00%	75.00%	475.20 万元	货币出资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00.00 万元	货币出资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00.00 万元	货币出资

（三）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四）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五）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无

（六）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七）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八）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无

（九）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十）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十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十二）本期出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十三）本期出售股权未丧失控制权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十四） 投资性主体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

无

（十五）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十六）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十七）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无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资产总计（万元）	8,022.38	6,469.81	6,512.27
负债总计（万元）	3,676.27	5,311.03	5,925.0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46.11	1,158.78	587.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789.92	1,467.83	631.57
每股净资产（元/股）	3.40	1.05	0.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3.75	1.33	1.05
资产负债率	45.83%	82.09%	90.98%
流动比率（倍）	0.68	0.33	0.45
速动比率（倍）	0.21	0.07	0.16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717.45	7,046.73	6,634.60
净利润（万元）	(1,625.71)	71.10	(3,282.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40.95)	335.76	(2,929.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万元）	113.80	(264.35)	(2,818.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万 元）	98.55	0.31	(2,466.10)
毛利率（%）	49.67	17.56	8.11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 均）（%）	-102.27	39.92	-112.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 均）（%）	6.14	0.04	-9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9)	0.52	(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9)	0.52	(5.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每股收益（元/股）	0.54	(0.34)	(4.4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天）	0.69	0.99	0.52
存货周转率（次）	1.21	3.76	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万元）	1,179.65	(168.14)	(154.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2	(0.15)	(0.26)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公式计算；
- 9、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

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3,717.45 万元、7,046.73 万元、6,634.60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02.27%、39.92%及-112.6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14%、0.04%及-94.84%，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逐年上升。2016 年 5 月份，公司确认因股权转让形成的股份支付，因此净利润大幅下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逐年上升的原因主要为 2014 年初至 2016 年 1-5 月种猪、猪肉价格回升，公司毛利率增加，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逐年增加，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逐年提高。

公司 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1.49 元/股、0.52 元/股、-5.29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54 元/股、-0.34 元/股、-4.44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逐年增加，其变动原因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基本一致。

同行业盈利能力数据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15/12/31		2014/1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蓝思种业	9.03	0.11	5.21	0.07

枫华种业	12.97	0.31	15.06	0.30
------	-------	------	-------	------

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9.92%、-112.65%，每股收益为0.52元/股、-5.29元/股。2014年跟同行业相比略有不足，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逐年提高，公司在2015年该指标超过同行业平均水平，说明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高。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6年5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5.83%、82.09%及90.98%，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企业2014年开始资产负债率较高是因为企业融资主要靠借款途径，这一比率在2015年和2016年逐年降低是因为2015和2016年的两次增资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并且借款余额逐年降低。合并流动比率分别为0.68、0.33及0.45，合并速动比率为0.21、0.07及0.16。在2014年到2015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降低，资产流动性较弱。在2016年两项指标增加，公司经营情况明显改善，资产的变现能力提高，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因发展业务需要导致负债偏高，偿债能力虽然有所提高，但仍需不断加强。

同行业偿债能力数据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蓝思种业	45.08	6.46	56.19	3.16
枫华种业	17.30	1.6	41.08	0.92

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82.09%、90.98%，流动比率为0.33、0.45。跟同行业相比负债所占比例略高，但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偿债能力逐渐提高。2014年到2015年公司流动比率降低，资产流动性较弱，但在2016年公司销售情况良好，生猪出栏量增幅较大，因此该指标得到提升，资产的变现能力提高，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5月31日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0.52、0.99及0.69。应收账款周转非常快，这是因为企业经营过程中多采用现金收款等方式，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很低，这一现象与行业特殊性有关。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5 月 31 日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38、3.76 及 1.21。2015 年跟 2014 年相比有所提高，这是因为公司加强存货管理，提高效率。

综上所述，公司总体运营能力良好。

同行业营运能力数据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率 (次)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率 (次)
蓝思种业	265	1.92	34.05	2.26
枫华种业	7.69	2.11	7.81	1.59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99、0.5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76、2.38。跟同行业企业相比处于领先水平。

3、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79.65 万元、-168.14 万元及 -154.30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92 元/股、-0.15 元/股及 -0.26 元/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在 2016 年 1-5 月转负为正，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逐渐好转，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逐步提高。

同行业获取现金能力数据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15/12/31	2014/12/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蓝思种业	0.76	(0.20)
枫华种业	0.40	0.39

公司 2015 年、2014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15、-0.26，跟同行业企业相比略有不足，但是公司该指标在 2016 年 1-5 月转负为正，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逐步提高。

(三) 公司收入、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分析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7,010,792.90	18,710,693.47	70,432,045.25	58,096,341.34	66,177,306.10	60,962,111.41
其他业务	163,690.00	-	35,251.00	-	168,728.49	-
合计	37,174,482.90	18,710,693.47	70,467,296.25	58,096,341.34	66,346,034.59	60,962,111.41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分别为 99.75%、99.95%、99.56%，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按产品分类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种猪	18,724,283.00	50.37%	23,831,381.00	33.82%	26,388,897.20	39.77%
肥猪	18,286,509.90	49.19%	46,600,664.25	66.13%	39,788,408.90	59.97%
猪精液	163,690.00	0.44%	35,251.00	0.05%	168,728.49	0.26%
合计	37,174,482.90	100.00%	70,467,296.25	100.00%	66,346,034.5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培育和销售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肥猪。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 2014 年增长了 6.21%，主要原因是肥猪的销售增长较快，增幅为 17.12%。2016 年 1-5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种猪销售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0.37%、33.82%、39.77%。2016 年种猪销售占比有明显提升。主要原因为 2016 年上半年猪肉市场价格持续走高，公司培育的“雷霆公猪”、“九吨母猪”产品具有较高的产品性能，在市场上售价较高。公司种猪精液销售收入占比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徽芷新富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委托饲养。公司通过该模式实现的收入占比为：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开展委托饲养实现收入	1,338,281.38	2,240,860.02	2,627,302.97
全部收入	37,174,482.90	70,467,296.25	66,346,034.59
占比	3.60%	3.18%	3.96%

上述养殖模式为：将公司的仔猪及原材料运送至芷新富康所在养殖场内，并按照公司的养殖标准对于肥猪进行科学化饲养。在一个饲养周期完成后，将寄存养殖的肥猪就近销售给终端客户。对于没有销售的生物资产，全部运送至北京六

马、徐州六马养殖场。在一个饲养周期内尚未繁育好的生物资产继续在芷新富康所在养殖场进行饲养。

报告期内通过该种养殖模式实现的销售收入占比较低，公司主要养殖模式还是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养殖场直接养殖并销售。

3、营业成本分析

（1）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其生长阶段划分为仔猪、保育猪、育肥猪进行核算。

仔猪，是指从出生到 23 日龄的哺乳期；保育猪，是指从 24 到 70-72 日龄的保育期；育肥猪，是指从 73 到 170 日龄的育成期；或未能被选留后备可对外销售的种猪、肥猪。

②直接成本与间接成本的核算

各阶段猪群按照五大成本要素归集成本，即饲料、兽药、工资及附加、燃料及动力和制造费用。其中：制造费用归集养殖场区租赁费、繁育场房设施的折旧费、修理费以及生产必须的机物料、水电费等。

直接成本：饲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约为 65%-70%左右，这部分成本根据生产记录直接计入各阶段的猪群（各个产品）。

间接成本：兽药、工资及附加、燃料及动力和制造费用四个成本要素，月末根据经测算的分摊比例在各阶段猪群中进行分配。

依据测算间接成本的分摊比例为后备公猪 48%、后备母猪 36%、仔猪 4%、保育猪 8%、育肥猪 4%。直接成本与间接成本之和为该阶段猪只的生产成本。

各阶段死亡猪只的成本，依照不同阶段、不同情形经相关负责人审批后进行账务处理。一般种猪死亡成本计入“营业外支出”；仔猪、保育猪、育肥猪死亡成本计入“管理费用——死亡损毁”科目。

（2）生猪成本分析

①种猪成本分析

种猪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数量（头）	单位成本（元/头）
2016 年 1-5 月	7,081,631.64	5,497.00	1,288.27
2015 年度	9,163,837.88	7,659.00	1,196.48
2014 年度	12,193,677.41	8,226.00	1,482.33

2015年种猪成本较2014年下降19.28%，2016年种猪成本较2015年上升7.7%，报告期内公司种猪成本的波动主要受饲料价格的影响，同时，人工费用的增加也使得养殖成本有所增加。

②肥猪成本分析

肥猪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数量（公斤）	单位成本（元/公斤）
2016年1-5月	11,629,061.83	767,623.55	15.15
2015年度	48,932,503.46	3,080,975.88	15.88
2014年度	48,768,434.00	2,844,189.52	17.15

2016年1-5月肥猪成本较2015年度下降4.61%，2015年度成本较2014年度肥猪成本下降7.38%，报告期内成本波动较小。

4、公司产品毛利率

单位：元

产品	2016年1-5月份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种猪	18,724,283.00	50.37%	7,081,631.64	37.85%	62.18%
肥猪	18,286,509.90	49.19%	11,629,061.80	62.15%	36.41%
猪精液	163,690.00	0.44%	-	-	100.00%
合计	37,174,482.90	100.00%	18,710,693.47	100.00%	49.67%
产品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种猪	23,831,381.00	33.82%	9,163,837.88	15.77%	61.55%
肥猪	46,600,664.25	66.13%	48,932,503.46	84.23%	-5.00%
猪精液	35,251.00	0.05%	-	-	100.00%
合计	70,467,296.25	100.00%	58,096,341.34	100.00%	17.56%
产品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种猪	26,388,897.20	39.77%	12,193,677.41	20.00%	53.79%
肥猪	39,788,408.90	59.97%	48,768,434.00	80.00%	-22.57%
猪精液	168,728.49	0.26%	-	-	100.00%

合计	66,346,034.59	100.00%	60,962,111.41	100.00%	8.11%
----	---------------	---------	---------------	---------	-------

2016 年度公司销售综合毛利率为 49.67%，比 2015 年度 17.56% 有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1-5 月猪肉市场价格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肥猪的毛利率大幅上升。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肥猪的毛利较低主要因为公司将生长测定后性能不符合种猪标准或体型外貌不符合种猪选择标准的个体和淘汰种猪划分至肥猪销售成本，这部分淘猪结存成本较高且销售价格较低，因此对肥猪销售的毛利影响较大。同时，虽然肉猪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但种猪的毛利率变化相对较小，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5 月公司种猪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3.79%、61.55% 及 62.18%。

5、公司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7,010,792.90	70,432,045.25	66,177,306.10
其他业务收入	163,690.00	35,251.00	168,728.49
营业成本	18,710,693.47	58,096,341.34	60,962,111.41
营业利润	-16,894,082.16	-3,761,683.51	-26,645,303.31
利润总额	-16,257,101.56	711,007.51	-32,819,973.54
净利润	-16,257,101.56	711,007.51	-32,819,973.54

2015 年度公司净利润比 2014 年度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受 2014 年度国内肉猪市场价格剧烈波动的影响，生猪价格持续处于低位调整阶段。公司在市场低迷的形势下，依然保持原有的对于基因技术和育种改良的研发投入，造成 2014 年度营业利润为-2,664.53 万元。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5 月，随着公司相关研究转化为可应用的养殖技术及育种手段，培育出的新型猪肉产品陆续进入生猪市场，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出现较大幅度的提升。2015 年度净利润较 2014 年度增加 3,353.10 万元，2016 年 1-5 月净利润为-1,625.71 万元，剔除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影响，公司实现净利润 757.33 万元，经营业绩呈逐年上升趋势。

(四) 公司主要费用的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7,174,482.90	70,467,296.25	66,346,034.59
销售费用	1,243,065.79	1,695,735.93	3,416,330.75
管理费用	31,984,966.43	10,910,990.61	24,302,308.09
财务费用	1,051,051.28	3,135,756.26	1,910,456.7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34%	2.41%	5.1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6.04%	15.48%	36.6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3%	4.45%	2.88%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主要由工资奖金、税金、折旧费、租赁费、研发费用、利息支出等。2016 年管理费用占比较高主要为公司于 2016 年 5 月确认股份支付 2,383 万元。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服务费	404,029.85	403,736.42	758,738.50
办公费	140,180.58	205,977.00	847,771.51
工资及福利	496,274.49	595,347.44	682,052.24
广告宣传费	95,438.23	128,634.58	140,493.00
会议费	2,958.00	169,964.20	133,965.50
检疫费	63,287.34	100,240.81	112,861.33
差旅费	28,447.30	41,645.50	394,773.67
招待费	10,898.00	10,395.00	40,665.00
汽车费用	-	22,500.00	68,760.00
交通费	1,552.00	15,204.98	35,900.00
通讯费	-	2,090.00	64,100.00
其他	-	-	136,250.00
合计	1,243,065.79	1,695,735.93	3,416,330.7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不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在一定区域内拥有良好的口碑。通常情况下，客户会主动联系公司选购种猪及肉猪产品。在现有规模下，公司不需要投入更多的成本进行销售渠道的建设。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构成为销售服务费、销售员工资、广告宣传费、差旅费等。报告期内各项费用波动幅度不大。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股份支付	23,830,400.00	-	-
实验研发费	1,801,214.49	1,955,118.32	12,921,643.21
办公费	1,316,764.81	2,112,883.68	3,401,799.6
死亡损毁	1,277,734.40	1,677,017.93	2,470,564.57
工资及福利	1,596,552.84	3,066,873.48	2,410,287.26
开办费	-	-	841,025.15
差旅费	702,365.36	326,990.38	420,645.11
汽车费用	54,384.30	321,129.98	286,930.69
业务招待费	99,845.25	265,134.06	265,644.19
社会保险	163,973.80	353,236.81	212,601.87
折旧费	95,614.08	273,657.71	368,621.91
技术服务费	179,503.35	214,626.63	165,079.10
交通费	61,439.00	50,011.10	159,982.70
会务费	143,256.08	93,784.10	91,882.00
通讯费	35,823.00	75,458.79	41,521.73
实习费	148,334.00	-	28,104.00
税金	32,209.00	27,067.64	15,974.96
培训费	-	98,000.00	-
其他	306,090.48	-	200,000.00
财产保险	-	-	-
咨询费	139,462.19	-	-
合计	31,984,966.43	10,910,990.61	24,302,308.09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变动较大，2014 年度管理费用主要核算公司研发基因及育种技术的前期研究费用，管理费用发生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36.33%，其中研发费用全年发生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6.46%。2015 年度大体型科委超级猪项目、九吨母猪项目及雷霆公猪项目进入开发阶段，因此部分研发支出资本化在开发支出科目进行归集核算，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有所下降。2016 年 5 月公司确认股份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及 2016 年 4 月 13 日成立员工持股平台——香扉合伙、六加合伙。香扉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受让一伍科技持有的北京六马 176 万元股权，受让价格为 176 万元。2016 年 4 月 22 日，香扉合伙将持有的北京六马 66 万元股权转让给六加合伙，转让价格 66 万元。2016 年 5 月 12 日六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会议通过公司向瑞普生物、双胞胎投资、曲存厚、原航增资合计 258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177.375 万股，每股出资成本为 14.54 元。鉴于公司向持股平台转让的股权价格明显低于同期新增股东的增资价格，公司将转让股权的价格与按照增资股权的价格计算后的差额人民币 23,830,400.00 元，确认为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053,520.37	3,105,853.62	1,807,463.24
减：利息收入	16,250.66	11,276.67	42,926.95
手续费	13,781.57	41,179.31	145,920.42
合计	1,051,051.28	3,135,756.26	1,910,456.71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5 月末公司借款余额分别为 2,500 万元、2,302.70 万元及 1,800 万元。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50)	(107,085.72)	(95,478.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5,687.00	4,906,880.00	2,943,4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594.90)	(327,103.26)	(9,022,631.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830,400.00)	-	-
所得税影响额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98,354.85)	1,118,172.76	(1,543,667.56)
合计	(17,395,064.55)	3,354,518.27	(4,631,002.67)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为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2016年1-5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菜篮子工程	工程	货币	-	2,000,000.00	2,000,000.00
病死猪无害化补贴收入	无害化处理补贴款	货币	6,687.00	124,480.00	153,720.00
2013年农业污染治理及资源化综合循环利用项目款	工程	货币	-	168,000.00	392,000.00
北京市优级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奖励基金	奖励	货币	100,000.00	-	-
收到房山区琉璃河补贴收入款	母猪补贴款	货币	109,000.00	-	97,000.00
华多仔猪补贴款	无害化处理补贴款	货币	-	-	114,840.00
收到华多一区补助款	无害化处理补贴款	货币	-	-	28,800.00
收到华多一区仔猪补贴款	无害化处理补贴款	货币	-	-	38,280.00
华多收到仔猪补贴款(11.26日)	无害化处理补贴款	货币	-	-	118,800.00
收到房山政府无公害化补助款	无害化处理补贴款	货币	-	283,360.00	-
更正2015年7月89#凭证房山政府无公害化处理补贴款	无害化处理补贴款	货币	-	131,040.00	-
标准化养殖项目款	工程	货币	600,000.00	-	-
大体型项目拨款	研发	货币		2,200,000.00	
合计			815,687.00	4,906,880.00	2,943,440.00

2014年营业外支出主要为，2010年公司与沁水县兴盛农牧林发展有限公司开展合作养殖业务，由沁水县兴盛农牧林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猪、兽药等产品，

北京六马提供养殖技术服务。由于双方合作理念存在差异，且在合作经营期间，沁水县兴盛农牧林发展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困难。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与其终止合作关系。截至终止合作日，沁水县兴盛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应付北京六马 8,547,409.18 元，经董事会确认上述债权已无法收回，公司于 2014 年确认相关损失。

（六）公司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5 月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免税	免税	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5%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免税	免税	免税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根据 2008 年 11 月 10 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三十五条规定

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的部分免税项目的范围，限定如下：

a) 第一款第（一）项所称农业，是指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

农业生产者，包括从事农业生产的单位和个人。

农产品，是指初级农产品，具体范围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确定。

b) 第一款第（三）项所称古旧图书，是指向社会收购的古书和旧书。

c) 第一款第（七）项所称自己使用过的物品，是指其他个人自己使用过的物品。

因此，公司产品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根据 2007 年 12 月 6 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规定：

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 d) 蔬菜、谷物、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料、水果、坚果的种植；
- e) 农作物新品种的选育；
- f) 中药材的种植；
- g) 林木的培育和种植；
- h) 牲畜、家禽的饲养；
- i) 林产品的采集；
- j) 灌溉、农产品初加工、兽医、农技推广、农机作业和维修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
- k) 远洋捕捞。

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a) 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
- b) 海水养殖、内陆养殖。

企业从事国家限制和禁止发展的项目，不得享受本条规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七）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1,034.64	24,440.81	60,698.03
银行存款	5,153,492.48	1,087,420.73	3,899,969.95
合计	5,244,527.12	1,111,861.54	3,960,667.98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存在现金收款的情况。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现金收款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5 月
现金收款总额	26,002,045.70	18,658,478.80	9,734,473.90
销售收入总额	66,346,034.59	70,467,296.25	37,174,482.90
现金收款占比	39.19%	26.48%	26.19%

公司现金收款主要方式为：客户到公司各养殖场进行采购，在挑选完毕后，根据实际结算价格由客户在养殖场的终端 POS 机进行刷卡消费，确认到账后客户方可运走所选则的商品。如客户缴纳现金结算，由财务主管对出库单和现金支付金额进行复核。所有现金第二天由出纳全部存入银行，银行缴款单由会计与销售记录进一步复核。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引导采购客户改变现金结算的方式，目前主要采用终端 POS 机进行结算。

2、应收账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7,906.00	85.66%	4,395.30	303,360.00	98.99%	15,168.00	50,186.00	94.18%	2,509.30
1—2 年	8,710.00	8.49%	871.00	3,100.00	1.01%	310.00	-	-	-
2—3 年	6,000.00	5.85%	1,200.00	-	-	-	3,100.00	5.82%	620.00
3—4 年	-	-	-	-	-	-	-	-	-
4—5 年	-	-	-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	-	-
合计	102,616.00	100.00%	6,466.30	306,460.00	100.00%	15,478.00	53,286.00	100.00%	3,129.3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低。截至 2016 年 0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53,286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大部分客户采取了“先付货款，后交付商品”的销售政策，因此不会产生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客户在公司采购时，公司严格控制现金交易，在与客户确定相关商品质量后，由客户先行支付货款，公司财务确认汇款金额后，才与客户进行相关商品的交付工作。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相对较低且应收账款账龄短的情况符合本行业基本特征。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

(1)2016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太原市东方健动物药品有限公司	客户	20,046.00	1 年以内	37.62
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14,820.00	1 年以内	27.81

哈尔滨维科生物技术开发公司	客户	11,520.00	1 年以内	21.62
赤峰和美嘉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3,800.00	1 年以内	7.13
李星	客户	3,100.00	2-3 年	5.82
合计		53,286.00		100.00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云南大理州宏茂牧业有限公司	客户	198,000.00	1 年以内	64.61
贵州都匀黔昌畜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103,200.00	1 年以内	33.67
李星	客户	3,100.00	1-2 年	1.01
陈玉忠	客户	2,160.00	1 年以内	0.71
合计		306,460.00		100.00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泰欣福民养猪有限公司	客户	72,000.00	1 年以内	70.16
侯马市盛达养殖有限公司	客户	24,956.00	2-3 年以内	24.32
李星	客户	3,100.00	1 年以内	3.03
散户	客户	2,560.00	1 年以内	2.49
合计		102,616.00		100.00

3、预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5,520.65	67.51%	340,654.34	71.17%	640,209.56	81.99%
1—2 年	138,000.00	26.20%	—	—	2,610.00	0.01%
2—3 年	33,120.00	6.29%	138,000.00	28.83%	—	—

3—4 年	-	-	-	-	138,000.00	18.00%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526,640.65	100.00%	478,654.34	100.00%	780,819.56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养殖场租金、饲料、设备款等，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变动不大，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69.40%，主要为公司在上半年预付各养殖场租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1) 2016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鲍淑玲	第三方	571,250.00	73.35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徐州金喜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138,000.00	17.72	3-4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徐州铜山供电公司	第三方	55,159.56	7.08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青岛英程会议服务有限公司	第三方	6,000.00	0.77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北京五星艺隆喷绘中心	第三方	5,000.00	0.64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775,409.56	99.56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鲍淑玲	第三方	151,000.00	31.55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徐州金喜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138,000.00	28.83	2-3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世信朗普国际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第三方	60,000.00	12.54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徐州市铜山供电公司	第三方	51,884.34	10.84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第三方	45,000.00	9.4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	445,884.34	93.16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鲍淑玲	非关联方	179,664.00	34.12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徐州金喜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0	26.20	1-2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北京迪电云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5.19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北京康诚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000.00	12.91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青岛鑫联畜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20.00	6.29	2-3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	498,784.00	94.71	—	—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963,448.34	91.20%	248,172.42	337,912.00	16.75%	16,895.60	1,554,522.00	75.74%	77,226.10
1-2 年	469,011.00	8.62%	46,901.10	1,279,129.58	63.42%	127,912.96	259.00	0.01%	25.90
2-3 年	9,800.00	0.18%	1,960.00	400,000.00	19.83%	80,000.00	97,657.24	4.76%	19,531.44
3-4 年	-	-	-	-	-	-	400,000.00	19.49%	200,000.00
4-5 年	-	-	-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	-	-
合计	5,442,259.34	100.00%	297,033.52	2,017,041.58	100.00%	224,808.56	2,052,438.24	100.00%	297,283.44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1) 2016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芷新富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1,650.00	1 年以内	56.11%
曲阳县西山众合饲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3-4 年	19.4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4,824.00	1 年以内	10.47%
北京正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57.24	3-4 年	4.76%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金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1.46%
合计	—	1,894,131.24	—	92.09%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68,793.93	1-2 年以内	48.03
曲阳县西山众合饲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2-3 年以内	19.83
安徽芷新富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678.41	1-2 年以内	10.54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9.92
北京正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57.24	1-2 年以内	4.84
合计		1,879,129.58		93.16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芷新富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2,105.17	1 年以内	61.61
		10,800.00	1-2 年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26,763.93	1 年以内	17.03
曲阳县西山众合饲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 年以内	7.35
北京正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57.24	2-3 年以内	1.79
北京森恒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1,101.00	1 年以内	1.46
		48,431.00	1-2 年	
合计		4,856,858.34		89.24

5、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81,325.91	—	1,781,325.91	1,692,127.21	—	1,692,127.21	2,472,780.38	—	2,472,780.38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245,307.69	-15,245,307.69	12,089,553.72	-12,089,553.72	14,687,634.63	-14,687,634.63
合计	17,026,633.60	-17,026,633.60	13,781,680.93	-13,781,680.93	17,160,415.01	-17,160,415.01

报告内存货主要为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主要为仔猪、保育猪、育肥猪等饲养过程中需要耗用的饲料、药品等。

报告期内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哺乳仔猪、保育仔猪和育成仔猪，具体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仔猪	806,831.55	975,639.10	860,979.37
保育猪	2,673,251.71	2,976,313.09	3,625,519.68
育肥猪	11,765,224.43	8,137,601.53	10,201,135.58
合计	15,245,307.69	12,089,553.72	14,687,634.63

公司核心产品为种猪，包括曾祖代、祖代、核心群及父母代种猪。主要通过经销商直接销售给规模型养殖场、养殖合作社。猪肉在中国消费食品中占有很大比例，生猪价格受市场波动较大，生猪毛利率低，但公司核心产品为种猪，并采用先进的育种技术，保证其种猪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因此公司种猪的销售毛利维持在较高的水平。

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猪以及处在生长过程中的生猪。公司对于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的生猪成本按下述方法进行核算：

仔猪阶段，本公司将 8KG 以下在分娩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仔猪，仔猪阶段是指从出生到 23 日龄的哺乳期。之后通过筛选转栏入保育舍。仔猪成本包括仔猪和种猪消耗饲料、药品、种猪折旧、人工费用、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保育猪阶段，本公司将 8~25KG 以下在保育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保育猪，保育猪阶段是指从 24 到 70-72 日龄的保育期，饲养期满通过筛选转栏作为育肥猪饲养或出栏销售。保育猪成本包括转入仔猪成本、消耗的饲料、药品、人工费用、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育肥猪阶段，本公司将 25KG~110KG 在育肥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育肥猪，育肥猪阶段是指从 73 到 170 日龄的育成期。能被选留后备可对外销售的种猪、肥猪也按照育肥猪进行核算。育肥猪成本包括转入保育猪成本、消耗饲料、药品、人工

费用、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月末根据经测算的分摊系数将间接成本在仔猪、保育猪、育肥猪及后备猪之间分配。若此阶段有出栏仔猪直接销售，将归结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

2016年5月31日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数量	金额	占比
仔猪	3,607.00	806,831.55	5.29%
保育猪	5,742.00	2,673,251.71	17.53%
育肥猪	8,930.00	11,765,224.43	77.17%
合计	18,279.00	15,245,307.69	100.00%

2015年12月31日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数量	金额	占比
仔猪	3,018.00	975,639.10	8.07%
保育猪	4,874.00	2,976,313.09	24.62%
育肥猪	5,842.00	8,137,601.53	67.31%
合计	13,734.00	12,089,553.72	100.0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数量	金额	占比
仔猪	2,954.00	860,979.37	5.86%
保育猪	6,165.00	3,625,519.68	24.68%
育肥猪	7,179.00	10,201,135.58	69.45%
合计	16,298.00	14,687,634.63	100.00%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5月31日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综合收益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综合收益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综合收益	期末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他	50,000.00	15,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对北京浩邦人工授精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 元。占北京浩邦人工授精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87%股份。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收益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余额
子公司				
合营企业	2,550,000.00	-2,096,631.12	-	453,368.88
联营企业				
其他				
合计	2,550,000.00	-2,096,631.12	-	453,368.88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收益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余额
子公司				
合营企业	453,368.88	-453,368.88	-	-
联营企业				
其他				
合计	453,368.88	-453,368.88	-	-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收益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余额
子公司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收益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余额
合营企业	-	-	-	-
联营企业				
其他				
合计	-	-	-	-

被投资公司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因此将其作为本公司的合营公司，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具体披露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1）2016年5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64,396.98	7,410,185.10	505,081.52	1,210,782.10	24,890,445.70
2.本期增加金额	325,658.00	261,687.00	-	616,318.68	1,203,663.68
（1）购置	-	261,687.00	-	616,318.68	878,005.68
（2）在建工程转入	325,658.00				325,658.00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者投入					
3.本期减少金额	-	527,516.00	11,700.00	2,530.00	541,746.00
（1）处置或报废	-	527,516.00	11,700.00	2,530.00	541,746.00
4.期末余额	16,090,054.98	7,144,356.10	493,381.52	1,824,570.78	25,552,363.3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25,255.98	4,171,337.19	324,399.71	901,967.06	7,622,959.94
2.本期增加金额	319,213.10	328,175.88	24,174.05	71,440.03	743,003.06
（1）计提	319,213.10	328,175.88	24,174.05	71,440.03	743,003.06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579.05	11,115.00	1,877.94	433,571.9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	420,579.05	11,115.00	1,877.94	433,571.99
4.期末余额	2,544,469.08	4,078,934.02	337,458.76	971,529.15	7,932,391.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545,585.90	3,065,422.08	155,922.76	853,041.63	17,619,972.37
2.期初账面价值	13,539,141.00	3,238,847.91	180,681.81	308,815.04	17,267,485.76

(2) 2015 年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09,058.88	6,991,699.18	720,012.02	1,154,810.40	22,975,580.48
2.本期增加金额	1,875,338.10	567,867.39	32,800.00	77,736.70	2,553,742.19
(1) 购置	-	288,903.39	32,800.00	77,736.70	399,440.09
(2) 在建工程转入	1,875,338.10	278,964.00			2,154,302.1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者投入					
3.本期减少金额	220,000.00	149,381.47	247,730.50	21,765.00	638,876.97
(1) 处置或报废	220,000.00	149,381.47	247,730.50	21,765.00	638,876.97
4.期末余额	15,764,396.98	7,410,185.10	505,081.52	1,210,782.10	24,890,445.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81,676.62	3,314,349.34	480,892.59	718,501.14	6,095,419.69
2.本期增加金额	705,179.36	948,005.27	78,851.09	194,806.62	1,926,842.34
(1) 计提	705,179.36	948,005.27	78,851.09	194,806.62	1,926,842.3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61,600.00	91,017.42	235,343.97	11,340.70	399,302.09
（1）处置或报废	61,600.00	91,017.42	235,343.97	11,340.70	399,302.09
4.期末余额	2,225,255.98	4,171,337.19	324,399.71	901,967.06	7,622,959.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539,141.00	3,238,847.91	180,681.81	308,815.04	17,267,485.76
2.期初账面价值	12,527,382.26	3,677,349.84	239,119.43	436,309.26	16,880,160.79

(3) 2014 年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985,605.54	7,128,614.01	867,902.02	977,154.00	21,959,275.57
2.本期增加金额	1,234,193.34	372,569.47	-	217,722.40	1,824,485.21
（1）购置	1,234,193.34	372,569.47	-	217,722.40	1,824,485.21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者投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10,740.00	509,484.30	147,890.00	40,066.00	808,180.30
（1）处置或报废	110,740.00	509,484.30	147,890.00	40,066.00	808,180.30
4.期末余额	14,109,058.88	6,991,699.18	720,012.02	1,154,810.40	22,975,580.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70,467.96	2,618,166.64	489,956.21	468,114.07	6,346,704.88
2.本期增加金额	1,345,679.75	1,026,755.99	86,651.28	281,970.63	2,741,057.6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1,345,679.75	1,026,755.99	86,651.28	281,970.63	2,741,057.65
3.本期减少金额	2,534,471.09	330,573.29	95,714.90	31,583.56	2,992,342.84
(1) 处置或报废	2,534,471.09	330,573.29	95,714.90	31,583.56	2,992,342.84
4.期末余额	1,581,676.62	3,314,349.34	480,892.59	718,501.14	6,095,419.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27,382.26	3,677,349.84	239,119.43	436,309.26	16,880,160.79
2.期初账面价值	10,215,137.58	4,510,447.37	377,945.81	509,039.93	15,612,570.69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68.96%，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养殖场，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五）固定资产情况”。

9、在建工程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136,388.41	1,803,357.21	2,192,515.00
合计	2,136,388.41	1,803,357.21	2,192,515.00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围墙施工（240 米）		79,500.00	79,500.00	
妊娠料槽及宿舍	106,226.00	22.00		106,248.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猪舍		120,113.20		120,113.20
污水处理设备		450,000.00		450,000.00
山西六马猪舍工程	300,000.00			300,000.00
猪舍改造	202,379.00		202,379.00	
化粪池修建	18,725.00		18,725.00	
锅炉安装	16,000.00		16,000.00	
大门及消毒池围墙		9,054.00	9,054.00	
污水管道与污水池施工	1,160,027.21			1,160,027.21
合计	1,803,357.21	658,689.20	325,658.00	2,136,388.41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宿舍	80,806.00		80,806.00	
1#公猪舍	11,350.00		11,350.00	
变压器	267,644.30		267,644.30	
1.5 吨小锅炉	11,319.70		11,319.70	
六马前厅储物间		9,010.00	9,010.00	
冷库	53,290.00	5,670.00	58,960.00	
农业污染治理及资源化工程	1,150,000.00		1,150,000.00	
料库	193,513.00		193,513.00	
公猪舍	26,487.00	38,639.00	65,126.00	
猪舍		104,985.80	104,985.80	
妊娠料槽及宿舍		106,226.00		106,226.00
山西六马猪舍工程	300,000.00			300,000.00
猪舍改造	98,105.00	104,274.00		202,379.00
化粪池修建		18,725.00		18,725.00
锅炉安装		16,000.00		16,000.00
23#分娩舍 1#公猪舍改造		201,587.30	201,587.30	
污水管道与污水池施工		1,160,027.21		1,160,027.21
合计	2,192,515.00	1,765,144.31	2,154,302.10	1,803,357.21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宿舍	80,806.00			80,806.00
1#公猪舍	11,350.00			11,350.00
变压器		267,644.30		267,644.30
1.5 吨小锅炉		11,319.70		11,319.70
冷库	53,290.00			53,290.00
2013 年农业污染治理及资源化综合循环利用项目款		1,150,000.00		1,150,000.00
料库	193,513.00			193,513.00
公猪舍	26,487.00			26,487.00
北京玉环装饰承包工程		300,000.00		300,000.00
猪舍改造		98,105.00		98,105.00
合计	145,446.00	2,047,069.00		2,192,515.00

在建工程建设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公司通过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扩大养殖规模，并改善养殖环境，提高生产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未取得长期借款，不存在借款利息资本化情况。

10、生产性生物资产

（1）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相关会计政策如下：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分为成熟生物资产和未成熟生物资产核算。

成熟生物资产，是指已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仔猪的曾祖代纯种种猪；种猪按照三年的预定使用年限计提折旧，其预留残值为 10%。未成熟生物资产，是指经过严格测试、遴选，但尚未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还不能够多年连续稳定繁育后代的后备种猪；后备种猪基本是 171 至 240 日龄期间，在未进入正常生产期间，需要继续归集生产成本；待经过科学测试可以进入正常生产期时，转入成熟生物资产。当种猪不能继续使用、后备种猪无法进入生产期时，以种猪折余价值、后备种猪成本价值转入消耗性生物资产，以淘汰种猪、淘汰后备猪出售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

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猪）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繁育的种猪。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公猪	3.00	10.00	33.33
种母猪	3.00	10.00	33.3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2）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类包括：大白、长白、杜洛克等，具体况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5月31日
种公猪	930,984.30	1,399,682.25	714,264.07	1,616,402.48
种母猪	10,049,094.91	9,876,128.71	5,596,063.19	14,329,160.43
合计	10,980,079.21	11,275,810.96	6,310,327.26	15,945,562.91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种公猪	1,103,442.65	1,280,329.05	1,452,787.40	930,984.30
种母猪	14,790,012.48	13,250,874.01	17,991,791.58	10,049,094.91
合计	15,893,455.13	14,531,203.06	19,444,578.98	10,980,079.21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种公猪	754,612.48	2,165,492.60	1,816,662.41	1,103,442.67
种母猪	12,384,256.69	21,876,513.51	19,470,757.74	14,790,012.46
合计	13,138,869.17	24,042,006.11	21,287,420.15	15,893,455.13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种公猪	215,432.02	91,346.68	89,800.21	216,978.49
种母猪	3,368,787.29	1,092,620.58	886,475.59	3,574,932.28
合计	3,584,219.31	1,183,967.26	976,275.80	3,791,910.77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种公猪	133,378.41	211,643.83	129,590.22	215,432.02
种母猪	3,317,285.01	2,895,847.84	2,844,345.56	3,368,787.29
合计	3,450,663.42	3,107,491.67	2,973,935.78	3,584,219.31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公猪	73,362.33	178,932.53	118,916.45	133,378.41
种母猪	3,086,192.46	2,987,022.31	2,755,929.79	3,317,285.01
合计	3,159,554.79	3,165,954.84	2,874,846.24	3,450,663.42

生产性生物资产期末净值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种公猪	681,250.15	970,064.26	715,552.28	1,399,423.99
种母猪	9,298,064.23	11,472,727.45	6,680,307.62	10,754,228.15
合计	9,979,314.38	12,442,791.71	7,395,859.90	12,153,652.14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种猪的培育与饲养，公司需要保持核心种群的数量以满足育种的要求。

11、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集成种猪选育、性能测定、分子育种、杂交配合力测定等技术，组建大体型高繁长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长白种猪,大体型高繁大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大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杜洛克种猪,优良肉质白色杜洛克种猪等 6 个专门化品系；并以这 6 个专门化品系为基础，依据配合力测定建立六马大体型配套系。在此基础上，公司研发了九吨母猪、雷霆公猪，并承接了市科委的大体型种猪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开发支出主要核算在研发过程中所耗用的饲料、兽药、开发人员工资及福利、燃料动力（煤）、制造费用（水电费、生产设施折旧、运输费、生产

设备修理费、场地租赁费)、购入的种猪等。

(1) 开发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饲料	10,488,790.42	9,285,829.41	-
兽药	989,974.32	829,789.14	-
工资及福利	1,048,068.90	892,550.37	-
燃料动力	44,582.40	25,862.42	-
制造费用	5,886,050.53	5,027,071.56	-
购入种猪	742,500.00	162,500.00	-
合计	19,199,966.57	16,223,602.90	-

(2) 开发项目支出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大体型科委超级猪项目	4,349,282.68	1,375,391.37	-	-	5,724,674.04
九吨母猪	6,625,817.16	1,042,257.03	-	-	7,668,074.19
雷霆公猪	5,248,503.06	558,715.28	-	-	5,807,218.34
合计	16,223,602.90	2,976,363.67	-	-	19,199,966.57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大体型科委超级猪项目	-	4,349,282.67	-	-	4,349,282.67
九吨母猪	-	6,625,817.17	-	-	6,625,817.16
雷霆公猪	-	5,248,503.06	-	-	5,248,503.06
合计	-	16,223,602.90	-	-	16,223,602.90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计入当期 损益	确认为无形 资产	
					--
					--
					--
合计					--

（3）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划分

①研究阶段

公司培育的 8 个基因品种和大体型项目作为“六马专门化品系”的组成部分，大体型高繁长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长白种猪、大体型高繁大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大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杜洛克种猪、优良肉质白色杜洛克种猪作为整个“六马专门化品系”的研究成果为下一阶段的开发奠定了理论与实践的坚实基础。理论层上基因的研究成果。

公司将 6 个专门化品系（大体型高繁长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长白种猪、大体型高繁大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大白种猪、大体型高生长杜洛克种猪、优良肉质白色杜洛克种猪）作为整个“六马专门化品系”的研究阶段，将企业投入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

新产品研发统计表

序号	项 目	立项时间	开发时段	验收时间
BJLM-YZ-12002	高生长杜洛克	2012 年 9 月	2013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	2013 年 12 月 16 日
BJLM-YZ-12003	高繁殖大白猪	2012 年 9 月	2013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	2013 年 12 月 16 日
BJLM-YZ-12001	高繁殖长白猪	2012 年 9 月	2012 年 12 月-2014 年 7 月	2014 年 7 月 18 日
BJLM-YZ-13001	高生长长白猪	2012 年 8 月	2012 年 12 月-2014 年 8 月	2014 年 8 月 16 日
BJLM-YZ-14001	高生长大白猪	2014 年 3 月	2014 年 7 月-2015 年 3 月	2015 年 3 月 18 日
BJLM-YZ-14002	优质肉质白色杜洛克	2014 年 6 月	2014 年 9 月-2015 年 3 月	2015 年 3 月 18 日
研究阶段				

②开发阶段

公司在六个专门化品系的基础上研发的九吨母猪、雷霆公猪和大体型种猪作为开发阶段。

2015 年—2016 年 5 月末，公司共投入开发阶段的支出 1920 万元，其中：九

吨母猪 727.14 万元、雷霆公猪 581.18 万元、大体型种猪 611.68 万元。期间发生的相关成本如材料费用、人工费用、能耗以及产生的试生产产品、副产品收入全部计入研发支出。同时，费用化 375.63 万元。报告期间，未对开发阶段支出进行资本化处理。其中：九吨母猪、雷霆公猪已分别于 2016 年 2 月、3 月验收，并推向市场。

新产品研发统计表

序号	项 目	立项时间	开发时间	验收时间
BJLM-YZ-15001	九吨母猪	2014 年 12 月	2015 年 2 月-2016 年 3 月	2016 年 3 月 18 日
BJLM-YZ-15002	雷霆公猪	2015 年 2 月	2015 年 4 月-2016 年 2 月	2016 年 2 月 28 日
	大体型科委超级猪项目	2015 年	2015 年-2017 年	
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的配种、生长、遴选过程

开发阶段的配种、生长、遴选过程在 herdsman 生产数据管理软件中有详细记录。如：各个开发项目中配种猪的发情记录、配种记录、分娩记录、哺乳期采食记录、性能测定记录等。

(5) 开发阶段研发成本的归集

2015 年度公司研发支出分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项目计划时间	计划经费	研发支出期末 账面余额	项目 状态	当期费用化 金额
九吨母猪	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	7,700,000.00	6,470,199.84	研发中	1,127,990.81
雷霆公猪	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	6,100,000.00	5,404,120.38	研发中	827,127.51
大体型科委超 级猪项目	2015 年至 2017 年	12,200,000.00	4,349,282.67	研发中	
合 计			16,223,602.89		1,955,118.32

--	--	--	--	--	--

2016 年度公司研发支出分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项目计划时间	计划经费	研发支出期末 账面余额	项目 状态	当期费用化 金额
九吨母猪	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	7,700,000.00	7,271,310.42	已验收	979,783.56
雷霆公猪	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	6,100,000.00	5,811,832.76	已验收	821,430.92
大体型科委 超级猪项目	2015 年至 2017 年	12,200,000.00	6,116,823.38	研发中	
合 计			19,199,966.55		1,801,214.49

通过herdsman生产数据管理软件和生产日报的实际记载，企业能够准确记录实验用猪与生产用猪的数量及其耗用的直接材料。企业财务部门根据有相关项目负责人签批的实验用猪实际耗材的《出库单》《月度耗料汇总表》，根据该实验猪群的数量分配其应承担的费用及实验人员工资，准确的归集实验及生产用猪的成本。对实验猪群中不符合实验要求的猪只，淘汰为肥猪以商品肉价出售，其收入直接冲减研发成本。

12、长期待摊费用

(1) 本公司截止 2016 年 5 月 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 年 5 月 31 日
场地租赁费	1,812,706.00	290,000.00	232,706.00		1,870,000.00
猪舍修缮费	658,742.00		299,428.20		359,313.80
征地费	2,030,913.04		53,729.15		1,977,183.89
合计	4,502,361.04	290,000.00	585,863.35		4,206,497.69

(2) 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场地租赁费	2,251,038.00		438,332.00		1,812,706.00
猪舍修缮费	1,803,873.24		1,145,131.24		658,742.00
征地费	2,159,863.00		128,949.96		2,030,913.04
合计	6,214,774.24		1,712,413.20		4,502,361.04

(3) 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租赁费	2,975,370.00		724,332.00		2,251,038.00
修缮费	3,018,457.44		1,214,584.20		1,803,873.24
征地费	2,800,000.00		640,137.00		2,159,863.00
合计	8,793,827.44		2,579,053.20		6,214,774.24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的土地租赁款，具体土地租赁情况请参考“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业务资源要素之（二）公司主要资产资质情况之3、土地租赁情况”。

(八)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	-
抵押借款	-	-	-
保证借款	18,000,000.00	23,027,000.00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	-	-
合计	18,000,000.00	23,027,000.00	25,000,000.00

本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到期日均还款。

截至2016年5月31日，北京六马公司短期借款具体如下：

(1) 2016年4月27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

署编号为【0340643】的借款合同，贷款期限为1年，借款金额为400万元。担保人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同时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2) 2016年4月27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署编号为【0340809】的借款合同，贷款期限为1年，借款金额为700万元。担保人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同时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3) 2014年6月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海淀支行签署编号为【2014年海授字第018号】授信协议，取得保证借款200万元。保证人为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同时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4) 2016年3月23日，六马华多公司与北京银行海淀园支行签署编号为【0335176】的借款合同，贷款期限为1年，借款金额为500万元。担保人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同时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863,243.45	9,038,645.15	13,160,129.03
1-2年	1,693,229.50	2,611,326.49	531,089.05
2-3年	1,269,303.46	52,409.00	712,168.84
3-4年	46,090.00	562,326.80	-
4-5年	433,303.00	-	-
5年以上	-	-	-
合计	8,305,169.41	12,264,707.44	14,403,386.92

本报告期内无持本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2)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6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4,928.32	20.05
森茂达（北京）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2,400.00	13.39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24,988.00	8.73
北京华冠商业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138.68	6.29
三元禾丰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000.00	4.77
合计		4,420,455.00	53.23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17,391.23	22.97
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4,928.32	15.20
蔚县同川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93,600.00	7.29
森茂达（北京）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800.00	5.27
云南翼通宏茂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3,000.00	4.92
合计	—	6,825,719.55	55.66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5,315,509.53	36.90
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5,078.32	12.05
蔚县同川煤炭运销有限	非关联方	867,680.00	6.0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责任公司			
北京爱莲百丽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500.00	4.38
卜建军	非关联方	609,770.80	4.23
合计		9,158,538.65	63.59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5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4,403,386.92元、12,264,707.44元、8,305,169.41元。呈现逐年降低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缩短了应付账款付款周期，定期处理一些长期大额的应付账款。应付账款中账龄为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所占比例较大，表明企业逐渐形成一个良好的应付账款付款模式，有利于改善和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

3、预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224,934.00	535,600.01	2,108,080.21
1—2年	6,000.00	204,000.00	22,270.00
2—3年	2,000.00	—	665,650.00
3—4年	—	149,650.00	—
4—5年	147,650.00	—	—
合计	4,380,584.00	889,250.01	2,796,000.2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1) 截止2016年5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的性质
大同市国旺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3,000.0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江苏家华种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徐建国	非关联方	283,067.0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刘永胜	非关联方	165,152.0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王春生	非关联方	120,000.0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3,231,219.00		
----	--	--------------	--	--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的性质
江苏家华种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山西得天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150.00	3-4 年以内	预收货款
河北宋式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宇松养殖场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太康县太康公猪养殖场	非关联方	15,6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831,750.00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的性质
江苏家华种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安徽省家国牧业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8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山西得天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6,150.00	2-3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北票宏运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河北宋式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2,596,15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5 月 31 日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2,796,000.21 元、889,250.01 元、4,380,584.00 元。预收账款科目主要用于核算预收的售猪款。公司预收账款 2015 年期末余额较 2014 年末降低近 200 万，主要由于 2014 年末的预收账款大部分在年底向客户交付种猪及肥猪。2016 年 5 月 31 日的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349.13 万元，主要因为 2016 年上半年猪肉市场价格大幅上涨，下游客户需求增长，因此公司要求客户预付部分购猪款，截至报告期末在养生猪尚未出栏造成预收账款余额较大。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1) 本公司截止 2016 年 1-5 月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97,440.96	4,799,326.85	4,737,894.25	736,008.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6,505.53	326,505.5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7,440.96	5,125,832.38	5,064,399.78	736,008.36

2) 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84,976.43	8,781,799.45	8,994,263.98	797,440.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41,841.60	541,841.60	--
三、辞退福利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合计	584,976.43	9,323,641.05	9,536,105.58	797,440.96

3) 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20,596.83	8,041,134.04	7,905,513.64	584,976.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61,778.49	561,778.4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20,596.83	8,602,912.53	8,467,292.13	584,976.43

(2) 短期薪酬列示

1) 本公司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短期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7,440.96	4,586,724.98	4,525,292.38	736,008.36
二、职工福利费	--			--
三、社会保险费	--	212,601.87	212,601.8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0,741.96	190,741.96	--
工伤险	--	12,076.36	12,076.36	--
生育险	--	9,783.54	9,783.54	--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合计	797,440.96	4,799,326.85	4,737,894.25	736,008.36

2) 本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4,976.43	8,428,562.64	8,641,027.17	797,440.96
二、职工福利费	--			
三、社会保险费	--	353,236.81	353,236.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1,345.62	311,345.62	
工伤险	--	21,909.78	21,909.78	
生育险	--	19,981.41	19,981.41	
四、住房公积金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计	584,976.43	8,781,799.45	8,994,263.98	797,440.96

3) 本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0,596.83	7,680,797.57	7,545,177.17	584,976.43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60,336.47	360,336.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7,802.62	317,802.62	
工伤保险费		22,229.19	22,229.19	
生育保险费		20,304.66	20,304.66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20,596.83	8,041,134.04	7,905,513.64	584,976.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1) 2016 年 5 月 31 日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11,111.48	311,111.48	--
2、失业保险费	--	15,394.05	15,394.05	--
合计	--	326,505.53	326,505.53	--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521,502.80	521,502.80	--
2、失业保险费	--	20,338.80	20,338.80	--
合计	--	541,841.60	541,841.60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536,993.80	536,993.80	--
2、失业保险费	--	24,784.69	24,784.69	--
合计	--	561,778.49	561,778.49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所得税	810.53	863.52	545.93
合计	810.53	863.52	545.93

公司税收情况详见“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说明之（四）公司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6、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294,900.96	7,905,295.34	14,826,790.73
1 至 2 年	1,188,875.91	7,970,428.02	255,438.00
2 至 3 年	856,190.00	255,300.00	16,200.00
3 年以上	138.00	--	--
合计	5,340,104.87	16,131,023.36	15,098,428.73

（2）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2016 年 5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性质	2016 年 5 月 31 日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698,671.00	69.26
北京市庆轩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100,635.21	20.61
田伟	个人借款	103,024.00	1.93
北京森恒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咨询费	101,910.00	1.91
北京宝鼎金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50,310.60	0.94

单位名称	性质	2016年5月31日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合计		5,054,550.81	94.65

2)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曲存厚	个人借款	5,330,000.02	33.04
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698,671.00	22.93
北京市庆轩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160,027.21	7.19
原擒龙	个人借款	1,000,000.00	6.20
符开星	个人借款	467,771.41	2.90
合计		11,656,469.64	72.26

3)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曲存厚	单位往来	5,330,000.02	35.30
山西佑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598,671.00	17.21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732,137.23	11.47
符开星	关联方借款	1,181,678.85	7.83
于德友	往来款项	229,936.00	1.52
合计		11,072,423.10	73.33

(九) 所有者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股本)

(1) 截至2016年5月31日实收资本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6年5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2016年5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符开星	540.00	--	--	--	0.00	0.00	540.00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	--	--	-176.00	-176.00	324.00
王万伟	60.00		-	-			60.00
曲存厚	0.00				19.25	19.25	19.25
原航	0.00				20.625	20.625	20.625
北京香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00				110.00	110.00	110.00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公司（有限合伙）	0.00				66.00	66.00	66.00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0.00				68.75	68.75	68.75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0				68.75	68.75	68.75
合计	1,100.00	--	--	--		177.38	1,277.3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符开星	540.00	--	--	--			540.00
王万伟	60.00	--	--	--			60.00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0.00	--	--	--	500.00	500.00	500.00
合计	600.00	--	--	--	500.00	500.00	1,100.0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符开星	45.00	--	--	--	495.00	495.00	540.00
王万伟	5.00	--	--	--	55.00	55.00	60.00
合计	50.00	-	-	-	550.00	550.00	600.00

2、资本公积

(1)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26,250.00		24,026,250.00
其他资本公积	152,387.90			152,387.90
股份支付		23,830,400.00		23,830,400.00
合计	152,387.90	47,856,650.00		48,009,037.90

资本公积的说明：2016 年 5 月 12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100 万元增加至 1277.375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 177.375 万元，由曲存厚、原航、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认缴，其中曲存厚向公司出资 280 万元，19.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60.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原航向公司出资 300 万元，20.6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79.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出资 1000 万元，68.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31.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出资 1000 万元，68.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31.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因股份支付确认的资本公积：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及 2016 年 4 月 13 日成立员工持股平台——香扉合伙、六加合伙。香扉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受让一伍科技持有的北京六马 176 万元股权，受让价格为 176 万元。2016 年 4 月 22 日，香扉合伙将持有的北京六马 66 万元股权转让给六加合伙，转让价格 66 万元。2016 年 5 月 12 日六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会议通过公司向瑞普生物、双胞胎投资、曲存厚、原航增资合计 258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177.375 万股，每股出资成本为 14.54 元。鉴于公司向持股平台转让的股权价格明显低于同期新增股东的增资价格，公司将转让股权的价格与按照增资股权的价格计算后的差额人民币 23,830,400.00 元，确认为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2) 2014 年无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52,387.90			152,387.90
股份支付				
合计	152,387.90			152,387.90

3、盈余公积

(1) 2016 年 5 月 31 日盈余公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94,505.44			994,505.4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94,505.44			994,505.44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盈余公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94,505.44		994,505.4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94,505.44		994,505.44

(3) 2014 年度盈余公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352,162.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31,450.95	168,337.99	29,812,533.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09,529.28	3,357,618.40	-29,292,033.4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994,505.44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股改转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78,078.33	2,531,450.95	168,337.99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控股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符开星	控股股东	42.27

2、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符开星、王一鸣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5.36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8.61
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	5.38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	5.38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17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除本公司以外的主要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除本公司以外的主要其他企业具体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5、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0 万元	100	100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0 万元	100	100
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控股子总司	633.60 万元	75	75

具体情况参加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重要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 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	51	51	合营

河北六马设立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为白利全，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72556892111X7，公司住所：河北省张家口市尚义县南壕堽镇四合功村，经营范围：生猪养殖及销售。（请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许可经营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后方可经营）。

河北六马由有限公司和尚义县龙泉源畜禽肉制品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有限公司持股 51%，尚义县龙泉源畜禽肉制品有限公司持股 49%。河北六马《公司章程》约定：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 5 人，其中 3 人由北京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委派，2 人由尚义县龙泉源畜禽肉制品有限公司委派；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尚义县龙泉源畜禽肉制品有限公司委派；董事会的召开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为有效；（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由占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因此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公司对于河北六马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

在河北六马公司持续经营期间，公司在河北六马实际经营中已丧失对河北六马的控制，且河北六马的经营状态不理想。

2016 年 2 月 2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拟转让公司持有的河北六马的股权事宜。2016 年 6 月 16 日有限公司就股权转让事宜向拥有标的公司河北六马 49% 股权的股东尚义县龙泉源畜禽肉制品有限公司寄送股权转让的通知，

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尚义县龙泉源畜禽肉制品有限公司未作出答复，放弃了其享有的优先认购权。2016年7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北六马51%股权以25.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斛盛农业科技（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2016年8月10日，有限公司与斛盛农业科技（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目前，河北六马的工商登记变更正在进行中。

7、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与公司关系
符开星	董事长、总经理
王万伟	董事、副总经理
魏向黎	董事
郝金成	董事
闫之春	董事
张刘振	监事会主席
杨亚运	监事
李金萍	监事
王一鸣	副总经理
杨学敏	财务总监
许晨	董事会秘书、财务副经理

除实际控制人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本公开转让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8、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北京正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闫之春担任执行董事，持股100%
北京伍家投资有限公司	符音持股90%；董秘许晨担任董事，持股10%；监事会主席张刘振担任监事

注：符音系符开星夫妇之子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6 年 1-5 月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采购	市场价格	524.11	32.08%	1,368.40	40.39%	1,835.58	53.90%

2、关联方应付账款余额占比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劲能生物应付账款余额	应付账款总额	占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315,509.53	14,403,386.92	36.9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817,391.23	12,264,707.44	22.97%
2016 年 5 月 31 日	404,699.02	10,305,169.41	3.92%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5 月公司关联方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90%、40.39%、32.08%，关联交易比重逐年下降。应付关联方余额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90%、22.97%、3.92%，整体也呈下降趋势。公司通过市场化的方式寻求新的供应商满足公司持续增长的养殖能力，非关联方供应商采购占比逐年上升。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发展，将逐步降低对劲能生物的依赖性。

截至目前，除劲能生物外，公司其他主要供应商为三元禾丰牧业有限公司、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廊坊长虹饲料有限公司、森茂达、华冠商业、通威饲料、正大饲料、山东牧工等。同时，公司还与双胞胎集团、大北农集团、禾丰饲料签订饲料采购框架协议进一步采取充分、有效的措施规范关联方交易的发生，且制定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

3、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4、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	968,793.93	926,763.93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0	-
应付账款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4,699.02	2,817,391.23	5,315,509.53

其他应付款			
符开星	-	467,771.41	1,181,678.85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32,137.23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	-	102,000.00

5、报告期内关联方交易发生额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378,418.71	557,573.22	9,228.00	926,763.93

应付账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9,370.29	15,699,674.00	18,355,813.24	5,315,509.53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符开星	-	9,497,926.53	10,679,605.38	1,181,678.85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638,868.77	15,371,006.00	1,732,137.23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	6,950,000.00	6,950,000.00	102,000.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926,763.93	42,030.00	-	968,793.93

应付账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15,509.53	16,191,104.80	13,692,986.50	2,817,391.23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符开星	1,181,678.85	9,840,428.47	9,126,521.03	467,771.41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2,137.23	34,020,937.23	32,288,800.00	-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	12,886,100.00	12,584,100.00	-200,000.00

(3)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河北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968,793.93	-	968,793.93	-

应付账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17,391.23	7,653,815.71	5,241,123.50	404,699.0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符开星	467,771.41	9,752,771.41	9,285,000.00	-
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000.00	600,000.00	-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仅为向劲能生物采购饲料的未结算款项。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关

联交易，避免出现类似情形。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在《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关联股东应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回避申请并由会议主持人向大会宣布。在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得就该事项进行投票，并且由出席会议的监事予以监督。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代理人）、出席会议监事有权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该项表决的要求并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的关联股东对回避要求无异议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被确定为关联股东，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有上述情形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人员应在会议记录中详细记录上述情形。

同时，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此外，公司还专门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等内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公司已采取积极有效措施，防止因关联交易可能对公司或其股东造成不利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针对关联方交易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与执行程序。

六、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日后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的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一次资产评估，用于公司整体变更参考，具体情况如下：2016年8月1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亚评报字（2016）23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有限公司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5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83,069,181.24元。

2016年8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中12,773,750元按1:1的比例折合为12,773,750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股份公司股本为12,773,750元，其余36,897,390.86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8月18日，符开星、北京一伍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香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西双胞胎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六加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王万伟、原航、曲存厚9位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就设立股份公司事宜进行了约定。

2016年8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按有限公司净资产中12,773,750元折合12,773,750股股份设立股份公司及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及第一届监事会组成人员等议案，并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约定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

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报告期内未实施过股利分配行为。

（三）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次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与公开转让前保持一致。

九、主要控股子公司财务数据

（一）北京六马华多种猪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12月31 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4,483,200.85	21,341,382.04	21,083,007.04
负债合计	30,412,406.97	27,880,299.02	21,135,746.23
所有者权益总计	-5,929,206.12	-6,538,916.98	-52,739.19
	2015 年 1-5 月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9,327,936.20	18,020,998.60	18,890,057.00
净利润	609,710.86	-6,486,177.79	-11,800,969.81

（二）徐州六马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0,391,398.85	23,917,450.00	29,730,651.90
负债合计	16,408,135.19	13,456,416.86	20,455,608.09
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83,263.66	10,461,033.14	9,275,043.81
	2015年1-5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6,258,413.70	26,002,292.85	16,069,658.00
净利润	3,522,230.52	1,185,989.33	-6,895,168.72

(三) 山西六马养猪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5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8,622,850.79	8,537,772.19	9,785,341.08
负债合计	7,991,595.92	7,728,738.37	6,073,633.57
所有者权益总计	631,254.87	809,033.82	6,073,633.57
	2016年1-5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919,686.30	4,402,114.60	1,737,013.50
净利润	-177,778.95	2,902,673.69	-2,288,292.49

十、风险因素及对策**1、公司股份转让受限提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不足一年，故同时作为公司发起人的现所有股东于公司成立满一年之前不可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无可以报价转让的股份。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符开星和王一鸣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76.69% 的股份，且符开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一鸣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若实际控制人通过不当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控制公司的经营决策，或与公司发生不规范的关联交易，则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开星、王一鸣夫妇做出承诺，不会利用其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通过不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培育和销售具有大体型、高效率基因特征的种猪，饲养和销售肥猪，饲料是公司生产的主要物资。为降低饲料运输成本及合格供应商找寻成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北京劲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饲料采购关联交易金额较大。报告期内，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5月份，公司与劲能生物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分别为1835.58万元、1368.40万元和524.11万元，占当年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53.90%、40.39%和32.08%。虽然关联交易的金额和占比均呈逐年下降趋势，但绝对额仍然较大。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一定缺陷，关联交易未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为减小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并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同时，公司积极寻找其他合格的供应商。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已和三家饲料供应企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并进行饲料采购。

4、养殖疫情的风险

生猪养殖行业常见疫病主要有蓝耳病、伪狂犬病、猪瘟、猪圆环病毒病等，疫病的发生会给公司造成巨大损失。公司自成立以来便高度重视养殖场的疫病防控工作，建立了生物安全部，专业负责各养殖场的卫生防疫和安全生产工作。公司由生物安全部组织实施了《生物安全手册》，并根据公司各养殖场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在养殖场选址及规划布局、消毒、疫病监测和疫情紧急处理等方面提出了严格的标准。

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疫情，但是并不排除未来发生动物疫情的可能，一旦发生疫情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饲料，而玉米、豆粕为饲料的主要组成部分。

近年来，我国玉米、豆粕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如果受到不利天气变化的影响导致玉米、大豆产量下降或受到玉米、豆粕下游的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玉米或豆粕价格将会大幅波动。从长期来看，生猪价格及种猪价格会消化饲料、玉米、豆粕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造成的影响。但是从短期来看，饲料中玉米与豆粕价格的上涨，将会对种猪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及净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通过消除企业内部的成本、寻求新的供应渠道、适度调整饲料库存、延伸产业链等措施，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

6、生猪和猪肉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种猪和肥猪两种类型，种猪是生猪养殖行业上游和基础。猪肉价格具有呈周期性波动的特点。生猪行业的规模化养殖需要投入大量的专用固定资产，其发展需要稳定的价格市场环境，当猪肉价格持续走低而陷入低迷期，甚至跌破养殖成本底线时，将对生猪规模化养殖企业造成不利影响。猪肉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会形成对生猪养殖产业链的影响，不利于行业长期稳定的发展。

公司将通过适度调节种猪、育肥猪的转栏和销售比例，拓展销售渠道，加强育种、疫情防疫等环节，降低生产成本、强化公司成本优势，减少猪肉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7、养殖场及土地租赁的相关风险

公司租赁的养殖场及土地分别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和晋中市灵石县。虽然公司养殖场及土地的租赁均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但是仍然存在因政策变化，租赁的养殖场及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针对养殖场及土地租赁事项，公司取得了养殖场及土地所在地相关所有权人或主管部门的证明，公司养殖场及土地租赁事项发包方均履行了合法的程序，签订的合同真实有效。

8、不能办理房产所有权证书的风险

公司部分房产系为猪舍管理而建设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建于租用的农用地之上，故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由于该部分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书，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六马科技及其子公司分别取得了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人民政府、北京市房山区农业局、徐州市铜山区大彭镇政府和山西省灵石县静升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证明各公司养殖场其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均为规模化养殖的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所用，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

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开星、王一鸣夫妇承诺：“若发生因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而导致公司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所受到的处罚由本人个人承担。”

9、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重视人才，并从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两个方面扩充公司人才队伍，培养和积聚了一批优秀高效的管理团队和研发技术团队，形成了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由于养猪行业工作环境相对隔离，容易出现懂技术、有能力的技术人员流失。因此，如果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稳定发展。

为了不断完善人才建设，加强员工凝聚力，公司设立了香扉合伙和六加合伙两个合伙企业作为股权激励的平台，开展有效的员工激励计划。同时，公司加强员工福利机制的建设，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完善公司人力资源建设，有效防范人才流失的风险。

10、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责任公司时期，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未设董事会及监事会。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缺陷，如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届次记录不清、没有定期召开股东会等；有限公司未建立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适应企业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此页无正文）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



符开星



王万伟



魏向黎



郝金成



闫之春

公司全体监事：



张刘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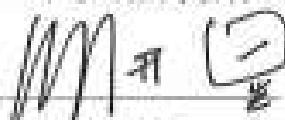


杨亚运



李金萍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符开星



王万伟



王一鸣



杨学敏



许晨

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8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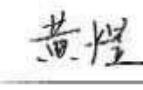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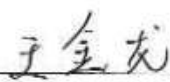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项目负责人：


孙春辉

项目小组成员：


孙春辉
黄煜
张鹏
王金龙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8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并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公章

负责人：




经办律师： 姜爱东



马任锋



2016 年 9 月 08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并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李孝念



吕秉霄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9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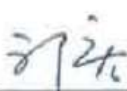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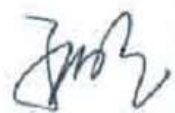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并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杨 钧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郭 宏


王 明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